藝文洋海

3

19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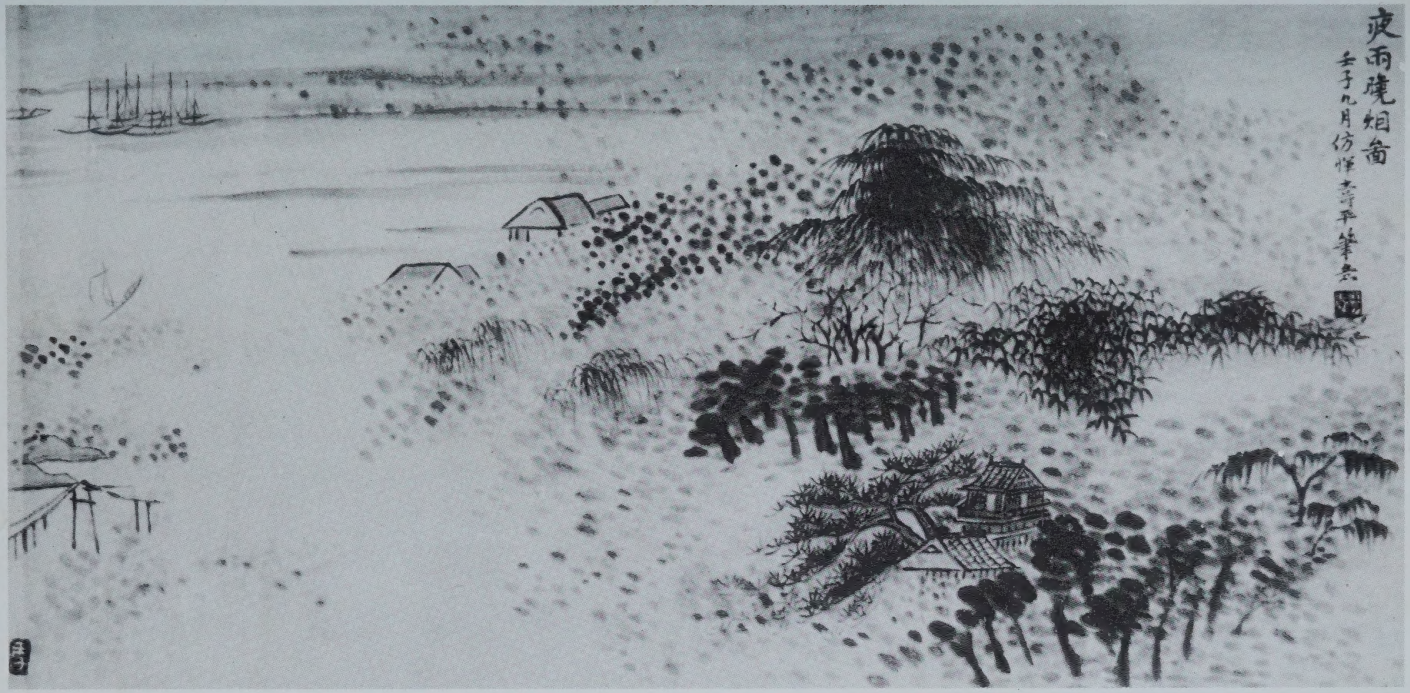

夜雨曉烟圖（畫國）　趙清閣作

海洋文藝 第七卷 第三期 目錄

封面設計：林 信 題字：劉海粟

論壇・談苑

七等生的離流 木令耆 四
香港詩壇一瞥 原甸 一三
論第三種形象 佟遼 一〇六
馬致遠《漢宮秋》與元淮詩 羅忼烈 四六
美在天眞 艾青 三〇
《新鳳霞回憶錄》後記 吳祖光 三六
關於阿左林（之四） 郭風 六八
《仙履奇緣》的奇緣（比較文學） 枕書 一三六
女爲悅己者容（海外談瀛） 錢歌川 一四一

散文

踏雪初訪沈從文 易征 四二
啊！沙漠……（之二） 李黎 六一

很不風景的人　秦　松　一一二
望北斗　和　子　一二三

小說

老曹　李汝琳　五一
花紅　李洛霞　八三
從香港來的商人　張君默　九四
秀蘭表姊　伊　犁　一一四
抉擇　寒　凝　一二八

詩歌

你的書　方　敬　七一
火葬到雪葬　韓　牧　七三
黎明之前，三點　雁　翼　七七
故鄉山水情　西　彤　七九
往事二三　龔舒婷　八一
挑着擔子的緬甸姑娘　康靜城　八二
水調歌頭　羅忼烈　七六

絳秋詩稿　李學鑫　四一

外國文訊

舒密特論英國現代詩人　艾常　四〇
比特編集烏干達口頭文學　馬利　四五
匈牙利作家傑奇里的短篇小說　明華　五〇
《哈佛今代美國文學指南》獲好評　米一葦　六七
福克納成名所得力的兩個人　米一葦　九三
初獲榮譽獎的新西蘭小說　馬利　一二一
新馬華文文藝起熱潮　米一葦　一四〇

畫頁

魚鄉（油畫）　汪澄　封面
夜雨曉煙圖（水墨）　趙清閣　封二
頭像練習（水墨）　趙澄襄　封三
夜曲（套色木刻）　汪澄　封底

七等生的離流

木令者

數年前當一個好友、一位住在台灣的書法家，送了我一本剛出版的復刊第一期的《現代文學》，我在夜燈下幾乎一口氣讀完，等到將書本合上，準備睡眠，我腦中綿綿幻映出七等生所寫的短篇小說《逝去的街景》，我好似看到那台灣夏日的狂潮，女主角吳素妹家居的別致白牆壁房園，亮光由窗簾透過照亮內院的龍柏樹。這樣的街景正像我收藏的一幅比利時畫家Magritte所畫的油畫。畫中有沉重的靜寂，等待的憂煩，一種莫名的悵惘縈迴人心。七等生的小說就如同那幅畫，這是直覺的反應；七等生的小說引起不少直覺，並且很殘酷的，向靈魂深處探索。

評論七等生的小說幾乎不能用嚴整的學術訓練去作理性的、有系統的批評，因爲他的小說雖然充滿了台灣省的泥土芬芳，却又是如此超脫人間世，好似他不屬於人間，也因此不能用人間尺度去測量他的作品。他的作品推翻了許多傳統上的規則定理，而自創新格。

七等生長在台灣的三個時代，他出生時是日據時代，到學齡時，台灣省已光復，他的父親隨之失業在家，家庭陷入窮困，等到他漸知人事，走入少年時代，中國大陸解放了，此時台灣省也就只可困守歷史上很畸形的世界政治地位。生長在社會文化的動蕩離流中，可能也影響了他的意識形態，在他的著作中也可以找到不少文化離流的症象。可是這些文化離流的症象並沒影響他的幻想創造能力，反而給予他的創作一種離奇的悲傷。

七等生是少有的台灣作家，對他的處境，文化社會處境有如此的敏銳感悟。他在《城之迷》這部比較具有傳統性的長篇小說，形容這個城（台北）：

「當這個城市本身不能藉社會政治的理性產生自我的文化，而處處受到外面世界的價值擺佈時，所有的奇花異草便不能受到特別的培植和愛護，甚至被懷疑而遭到冷落和鏟除；就是身爲文化工作的藝術家在他們的理念中何去何從，亦在仰仗世界的氣象報告行事，已喪失自信心和保持自身的感性；他們可能是穿著劇中人物衣裳的舞台演員，而不是眞實的人物。」

以上一段的形容，確實也是數年來筆者觀察台灣作家，藝術家所發現的情況；一會兒世界潮流走上超現實派，台灣文化也往那方向看齊，一會兒世界潮流走上POP ART，台灣也急急追趕。如文學上有故作荒誕，所謂荒謬主義，文字上故作古怪的潮流；台灣作家也跟隨試作模仿，藝術上的探索是可珍貴的，這與看「氣象報告行事」是決然不同的。

在一種畸形的文化輾轉中，產生了七等生這樣離奇的作家是很自然的，因此七等生的著作有其璞眞的性質，泥土的芬芳，雖然這芬芳有黃昏暮夕之殘香，纏綿的灰香。七等生這作家好似一個現代化的蘇曼殊；他也像另一個二十世紀的作家，因爲他的作品有一些川端康成的氣氛。也許，我們可以說他的作品有日本文化的成份在內。

讓我們回到一個少年的時代，他的短篇小說《諾言》：

敏子，我親愛的妹妹，妳現在如何？日子一天一天地過去，我們已經離開童年甚遠了。我和妳到底有多少時日沒有見面，這使我無法去做精確的計算；二十多年前，妳的義父生日宴慶

的第二天，我們分手後便沒有再有任何印象留在我的腦裏。我現在想念妳，是因爲我對妳所做的承諾的緣故；我答應妳，把妳從妳的義父母手中贖回來。但我始終沒有辦法做到，如今妳的形踪無處尋覓，更使我的內心感到無比的慚愧和痛苦。我是如此地想念妳啊，日以繼夜，只要想到我對妳未現的諾言，我便會體嘗那難以形容的悲哀。

我的志趣與這虛假的光亮世界格格不相投合。現在的世界是充滿了隨憂，而在外表却像鍍了一層光亮的白漆。……

我毫不思索地回答：當我長大，賺了錢，一定把妳贖回來。妳聞始切切地哭泣嗚咽，我摟着妳多頭髮的頭顱，也流着眼淚。妳唱的歌如今在我的心中不斷迴響着：

有錢的人不要
識請窮人；
做官的也不要
仗勢欺人。

從我們的父親的遺物，我知他是個智識份子，是一個奉公守法的自由主義者。他是一位高貴的人物，我爲他自豪，雖然他那不屈就的高超的品格致使他在英年就因貧困的煎熬而感然離世；他知道現世人性的醜惡，我對他的早逝感到慶幸。那時我十二歲，妳是十歲，母親把妳寄養在鄉下的一位姓吳的農夫家裏。我們的童年就這樣活在同一個地區而却住在兩個不同的屋子裏。我早年的乖戾、暴躁和孤僻妳當非常的瞭解，我的身體裏且完全繼承父親渴望自由的意志。我討厭生活方式受人無理的批評，理想和工作受人的擺佈，而不能眞正享到才智的自由奔馳。

妳的運命像我的一樣是可以大致意料的。妳將永遠感到孤單，由於童年的哀傷，這種缺失是永遠不能用物質和任何事物補償。我也是一樣。

以上是否影射他自身的經歷，我們不知道，但是他的作品着實有一種哀傷，「童年的哀傷，這種缺失是永遠不能用物質和任何事物補償」。我們可以在《俘虜》中看到另一哀傷的男孩：

你有入海證嗎
沒有，小孩不能申請證件
沒有入海證不能到海邊來
我來檢幾粒貝殼
他又對軍官手裏玩弄的貝殼看一眼

軍官低下頭細看貝殼上的花紋
我檢貝殼是爲了送給我的妹妹
不許可
軍官搖搖頭
你家裏有幾個人
六個人
父親做甚麼

那軍官然後露出獰笑命令男孩：把衣服脫下來：

褲子也脫下來
圍觀的士兵發出細細的議論
快脫下
軍官眞的動怒了，站起來在他的臉上打了一巴掌
他把褲子脫下來
軍官有趣地察看他赤裸裸的小身體
把他的衣服和貝殼放在桌上
跟我來
他跟軍官走到碉堡，背後的士兵發出一陣一陣嬉樂的哄笑
軍官命令他走進碉堡裏
用手推他的背，他踏踉地滾下去
他聽到軍官吩咐衛兵看守著他
在黑暗的碉堡他內迅速淌下了眼淚

——

他倚靠在窄小的槍眼窗洞望著海溝的漲潮

《俘虜》是一篇用叙述詩的形式寫出來的，七等生的寫作方式常是叙述式的抒情呈現，他的小說嚴格的說是詩，散文，小說的綜合形式，譬如在《離開》那篇小說內我們看到：

他們迎著山頭的勁風，可以看見平直而上的廣大山田，他們依然選擇做爲劃分一塊一塊田地的田埂行走。
那些草秀壯繁茂，強勁的風不斷地梳著他們。
他們的眼睛在搜尋著，看著山頂的樹林。
不遠處有一間茅屋，在一大片四周架有鐵絲刺網的邊緣。
他看得很清楚那是一間褐色的草屋。
他告訴她，手指著那是一間茅屋。……

又：

他們繼續尋找，並沒有停下來休憩，或坐在草地上沐浴陽光。從一條鐵絲刺網旁的小路上去，他們到了頂點的樹林之處。兩個人並排立著俯覽腳下的景物。
「那是圳頭的盆地。」
一條河靜靜地流過一處險峻的斷壁。

「你記得海涅嗎？」

「記得的。」

「我彷彿再看見他的臉，聽見他的聲音，他的詩。」

從以上的兩段，我們發現七等生的寫作風格很像中國古畫的寫意，有種清遠的意境和幽雅的情操，還帶幾分愁情！

如果說七等生的寫作形式是詩，小說，散文的綜合結果，不如說他的寫作不作繭自縛，將作品放在一定的框框，寫作類型Genre上。

在法國的普魯斯特（Proust），在英國的爵爾士和弗津麗亞·渥夫（Joyce and Virginia Woolf）都在文字和意念形式上獲得突破。一位愛創作，並有特出的幻想力的作家，常在文字和形式上自由飛翔而突破到另一創新的境界，這也許爲甚麼冰心在她的《關於散文》中寫到：「散文是我最喜愛的文學形式。但是若追問我散文是甚麼，……我想，我可以說它不是甚麼：比如說它不是詩詞，不是小說，不是歌曲，不是戲劇，不是洋洋數萬言的充滿了數字的報告……我也可以說，散文的範圍包括得很寬……我們中國是個散文成績最輝煌，作者最衆多的國家。」散文形式給予作者的自由，令七等生這類無羈之才很自然的採取它來敘述心中的一段事，一份情緒。

七等生的意識流形式不但在意念上讓它隨着靈感逍遙，它的意識流又如此迂迴，常有柳暗花明又一村。他的幻想之豐富，活潑，幾乎文字也不能限止它，常是弦外之音飄逸回味的腦海內。台灣一般的小說都終止於一個句點。七等生的每個作品却好似沒有句點能終止它的流水行雲。可是他的作品不是文字，不是在文字上雕砌而達到行雲流水的情況；而是他的思潮，幻想之浪擊重覆又重覆打到海岸的沙灘，直到退潮時候，又慢慢的消失潮聲。這也許可以解釋他的多產，他一共出版了十二集小全集：

①來到小鎮的亞茲別
②我愛黑眼珠
③僵局
④沙河悲歌
⑤隱遁者
⑥削瘦的靈魂
⑦放生鼠
⑧城之迷
⑨白馬
⑩情與思

⑪離城記

⑫巨蟹集

七等生的小說是最不注重情節，也許他的幻想率和思潮衝擊的太迅猛，情節之週轉也迫不及待，對於一個故事，慢慢的把情節呈列解釋清楚，他是無此耐性。這也造成他意識流的小說形式。他的小說有兩個最顯著的因素，一個是小說主題，另一個是他的作品中之哀憫情意(PATHOS)。這種哀憫也與主題有緊密的關係，有時也是主題本身。

讓我們檢察一下他作品的名稱，其中與「流浪」兩字有關者頗佔多數：《隱遁者》，《離城記》，《流徙》，《離開》，《滑動》，《來到小鎮的亞茲別》，《白馬》，《放生鼠》，《浪子》，《私奔》，《回鄉的人》，《某夜在鹿鎮》，《漫遊者》，《使徒》，《訪問》，《流徙》，《禁足的海岸》，而其中帶有與哀憫有關的也佔多數，譬如：《自喪者》，《慚愧》，《難堪》，《盼望》，《絕望》，《無葉之樹》，《精神病患》，《僵局》，《黑夜的屏息》，《黃昏，再見》，《罰浮》，《冬來花園》，《墓場》，《逝去的街景》。這些名字都勾引起無限悲惜哀緒。

在台灣有人稱七等生這作家爲「社會的棄兒」，尉天驄評論他時，有如下的一段：「七等生不僅名字給人以怪異的感覺，他的生活更給人不穩定的印象。他幾乎沒有辦法在某一點上固定下來……（他曾經生活在高山裏）……好像他沒有想過身旁還有別人……禮尚往來……他似乎也沒想過有甚麼章法存在。對他來說，墓碑只是石頭，鐘鼎只是破銅爛鐵，文字只是符號……別人不讓他滾蛋，他也會自己叫自己滾蛋。」

七等生，他生活在台灣省多次的政權變易，文化上的動蕩，（日本，中國大陸，本土）除了鄉村的封建習俗外，他幾乎沒有一個固定的文化傳統，也因此沒有多少文化包袱。他愛自由，愛逍遙的性情使他不能固定生活。他的作品也表現了不少這種不安的性質，也許台灣島對他來說太狹小了，太限止了。在《希臘．希臘》有下面一段：

但是半瓶啤酒，沒有人會相信，
爲甚麼一定要別人來相信呢？
我們應該談談我們的未來，回答我一個問題，
什麼問題？
現在我們往那裏去？做什麼？
去美國留學，或到西德去，
你聽錯了我的意思，
沒有錯，只有這條路可解悶，

我不是這個意思，
美國萬歲，
喂，伙計……
加州大學。

在《來罷，爸：給你說個故事》却有這幾句對白：「你應該明白，這是一個島，不是廣闊的土地，你無論到那裏，感覺是一樣的。」「誰在追趕你，你要東奔西逃地？他聲音低沉地說道：我自己。」

在《離城記》的《後記》中，七等生感到寫作上的窒息：「由於我感覺寫作者十分擁擠的台灣，可配稱全世界作家最多的地方，但令我最感覺驚奇的事，他們在一切寫作的構想和方法上却不約而同的趨於一式。地理環境圈困了他們不得不每天在一起和思想交融。因此我想到在此要成爲一個寫作者將是比什麼都容易，但要有特殊的成就却更爲困難了。」

因此，他要「離城」，他要「離開」「流徙」作一個「漫遊者」。

以上一句便是他的寫作主題。在他的中篇小說《離城記》有一副題《不完整就是我的本質》，他的作品常常帶有那追索的哀愁。追索尋找人生的「缺」。在《離城記》

他似乎應約去到那城中見高漢，但他又似乎不知道高漢是誰，他走到幾處去打聽此人，「那位高漢可能在你剛離開時他才趕到。」「會可能是這樣嗎？你知道高漢是誰？」

「高漢來過了」

她說。我呆呆地望着惠蘭小姐，心裏百感交集。

「我要留他，告訴他你會馬上回來，可是他已經在這裏等候你有一小時，他說有緊要的事不能久留。」

「他還有什麼話嗎？」我說。

「沒有，他說不是當你的面不好說。」……

「詹生，我是爲你着想，你必須徹底改變自己的態度。」

「你這樣說的目的無非是要我長久留下來。」

「當然，」她說。「你要住在這個城市裏便要順從城市的一切風尚，否則你便要處處嚐到痛苦。」

「這算是你傳達了高漢的旨意罷？」我說。

「我並不屬於高漢。」惠蘭小姐說。……

服務生突然告訴我有電話，我暫時離開她們去接電話。電

話的那邊傳來聲音：

「喂，你是詹生嗎？」

「是的，你是誰？」

「我有一件事須告訴你。」

「什麼事？」

「上午時分到地下室咖啡屋的高漢，不是眞正的高漢本人，那是一個假冒的人，我就是要告訴你這件事。」

「那麼你是高漢嗎？」

「我也不是高漢。」

「那麼你是誰？爲什麼要告訴我這件事？」

「高漢吩咐我告訴你的。」

「你認識高漢嗎？」

「不認識。」……

「高漢是什麼人你知道嗎？」

「不知道，不是高漢本人打電話給我。」

「那麼你大概想知道高漢是誰，是不是？」

高漢到底是誰？作者繼續探索着：「到底高漢的特殊地位到甚麼程度呢？譬如說高漢和漢高祖是否可以相提並論？……所以高漢不同於漢高祖是極爲顯明的事實。因此高漢就不是甚麼特殊人物。」這裏指的高漢是否「中國人」，現代的「中國人」？那麼「台灣人」是否也是「中國人」？

無論如何，他決定離城，「我的離城不會使這個城市有絲毫改觀，我生存對這裏如一粒塵」。但是，他離去何方？

「你說你要離開城市嗎？」

「是的，明天或許再明天。」

「你要去什麼地方？」

「在我未抵達那裏之前，我無法告訴你是什麼地方。」

七等生的歸宿便是「離去」，這主題也是文學上常有的，古希臘有ODYSSEY，聖經上有「浪子」的故事；英國有「GULLIVER'S TRAVELS」，中國有《西遊記》，《老殘遊記》等。只是七等生的旅遊，由於限制在台灣以內，有政治地理的限度，因此給與他一種悵望的哀愁感，他不屬於任何一城，台灣省對他愛逍遙的靈魂來講，太微小狹窄了。他的寄望是更闊的海，更空的天地。他的小說有屬於本土的習俗，却無屬於本土的靈魂。因爲他哀悼，哀悼已逝的父親，更哀悼「古有民俗的樸實」被西洋功利資本社會侵融；台灣的本土民俗也曾被大陸移民到台的中國大陸人損傷破害。他傷失台灣的家鄉，因爲他已失去了

童年時代的台灣，日本人的「鞭策主義」也更加摧殘了台灣人民的傳統習俗，他生長在文化被摧殘過程中，他不可能屬於任何傳統。今日的台灣，沒有一個固定的歷史傳統，却是受無數歷史上文化的浪潮吹打到台灣海疆。七等生在《離城記》的《後記》曾如此寫到：

> 我的方式和表現我無法加給它們一個恰當的名詞，像象徵主義，未來主義或怪誕主義等……這是一個非常混亂複雜而難以析清的時代，台灣人正值在許多意識的緩衝裏生存。近代的歷史可以作爲我的思想的客觀事實；古有民俗的樸實而迷信的血液，日本人的鞭策主義，中國歷史上對下的傳統和西洋的功利機械哲學。

在文法上他也不去計較中國語文傳統：

> 《中外文學》的主編胡耀恒先生看到初稿時，他給了我一些文法上最忠懇的意見，碰巧我並不太計較那些所謂文法上的對錯問題，當我以繁密的精神追索我的意念之時，在小說中去計較文法是甚爲不合理的事。但是對於主題的隱藏似乎激怒了他，使他馬上退還給我。一年的時光匆匆過去，一九七三年已經來了，現在也是春天。

他獨自離流，不甘於注重細節，如文法，「繁富的描寫」，情節等。他靈魂的流浪傾向於意識流的形式發展，一個籠統主題的概念——離去——走，和追尋的哀愁(Pathos)。

在《城之迷》他彷彿稍爲安定下來，在形式上也較跟隨小說的傳統框框。這是一本長篇小說；柯克廉找到老友斐梅，斐梅的畫廊和她的一些朋友暫時給予柯克廉生命中一焦點；他的一些活動也集中在斐梅和她的畫廊朋友。可是這只是片刻的「城之迷」，他必得告訴斐梅：

> ——我得走了。柯克廉說。
>
> ——爲何這樣偌大的城市容不了你這個人。她再度嘆道。

或者，七等生在《精神病患者》對以上作了答覆：

> 我不知道去那裏，但茫茫意識中我想到回利森林，草原，山谷或河岸那樣的地方，回到幾萬年前我的原身的環境中去，讓偉大而神秘的自然決定我的生與死，供給我飲食，也供給我自由遊歷，遷徙和自由的愛慾。

七等生要求逍遙於無何有之鄉？「城之迷」只是人生的一場夢，他追尋夢幻之醒，人生謎之破。爲此，我在他作品中找不到圍城之結構，却有最原始之音色，臨海的陽光和海潮柔和的拍拂過沙灘。他的文句節拍也如海潮柔和蕩漾，景色也如黃昏的陽光，既溫婉又哀惜。自然是無極的，他的作品也沒有人造的始終距離，它不知從何而來，也不知何時消失而去，更不知向往何涯！

香港詩壇一瞥

原甸

前言

香港，在中國現代文學運動中是一個特殊的地區。她不像北京、上海、重慶等中國的大都市，長期地、大量地聚居着在文壇上盛享聲名的作家羣。在中國新文學運動過程，似乎在戰後的若干年間，香港曾有過一個文人作家薈萃的時期，給中國現代的新文學發展添加了絢麗的一筆。

隨之，香港被人稱之爲「文化沙漠」了。

此後，三十年左右時間，香港百花園中，或呈零落凋殘、或呈青黃不接，或爲黃（色情）紅（政治的口號文告）局面所分治，反映了這東方一隅的小島上社會結構和意識形態的某些特點。

依據一九四一年締結的南京條約，香港作爲一塊租借地置於英國人的管轄之下，它的特殊租借方式使她與一般的殖民地有所區別。英國人在特定的歷史時期內，首先追求着的是經濟上的利益。因而，香港的社會層享有了一定程度的言論權利（當然，這是以不改變現存的秩序爲原則的），這也使她與一般的帝國主義高壓政策統治下的殖民地情況有若干的不同。

一九四九年新中國成立後，在一切統一規劃下，政治與文化的密切關係至少在某些時間裏決定了香港地區的意識形態領域更多的存在着政策性的傳播，而作爲意識形態另一翼的文學活動相對的被忽略了。這種現象的出現是可以理解的。

然而，三十年的時間，足夠培養新的一代文學隊伍。儘管這個商業與輕工業爲主的社會，伸出多大的庸俗實用主義的、或實質上是市儈主義的社會價值觀念的魔爪，統攝了社會的整個意識形態領域，文藝，仍然像巨石下的勁草一樣頑强地生存着。誠然，在某個時期或在某種條件下它的生存狀態也許是幼嫩的，但必須承認：它是文藝，而且它尚生存。這支年輕的文藝隊伍，他們當中有些人從西方接受了當代歐美流行的文學風尚；有些人接受了台灣文壇的或屬中國文學固有傳統的、也或屬來源於西歐北美的文學影響；也有些人承接着中國新文學的脈搏跳動，保留着從五四新文學運動以來佔據主導地位的積極因素；另外，它又包括了一部分或在中國大陸、或在台灣、或在其他地區已煉就成熟的或尚處成長狀態的老、中、青作家。這樣的一支深受五洲四海影響的文藝隊伍，其龐雜性是不言而喻的了。

那麼，如何對待這一支香港地區的文藝隊伍呢？

歷來有許多不同的態度——

有的人，站在崇洋、媚洋的思想立場，不承認香港地區文藝的生命力，他們從離奇古怪的現代西方的藝術思潮的「標準」出發，企圖否定香港地區的文藝生長現象。一句話，他們看不起現存的香港地區文藝；

有的人，站在另一個極端，但也不承認香港地區文藝的生命力，他們不願以發展的觀點看待香港的文藝，當然更失却對香港文藝的信心，他們從另一個超越時、空的「標準」出發，也不肯面對香港地區現存的文藝現象；

另外，從社會角度來說，資本主義的庸俗實用主義思想和市儈主義的社會價值觀念，更組成了一個龐大的「壓力網」，使我們的文學處在最惡

劣的「社會地位」，社會上普遍的存在着「文學無用論」的觀念。

而在一切文學創作中，詩歌藝術的「社會地位」和「文化地位」尤其低下。這實在是一種令人惶惑的現象。我們如果翻開世界各國的文學史，詩歌，往往是每一個國家、每一個民族文學發展起源時期最早的文學樣式；從這一個意義說，詩是「文學之父」或「文學之母」是符合文學發展的事實和規律的。然而，在今天，全世界面臨着的「文學危機」中首當其衝的是「詩歌危機」。香港尤其如此。這決不是文學界健康的現象。

目前，詩在讀書界是擁有最少讀者的創作部門；詩人的隊伍也是最薄弱的一個文學環節；就連一般的文學副刊、雜誌的編輯們對詩的態度也是曖昧得很。所有的這些客觀的和主觀的因素使我們的詩歌生命顯得尤其孱弱。

從前述各種情況出發，筆者認爲，認眞的總結一下香港詩歌創作的一些現狀，總結一下詩人們的勞動業績，對於發展我們的詩歌前途是有其積極的意義的。

香港詩壇的一般情況

五十年代之初，聚居在香港的中國作家、詩人都相繼回返中國內地，一部分轉去了台灣或到歐美定居。仍留原地的小部分文化工作者，又因這樣那樣的原因，接觸的主要工作同文藝較爲隔膜，專業的文藝工作者不多，同時，新一代的文藝力量尚未產生。這段時期雖仍有若干勤奮的園丁在爲藝圃耕耘，從總的來說，還該算是一個低潮時期。

香港的知識界在七十年代有了較大的變化。首先它出現了一批年輕的知識分子羣，他們在香港長大，在香港接受教育，他們對香港的社會實際有自己獨特的感受，這種感受雖未必全面的、深刻的，也未必完全符合社會現實的眞實情況，但有一點精神却必須加以肯定，那是他們關心香港社會，他們對現存的社會缺點並不滿意，並有不同程度的改變現狀的要求和決心。他們當中有些人就是從這一基本上良好的願望出發，接觸了文藝，從事文藝工作。同時，當他們當中的一些人從外國留學回來後，現代西方資本主義社會對現存文化的驕傲感必然也給他們帶來了激勵，這在某種程度上對他們從事文化工作產生了鼓舞的力量。同時，作爲一個對居民控制並不嚴密的港口城市，從香港地區以外也湧來了一些文化的補充力量，這裏面包括了從中國內地、台灣和東南亞

其他地區直接的或非直接的變相移民定居的文化工作者。這種力量的組合隨使香港的文學界起了一定的觸動作用。詩壇，作爲文學界的一個環節，基本上也是這種現象在一個更小範圍內的折影。

香港詩壇特異的力量組合，決定了詩風和藝術派別的複雜性。有些詩人，尤其是那些曾往台灣受教育和往歐美留學回來的詩人們，他們不可避免的普遍接受了現代主義詩歌藝術的思想、精神，創作方法和表現技巧，成爲現代派詩歌在香港詩壇上的主要支柱。雖然，他們當中對現實的認識和看法不盡相同，甚至是存在着巨大的矛盾，但他們在詩歌藝術上的和諧却是令人驚異的。如果這些詩人可以在現代主義詩歌藝術的範圍內組成一個藝術派別的話，那麼，作爲另一股在藝術見解和藝術主張乃至藝術實踐上與之完全相反的詩人們，似乎可以用現實主義詩歌藝術爲之歸類的了。

香港詩壇上存在的現實主義和現代主義兩個詩歌藝術流派，這不是一個孤立的文學現象。它是當代世界詩歌創作潮流（中國大陸則是一個特殊的例外）在香港的反映。所不同的是，在某些西方國家，現代派詩歌至少在某一個時間裏取得了優勢地位，而具有深厚傳統的符合現實主義創作原則的詩歌流派則居於劣勢。而在香港，這兩股絕然不同的詩歌派別似乎在同等的程度上各自形成自己的創作風尚和創作路向。

誠然，目前的香港詩壇，無論從詩歌工作者的陣容或文藝刊物的數量劃分，現代派詩歌似佔據比重較大的地位，但如果我們不願從簡單的現象遽作判斷，則必須承認這麼一個嚴酷的事實，即：作爲總的形式主義藝術體系五花八門新法寶之一的現代派詩藝，在今天世界範圍內不可避免的已碰到如同其難兄難弟像象徵主義、印象主義、未來主義等等一樣的「式微」境遇了。實際上，在整個形式主義藝術的大舞台上，各家各派除了少數的「開宗大師」粉墨登場是具有其一定的哲學思想、美學思想和社會思想的根源和意義外，隨風而起的「跑龍套」角色則十九都是在進行着其「藝術生命」的掙扎求存，借這樣那樣的「形式魔術」以苟延殘喘。因此，香港詩壇現代派詩派在貌似盛大的陣容後面，其所擁有的讀者和支持者實際上只是一羣在藝術趣味上相投的少量知識分子吧了。

另一方面，香港現實主義詩歌藝術工作者所面對的困境也不容輕視。他們與讀者之間的距離是客觀存在着的事實。在當前的條件下，如何用詩

的藝術表現香港的現實生活，似乎是一個必須研究的課題。而且，就在這一藝術派別領域內，他們的發展也是不平衡的。一般的說，批判現實主義的作品較多，現實主義高級階段或高於批判現實主義的作品較少。當然，這並不意味着詩人們思想境界的發展緩慢，就個別的詩人說，他們的創作有這麼一個特點：當他們表現香港地區的社會生活時，他們作品的主要傾向一般是屬於批判現實主義的；而當他們表現香港地區以外的現實題材時，他們却能注入了美好的生活展望，鼓舞人心的社會理想。這一種創作上的有趣現象，是不是值得文藝理論家們探討的呢？

但不論是現代主義或現實主義，從總的方面說，詩人都面對着一個共同的問題，即：詩歌市場越來越狹窄，詩的讀者越來越少。誠然，這是整個文藝界遇到的困難，詩尤甚耳。

我們的出版社謝絕出版詩集，詩人們越來越沒有「出路」；

我們的報紙副刊編輯們害怕詩，詩人們要付出巨大的耐心等待自己作品的發表；好不容易刊出了，詩人們却痛心地看到自己的「產兒」被放在「補白」的地位，或侷促地擠在一隅，表現音節的詩行爲遷就版位而被弄得七零八落；

還有各種各樣對詩人勞動力的浪費和糟蹋！

而香港的詩人們呢？

他們有的還在作着自我的孤芳自賞；

他們有的在玩着自己「名聲」的積木遊戲；

他們有的只求自己能「掙扎上岸」，而對總的詩歌界乃至文藝界的大前途缺少關心。

香港的詩人們，作家們，如果你們重視你們所從事的藝術勞動，如果你們眞正的關心自己從事的工作的未來意義，請正視你們目前所共同面對的「文學危機」、「詩歌危機」吧！你們不能團結起來，好好的、認眞的想一些大的問題麼？不能好好的，認眞的除了個人的「聲名」外，也爲總的香港的文學藝術的健康發展做一些工作麼？

在香港，不同流派的詩歌藝術是客觀存在的，可以並存，可以齊放。但顯然的也可以而且必須爭鳴，也可以而且必須作藝術上的討論甚至爭論。這是一個關係到我們詩歌藝術發展的大問題。

而且，必須讓香港地區的詩人們，作家們對自己的藝術工作有信心。難道我們不能談談我們的優點和成績麼？難道我們眞的就沒有優點和成績

麼？

爲了這個意義，我們願意回到香港的詩壇上，對自己的隊伍作匆匆的巡視。

詩人與作品

一　何達的詩

在香港詩壇，何達是具有較豐富創作經驗的老詩人。他的創作活動開始於中國抗日戰爭全面開展的年代，在四十年代出版有詩集《我們開會》。一九七六年香港的「文學與美術出版社」爲他出了一本具有創作總結性的《何達詩選》，挑選了詩人「在不同時期中較有代表性的作品。」

何達的詩，基本上繼承了五四以來，尤其是三十年代以來中國新詩創作的現實主義傳統和精神，力圖把他的詩與時代、社會和人民大衆作盡可能的結合。因此他的詩在一定的程度上向我們展示了幾個歷史時期的畫面和社會生活的某些側影。雖然，詩人何達作品的時代面貌展示的幅度與三十年代時期成熟的若干中國詩人尚有距離，但不要忘了，他是成熟在四十年代初期的，而且也許是天份也或許是時代促成了他詩藝的早熟。他已經及時地趕上了他所處的那個激盪的時代，也已經及時地把他的詩扣上了那個時代的主要環節。而且，從一九四九年以後，由於中國作家、詩人們的大批離港，在一個相當的時間裏香港的詩壇頗有貧乏蒼白之象，而何達，在某種意義上說，他是塡補自五十年代以來香港詩壇現實主義詩歌創作空白的少數詩人之一。而且必須指出，他是其中更能堅持的一個。

詩人何達說：

對於這個時代
我
是一個「人證」
我的詩
是「物證」
在
爲生存而奮鬥的人們的面前
我
火一樣地
公開了自己

——《無題》

詩人正是從這樣的創作原則和要求出發，寫了許多堪稱時代「物證」的煥發着時代精神的詩篇。在抗日戰爭末期，他寫了《過昭平》、《桂林》、《街》、《家信》，表現了中國人民在那艱苦年代的苦難遭遇和頑强的鬥爭意志；在抗日戰爭結束初期，中國社會上出現何去何從的思想混亂時刻，他寫了《霧》，用詩的形象和語

言表現了時代歷史的特徵；在四十年代中國民主運動的高潮中，他寫了《蕭大媽》、《圖書館》，對當時黑暗的現實提出了血淚的控訴；歷史進入了五十年代，許多社會事物發生了根本的變化，他寫了《我的感情激動了》、《水》、《大學的門打開了》、《樂器》等詩篇，這個時期作品的基調則以歡樂爲主，而且節奏較前明快，情緒開朗。我們從《我的感情激動了》，可以看出這些特點：

我的感情激動了
像工廠開工了
勝利的汽笛吼着
我全身的精力動員了
我像工廠一樣轟響着
像工廠一樣忙碌
像工廠一樣興奮
像工廠一樣
我冒煙了
我發電了
我創作了
我快樂了
我的力量被解放了
我是一個自由的公民了

這誠然是生活的語言，詩的語言，在這樣的詩行裏，它似乎不存在一些語言的渣滓了。

據說，何達是聞一多和朱自清的學生，但在詩歌藝術的道路上，我們却看不出這兩位中國文藝界前輩影響的痕迹，如果我們一定要把何達的詩風納入於某些「類型」的話，我想他似乎更接近於艾青。從中國現代新詩的發展過程看，我們似乎可以以幾位新詩人爲核心分成幾個詩風的「大類型」，他們從各個不同方面影響着後來的詩歌工作者。這是中國現代新詩影響範圍內屢見不鮮的例子了。

何達基本上是擅寫抒情詩的詩人，感情的濃度大，激情飽滿。這類性格的詩人在動盪的時代裏似乎更能酣暢淋漓地發展，一旦處在相對平靜的環境，似有長鞭侷室之困。這就是爲什麼我們更多的喜愛詩人何達早期的詩作的緣故了。

依循現實主義創作道路的香港地區的詩人們，應該如何依據現實主義創作精神表現他們所處的香港社會？無疑的，這對詩人們是一個挑戰。何達不可能沒有思考這個問題，而在創作實踐方面，他正在力求「巧妙地」解決這個問題的不易解決的矛盾。這，就決定了在他近年的詩作中湧現了若干屬於「闡述性」的詩篇。一般的說，詩的「闡述性」似又不同於「哲理詩」，相對的說，哲理詩似乎「理」大於「情」，而「闡述性」的詩則似乎「情」量與「理」量同等或相近。

香港當前的社會生活和它的歷史地位給詩人何達提出的問題，實際上也是這個地區所有現實主義文藝家共同面對和必須給予理論上解決的問題。

二　舒巷城的詩

沒有疑問，詩人舒巷城是一個香港地區色彩濃烈的詩人。他的詩的靈感完全植根於香港這個城市的生活。如果說文學史上曾有過「田園詩人」或「鄉村詩人」的稱謂的話，那麼，舒巷城應是一個完全的「城市詩人」。

詩人何達今天在創作上面對的問題，詩人舒巷城無疑的也是感受到了，他從另一個角度通過創作實踐力圖在這方面作某種的嘗試。而必須承認，在當前香港的詩壇來說，詩人舒巷城的嘗試確是提供了一個新的範例。

舒巷城出版有詩集《我的抒情詩》（中英文合版）、《回聲集》、《都市詩鈔》等。而《都市詩鈔》足以代表詩人的創作風格和他面對生活的態度。

《都市詩鈔》的一首首短詩，如同攝影師的一個個鏡頭，從各個角度，各個側面，拍攝了一組組這個都市生活的圖景。我的這個比喻，只在說明作品擷取題材的調度手法。而詩人爲我們拍攝的一組組生活圖景實際上已不是客觀的再現，在一定的程度上它已較之現實生活集中而且提高了。也即是說，在表面上似是冷靜的描繪背後，詩人已經賦予題材以一系列藝術上的取捨、集中、概括了。而且重要的是，詩人對這些生活圖景沒有取消評價的態度。如果我們把《都市詩鈔》看成是一首長篇組詩的總題，而把其中各首長短不等的詩章看成是分散又集中、獨立又統一的組詩，那麼，這似乎更能令我們的讀者在接受方面感到更大的印象的全面性和感受上的豐富性了。現代資本主義都市，它在人的印象上是一系列既不相關實又聯系的物象的組合，它的矛盾狀態使藝術家們若只觸及一點，則似欠缺其餘；若想全面統攝，則似欠缺渾然和統一。舒巷城的詩的鏡頭，不斷的從現代都市的一個方面搖到另一個方面，從一個角度轉向另一個角度，上下左右都取了，然後以一個有較大概括性的《都市詩鈔》的總題統攝了各個分散的鏡頭。無論如何，若從對香港這個現代資本主義大都市光怪陸離的城市現象描繪上說，舒巷城似乎已經爲我們寫盡了。我們似乎很難尋覓另一些新的側面和角度吧？

舒巷城是短詩、小詩的能手。他筆下的《斑馬線》、《廣告》、《名

與實》、《假》、《復活節四行》、《兩邊》、《水族館》、《信用貸款》、《分期付款》等等，等等，全是十行內外的小詩。當前的香港詩壇，掌握這樣短小篇幅而又寫得雋永深刻的小詩作者不多，舒巷城在這方面作出了貢獻。小詩難度大，首先在於「小」中現「大」，「少」中現「博」、行少意多，這就要求詩人有較大的藝術濃縮力和概括力，而且，處處考驗詩人的敏銳性和感覺的新鮮性。一般的說，小詩的題材常是人人經常接觸的事物或者說人們經已感覺麻木了的事物，而詩人則賦之以某種獨特的感覺和新意，表面上似是平淡地再現，實質上却是寓意深刻，令人有所醒悟。

他的《信用貸款》內只有三行：

人格不能抵押
先生，很簡單
信用就是物業、房產……

在資本主義社會關係中，道德正義的「人格」已被貶置在財富金錢之下，而物質財富則升高至「信用」的標準了。三行短詩，有血有淚。

他的《分期付款》內只有五行：

冰箱　電視機
風扇　鴨毛被……
帳單　利息
分期　付款
付血　分期……

揭示了資本主義表面物質繁榮背後的辛酸，物質享受背後的苦難，《分期付款》走在前、《分期付血》走在後，人的血，在資本主義社會裏正是某種繁榮現象的「化肥」呢！

舒巷城的創作揭示了這麼一個值得思索的文藝問題，即：在新現實主義創作爲主的要求下，帶有積極因素的批判現實主義創作方法在特定的題材範圍內仍有用場，也仍具有正義。這也提出了另一個文藝理論上的問題，即：以作家世界觀爲主導的創作方法，也常常爲一定題材的特殊性所制約。

但無論如何，我們也盼望詩人舒巷城能有更高度的現實主義精神的作品在香港的詩壇中出現。

三　韓牧的詩

韓牧是六十年代末出現在香港詩壇的詩人，但他很快的已煥發出逼人的光芒。出版有詩集《鉛印的詩稿》，《急水門》等。

詩人韓牧的筆下，很少有激動人心的大題材。一般的說，他似乎慣於在平凡的生活瑣細中發掘些有內涵的哲理，他的感情不取洶湧澎湃的姿態，而像涓涓的細流，盪漾的漣漪，不斷的在讀者的面前泛着柔和的光波。盡管是憤怒也好，不平也好，悲哀也好，

沉痛也好，他都不化成驚濤駭浪，始終都是娓娓地低訴。但憤怒處，他只令你憤怒，而他似不憤怒；不平處，他只令你不平，而他似不不平；悲哀處，他只令你悲哀，而他似不悲哀；沉痛處，他只令你沉痛，而他似不沉痛。這是韓牧作品的特色。這也是一般詩人較少具有的特色。

他的《永隆圍》足以體現這個特色：

聽說永隆圍最值得觀賞
聽說這古村
有最多的敗瓦頹垣

使用着文物　使用着古董
村民住在破破落舊的歷史中
受現代壓迫

一棵老遠的飛榕
盤一萬條根在這幅斷墻上
墻下一個破爛的舊水缸

所謂觀賞原來是
看別人住廢墟
被本身名字諷刺着的廢墟

然而，這種詩的特色，如果離棄了細緻的觀察，離棄了縝密的思索，這樣的特色是難以形成的。看來，韓牧有一對匠心獨運的「詩眼」，他不厭煩於一切日常生活中的事物，他不摒棄一切似是陳舊的和習以爲常的平凡的小事物，在這方面，他似是一個細心的微生物的觀察者。他撥開一切腐朽尋找神奇，他叩着一切老舊發覺新意，他在一切似是沒有詩意的事物中發現詩味盎然的詩意和詩境。

在這樣的天地裏翱翔着靈感的詩人並不易爲。在某種意義上說，越是陳舊的題材越是不容易駕馭的。千人寫萬人寫，你要寫得新就是一個大難度。所以，表現舊題材，固然有駕輕就熟的一方面，但同時也提出創新的考驗。韓牧逆流而上，其勇可嘉。他的組詩《菜市場中》，令人擊節。

由於韓牧敏於觀察，善於靜思，因此他的筆下洶湧着形象的比喻和閃耀着光彩的巧思。

你是第一只停駐遠東的
獨眼的夜梟
——《東望洋燈塔》

總有一個十字架立在頂端
像半出鞘的利劍　那十字
是落了帆的桅杆
一個艦隊拋錨在松濤上
——《教堂教堂》

海英睡着了
我們
貓的脚步　貓的呼吸
——《奶瓶尿布之外》

我不能睡　當一切睡去

在這個黑夜裏
寂靜　令我驚醒
——《不眠者的獨語》

隨手拈來，比比皆是。顯然的，韓牧在檢字選句方面極盡其推敲的苦心。韓牧正是以他苦心鑄造的藝術上的色彩掩蓋了他筆下題材的局限和狹窄。這誠然是巧妙的以長補缺的藝術努力。然而，這種題材方面的缺陷當作者在收集作品成書的時候必然表露出來。這却是我們在欣賞韓牧作品的時候不能不着重指出的。

四　洪荒的詩

洪荒，又名黃河浪，是近年來較受詩壇注目的新詩人，擅寫抒情詩。題材可分兩類，抒寫景物和歡唱激情。但嚴格的說，後者强於前者。

詩人咏景吟物，原是風氣傳統。誠然，古代詩人單純的咏景詩篇少，借景抒情表意的詩篇多。因此，咏景只是抒情的手段。現代的詩人，更是明確的在創作活動中實踐着這一原則。洪荒的寫景詩，十九也都如此。他的組詩《香江景物》內的《尖沙咀》一首，這麼寫：

當年平沙古渡頭
換作廣廈重重
剩一個鐘樓老態龍鍾
依然看船來船往
馱一抹夕陽紅

隔盈盈一水
煙霧空濛有無中
變幻海市蜃樓
搖漾水底龍宮
星月更曚曨

向維多利亞海峽
長長伸出手去
握不住一個夢

詩內的「老態龍鍾」的鐘樓，顯然代表了一個帝國主義顯赫的時代，而「夢」，又象徵了這股力量的頻臨於幻滅。這種借景宣意的手法，在他的寫景詩中經常出現。固然，在文學藝術的創作中，題材的空間無限大，景爲其中之一。但也正因如此，題材仍有無限的空間。從這個意義出發，筆者希冀於洪荒的是更廣闊的生活圖景的描寫。而實際上，過多的着眼於「景」，對洪荒詩藝的發展將造成窒碍，因爲我們從他的其他一些非寫景詩作中，發現有比他的寫景詩更爲突出的表現。那就是在他歡抒一些激情歌唱的詩篇中，如《黃河之歌》等，詩情豪放，氣勢磅礴，如：

前進的黃河啊
掀起揭地的狂飈
觸天的浪濤似烈馬揚鬃

大風吹火……

顯然，這裏面還存在着一個對現實生活的熟悉問題。需要一個時間的條件，需要一定的生活的積累。

五　陳浩泉的詩

青年詩人陳浩泉出版有詩集《日曆紙上的詩行》。他的創作道路基本上是沿着舒巷城走的那一支。即：企圖從都市的百態中去發掘某種深意。他有一首題爲《鐵樹》的小詩：

天台的鐵樹撐張着
螢光屏的神經線
根鬚的網吸收毒汁
在孩子的腦上長瘤

這樣的小詩很精彩，因爲它短小的詩行有相當大的容量。詩，要耐讀，耐讀就是要有詩味。小詩尤其如此。因此，小詩的創作要求於詩人的是要比一般的抒情詩更凝煉、更集中、更概括，它的着墨面可以不廣，可以只觸及一點，但「點」上要是關鍵之處，「點」要點到事物本質的通眼處。如果說，一般的抒情詩要求於詩人三倍的精力勞動，那麼，小詩，就要求詩人付出比之更多三倍的勞動創造了。這不是對小詩的評價，而是就小詩所揭示的內涵的高度集中性而言。在中國現代新詩創作上，詩人衆多，但擅寫小詩的詩人却極少，這正反映了小詩創作的難度。

理解了小詩的要求，詩人陳浩泉有時寫了一些不太精彩的小詩就不足爲奇了。比如：

你上升
如絢爛的虹
加上青春的斑爛
與生命的躍動
——《噴泉》

看得出，詩人並沒多大的感觸，當然也不存在什麼雋永的深意，也許，詩人只希望能給他眼前的噴泉寫一首應景的詩，因而他寫了。但，我們必須記住，沒有非寫不可的創作的衝動，寫下的作品就不容易有動人的力量。

其實，陳浩泉完全可以把詩筆開展得更廣闊些，不一定要迴避詩的鋪叙手法，適當的鋪叙也許有助於他詩步的邁進呢！

六　原甸的詩

原甸原是馬來西亞和新加坡華文文學界的詩人。一九六二年他在新加坡出版了第一册詩集《青春的哭泣》。一九六五年底，他來港定居。擱筆超越十年；至一九七六年後，他重新歌唱，接連出版了《寫在中國的詩》、《原甸詩選》、《詩的宣言》、《水流千里》等詩集。

他的詩在一定的程度上表現了熱帶地區人民的生活遭遇，以及他們的理想、奮鬥和追求。由於他與南洋社會有過一段較長時間的聯系，因此他的作品裏常流露了作者對這片熱帶島國的熱愛和眷戀。他在香港生活期間寫成的若干抒情詩，如：《歸》、《催》、《月的甜和鹹》、《月亮新論》、《奔喪之路》等等，都充滿着思鄉戀土的眞實感情。這類作品可以《月的甜和鹹》爲例：

一

銅鑼掛在天邊
思鄉人淚漣漣

到處的月一般圓
爲什麼家鄉的月最甜
家鄉的月最甜
因爲它照着家的庭院

二

銅鑼掛在天邊
思鄉人淚漣漣

到處的月一般圓
爲什麼異鄉的月這般鹹
異鄉的月這般鹹
因爲它泡着思鄉人的淚漣漣

馬來西亞和新加坡的華文文學是一支特殊的文學形態。它在二十年代出現後，便立刻與這個地區的現實產生緊密的聯系。一方面是社會急劇向前發展的需要；另一方面也是文學反映現實的藝術規律制約的必然結果，使這支文學在發展的過程中逐漸的形成了一支與當地的社會經濟與社會特徵直接產生聯系的獨立的文學體系，脫離了附屬於中國文學的「僑民」地位。原甸躬逢其盛，以其詩歌創作勞動爲這支新穎的文學形態提供了具體的作品實例。

因此，原甸的詩，從實質上說，是旅居外地的馬來西亞和新加坡華族詩人的作品。但由於作者現居香港，作品又常與中國和香港的作家混合刊登，因此從文學發展的角度看，又似可看成是中國新文學在特定地區特定歷史條件下的一種特殊發展和變化。

七　余光中的詩

從六十年代開始，西歐北美詩壇盛行的「現代派」詩歌逐漸被引進了亞洲的文壇。在幾個以中文進行文學創作的地區，如香港、台灣、星馬等，現代派很快的取得了立足點並很快的在某些文藝圈內拓展開來。從文藝史看，現代派藝術思潮在歐美地區存在已經超越半個世紀了，但爲什麼直至六十年代才能登上東方的文藝壇坫

呢？一方面，固然是大批知識分子留學歐美的結果；另一方面，也反映了東方國家和地區在戰後出現了許多特殊的社會問題，甚至是嚴酷的現實問題，知識界中產生了極大的精神狂亂狀態，而最後他們決計放棄面對和研究現實社會的精神。

在亞洲以中文進行文學創作的地區，詩人余光中是較有代表性的。儘管他原是成長和成熟在台灣的，但由於他的文藝生活在相當長的時間裏和香港有聯系。因此，我把他看成是香港地區的現代派詩人，大抵應是合理的。

我們在研究現代派詩人的作品時，常會發覺一個這樣的問題，即：現代派詩人們面對着這樣的一個挑戰——如何建立自己的風格？

現代主義，作爲一種藝術流派，也是一種創作方法。它主要的表徵在於：要以絕對的主觀意念取代客觀的物質現實。因此，現代主義的詩人們反對藝術反映現實的形象手段。誠然，不管他們的主觀意願如何，他們在對客觀的關係上，無論如何不能排斥人對客觀事物認識的規律過程。即是說：儘管他們（我們主要是指他們當中的大師）是反科學的認識論的主張者和反形象思維藝術論的鼓吹者，但在「認識現實」的第一或第二階段，他們要懾服於科學的認識方法、過程（估不論他們具體的社會立場和具體的認識結論），只在藝術「表現實現」的階段，他們才頑強地抗拒藝術規律的要求和制約。一句話，他們的藝術創作，在思想上是源於主觀唯心主義；而具體的作品又是哲學上不可知論的派生物。他們不要求你去了解，他們只要求你如同他們在創作時候一樣的以飄忽的意念去「神領」他的作品便是了。在這樣的情形下，現代派詩歌不可能有明晰的詩歌語言，不可能有完整的詩歌結構，不可能有獨具色彩的形象及可被認識的詩人本身的獨特藝術表現手法。他們如何在這一連串的障碍之下建立他們的「風格」呢？其困難是顯而易見的。這就是爲什麼我們在看現代派詩人們的作品時常有「似曾相識」和「大同小異」的感覺。現代主義詩歌藝術，在破壞形象的完整性和文學語言的明晰性的條件下，使他們的詩人面臨着建立個人獨特風格的困難。這是現代派詩歌對詩人創造性勞動的巨大的傷害。

余光中顯然熟知現代派詩歌的弱點的，他力求在現代派的「積習」中開闢一條生路。他曾說：「現代詩的三度空間，或許便是縱的歷史感、橫的地域感，加上縱橫相交而成十字路口的現實感吧。不肯進入民族特有的時空，茫茫然要『超越時空』，只是

一種逃避。以往的現代詩，太像抽象畫了。」因此，他提出「重認傳統」的必要性。其實，現代派何曾有三度空間，它至多只「一度空間」，即是純主觀的空間。

然而，余光中也從他的企圖建立「四度空間」的觀點出發，力圖對現代派詩有所創新。這個創新，看來就是能給你某種程度的理解，不那麼像「抽象畫」便是了。

其實，余光中如果能回到「重認傳統的途徑上」，他沒有理由不能有獨具風格的好詩。因爲，我們從他的一些遮遮掩掩，吞吞吐吐，半明半暗的詩行裏，已能感受到他的某些頗爲濃烈的創作激情了：

母親，她死了已不止十年
以色列人已回去以色列
現在是我在外面的雪地上
就我一人，在另一個大陸
零亂的脚印走不出方向……
——《小時候》

那一邊，該是花蓮的峭壁，宜蘭
更遠是厦門，錢塘，江南
在水球，在日球，月球之外
空空的祖國柯茫茫地轉
——《蒙特瑞半島》

小時候
鄉愁是一枚小小的郵票
我在這頭
母親在那頭

長大後
鄉愁是一張窄窄的船票
我在這頭
新娘在那頭

後來呵
鄉愁是一方矮矮的墳墓
我在外頭
母親在裏頭

而現在
鄉愁是一灣淺淺的海峽
我在這頭
大陸在那頭
——《鄉愁》

不需要再引錄了，這些詩，尤其是「鄉愁」這一首，它實質上已不屬於現代派的作品了。寫得情緒撩人，愁撼人心，感染力强。這是可以理解的，詩人遠離故國已久，長期在外飄泊，懷鄉念土之情縈繞心懷，決定了這些詩篇的眞情實感。我不明白，既然只是「一灣淺淺的海峽」，詩人怎麼舉步維艱，無以跨越。

然而，當我看到詩人的《西出陽關》時，我就頓然有悟了，在這裏，詩人這樣的吟哦：

我就是我，北京人一樣地站着

我於是沉默了。我只能熱切地希望詩人能早日擺脫他那份撩人的鄉愁，因爲太多的鄉愁既困擾了他，也會困擾着他的詩行的讀者呢！

必須重視文學的批評工作和文學的總結工作

七十年代已經結束了，八十年代已經到來了。在人類的歷史上，每一個新的世紀或新的年代的開始，即意味着一個充滿生機和希望的局面的到來。香港地區的文壇沉睡了三十年，現在，是已經到了應當改變的時候了。

實際上，這三十年來，香港的文學創作並非全面死寂，各種類型的文學作品並不算少；詩壇上的詩星也並不太稀疏。我們前面列舉的一些詩，和作品，決不意味着只有他們才是香港地方詩歌藝術的勞動者和生產者。事實上，我們詩人的隊伍並不太單薄，較早期的柳木下、周爲、夏果、戴天、溫健騮、李怡、韓思芬、范劍、呂達、羅漫等等，和稍後的黃國彬、也斯、凌亦清、石敢、汪浩翰、蔡炎培、談錫永、秦嶺雪、古兆申等等，以及其他許多有不同成熟程度的詩歌工作者，都曾爲我們寂寞的香港詩苑留下過可珍惜的詩作。到了條件成熟時，我們的文學評論家都應該總結和評價一下他們的藝術勞動。當然，爲了便利於論述工作，我們也不可能對全部詩歌隊伍中人及其作品逐一的檢閱。我們的詩人們，不管他們是隸屬於那一個文學派別，但他們都從各個不同的生活角度，辛勤地爲我們的詩歌藝術的大廈勞動着。並各自在不同的程度上取得了勞動的成績。在對待「非媚俗」藝術極度冷酷的現實條件下，他們都是我們詩壇上的好兄弟。他們的勞動沒有理由不受到我們文藝界的關心和愛護。儘管他們的創作中存有這樣或那樣的缺點、弱點，然而，香港的文藝界，香港的詩歌創作界，正是靠他們的努力得以維持着、存在着。我們有什麼理由不珍惜他們的藝術勞動呢？在一切浪費行爲之中，勞動力的浪費是最令人痛心的；在文學藝術領域內，藝術勞動力的被浪費尤其不能容許！

我們的現實社會對我們的包括詩人在內的文學工作者的態度固然冷酷，即連我們自己的文學界對我們的包括詩人在內的文學工作者同樣冷酷。長期以來，我們對自己文學上的兄弟的勞動閉眼不問，更談不上關心和愛護。嚴肅的、有原則的文藝批評活動不被倡導、支持，而只容許「廣告式」的和「投桃報李式」的商業宣

傳文字出現於一切的報刊上。這就導致了文壇上重量不重質；形成了無須受「藝術要求」和「社會要求」制約的創作風；減縮了文藝工作者對自己作品的要求；降低了嚴肅的文藝工作者的創作積極性；還有，我們的文藝工作者在完全沒有文藝批評的監督下鬆懈了本身各方面的修養和提高，甚至連文學的社會功能也成了「忌諱之言」，創作的目的性不明確或不正確更不必說了。在這樣的情況下，我們既看不到自己的缺點，也看不到自己的成績。產生了一種對自己文藝工作悲觀失望的心理，對自己的「妄自菲薄」必然發展成了另一種極端，即自己的什麼都不行，別人的什麼都好；對別的一些地區的文藝創作盲目叫好。這種認識上的「地區虛無主義」思想不是過份尊外思想的變種嗎？難道不是很足令我們的文藝界朋友警惕的麼？

有些文藝界的朋友很害怕文藝批評「破壞團結」。誠然，文藝界是要好好團結的，「文人相輕」是封建時代的產物，不能再保留了。但是取消了文藝批評，文藝界並不一定就很團結了。香港文藝界不是在很長很長的時間裏沒有嚴肅的文藝批評了麼？但這個文藝界是不是已經「很團結」了呢？這答案大家都心知肚明。由此可見，文藝批評與團結決不是對立物。而取消了文藝批評，在文藝工作者中失却了一種藝術上的監督力量和評比力量，其後果則顯然是很壞的。

香港地區，誠然是中國整體事務範圍內的問題。從長遠的觀點看，現存的香港地區的文學，應該是中國現代新文學的一個部分，不僅香港如此，台灣也應該如此。因此，未來的完善的中國現代新文學史，必須科學地容納進這些部分。文學史家要有全局的觀點，暫時的地域上的行政區分不能破壞文學史家的全局觀點。從現有的一些中國現代新文學史著作看，從三十年代末期都容納和分別過以重慶和延安爲兩大中心的文學活動便是一例。

我們的文藝工作者，要有長遠的眼光，對文藝批評，不要光看到它可能產生的某一個方面，也要看到它固有的另一個方面，而且是主要的方面。而文學總結工作，實際上是文藝批評在文學的階段發展上的運用。它是我們考察文學發展的重要依據。

從這樣的意義出發，筆者粗枝大葉地環視和回顧了一下香港的詩壇，當然其中必有所遺漏的，也必然有片面的，更必然有錯誤的。大家都可以批評，可以補充，可以改進。

願香港詩壇興旺！

一九七九年九月初稿

一九八〇年一月修定

美在天眞

——讀《新鳳霞回憶錄》

艾青

一

最近讀到鳳霞的一些文章，我好像從一大堆凌亂的舊書裏，忽然發現一個貼照簿，裏面貼滿了舊藝人和他（她）們舞台生活的照片。這個貼照簿向我展開了對我是一個完全陌生的世界，我好像聽到鳳霞坐在身旁和我們聊天，她以平靜的心情在回憶往事，想起什麼說什麼，像一條小溪慢慢地流着，永遠也流不完。

這些文章，有的記錄了鳳霞自己小時候的生活經歷，有的是和她同一時代的老藝人的悲慘遭遇，幾乎篇篇都是血淚史和對舊社會的控訴。

鳳霞在《搖錢樹》裏，對舊社會的藝人作了概括地說了沉痛的話：

「誰能知道當年的女演員遭受的苦難有多少？常言說：『生在江湖內，都是薄命人』，有多少好演員、紅演員落得悲慘的下場！」

「……常有人說：『幹你們這行多好哇，穿紅着綠，滿頭珠翠，多麼風流哇！生活得多麼豐富多彩呀。』這一些好心的外行人哪裏知道我們的苦處？」

她在《拜師難》裏，簡略地寫了自己的身世。

她的「父親」，是一個賣冰糖葫蘆的，她的「母親」是一個生了四五個孩子的家庭婦女；鳳霞在孩子們裏面是老大。童年從十一二歲開始學藝，成了「磕頭蟲」，先後拜了幾個師傅，歷盡了艱辛。

在《開市大吉》裏，寫了她穿的衣服都是麵包袋染了色縫的，冬天作棉衣，秋天抽掉棉花是夾衣，夏天又抽下一層作單衣，大孩穿了給二孩，一直傳到最小的。破到不能穿了，拿破布打「袼褙」做鞋。

《找點活》裏，寫她拾煤核；到毛紡廠當小工、分綫頭、掃地。當小工也得早早去排隊，工頭在每人背上畫號碼；遇到下大雨，怕號碼被雨衝掉，寧可淋着雨把衣服脫下來——爲的保住那個號碼。病了，發高燒也得去幹活，晚上還得上台唱戲。

在《練出藝術魅力》，寫了她勤學苦練、刻苦鑽研、從扮演一系列配角終於演上了主角。成了正式演員之後，所遇到的磨難更是層出不窮的。

在《蘇三打狗》裏，寫的是國民黨傷兵帶了一隻大狗上台搗亂，演蘇三的鳳霞不得不揮舞起魚枷和狗展開了一場惡鬥。

在《神牛的災難裏》，寫的是演《牛郎織女》，她扮牛郎，牽了一頭紮着五色彩球的眞牛上台。演完了，阿訇到後台要向「神牛」討個吉利，看了很高興，不料有誰存心害她，在牛角上掛了一對豬蹄，這可闖了大禍了，回教徒上來揪住她的辮子打她。討饒結果，罰她請兩桌客，「搭」十天桌、白唱十天戲，還要她牽着牛上街示衆。

二

鳳霞以充滿同情心，記述了舊社會老藝人們的悲涼的生活。

《兩大塊》裏，寫評劇演員「一代名優」金靈芝，曲藝演員有名的金嗓子高五姑，最後都落得大雪天死在天津的三

不管地區。

《手絹的風波》裏，寫一個男演員張俊生，「是個藝術家」，抽白面，窮極潦倒，妻子也離婚了，晚上睡草堆，餓得在街上搶年糕；偷吃貼海報的漿糊；趴在地上撿烟頭；不知挨了多少次毒打。最後連鳳霞演戲用的手絹也被他偷了，鳳霞苦苦哀求而且給了幾毛錢才還給她，他拿了錢又去抽白面了……

《大破台——打鬼》裏，寫財主把一個學唱戲的女孩子「小黃瓜」逼得在廁所吊死了。

《搖錢樹》裏，寫鳳霞小時最早搭班的女演員郭大姐，「人長得漂亮，嗓子好，是個文武全才的好演員」。她喜歡一個青年人，儘管他們感情很深，都不能結婚。因爲父母把郭大姐當做搖錢樹，看管很嚴，有一次由鳳霞陪着，偷偷地去看那青年。

「……他們見面，那個青年臉色青黃，非常難看。他們在東浮橋下談心，郭大姐叫我背向着他們，還得站得遠遠的。我像個傻瓜似的在爲他們兩個望風……」

「……那個青年要求她跟他逃走……她拿不定主意。當時我也沒有給她想什麼好主意，我說：『你可別跟他跑。女孩子跟男人跑，這是多麼丟人的事呀！』……」

「郭大姐也知道這不可能：『他養不活我呀！我難過的是看見他就可憐他，不看見他可想他，怎麼辦呀？』她哭的說不出話來了。……」

鳳霞當時才十幾歲，看她哭得可憐，就說：「要是眞跟他好，就別這麼三心二意。跟他受罪也認了，丟人就丟了！……反正你現在偷偷摸摸也丟人，跟了他就丟個大的吧！」郭大姐說：「不！我不能跟他，他太窮呀。」

那個青年得了重病，郭大姐又由鳳霞陪着去看她。

「當時是嚴寒的冬天，我一人等在小胡同裏，凍得渾身發抖。郭大姐說：『我害得他呀，我錯了！』我勸他：『你跟他跑吧。』『不行了，他已經起不來了，怕是不行了！』可憐的郭大姐一邊說一邊哭……」

這就是郭大姐和那個青年人最後一次見面。

在同一篇裏，也寫了另外幾個評劇女演員，都是紅極一時的，因爲成了父母的搖錢樹，無論戀愛與結婚都沒有自由。愛蓮君到了二十六七歲就死了。

曾轟動上海著名的評劇演員白玉霜到了三十一歲也死了。

鳳霞寫的一百多篇，可惜我只讀了五分之一的篇幅。

鳳霞是含着眼淚在說故事。

祖光說她的記憶力特別强，「腦子像個電話簿」。她具有女性的溫柔而細膩的觀察力，深刻理解人，感情眞摯，寫來富有人情味。

這些故事都是從生活中來，記事清楚，不需要虛構，語言樸素，自然給人一種逼眞感。

她善於講故事，文章有自己的風格，並不十分注意結構，但層次分明，條理清晰，也能自成章法。

她講故事外表寧靜，內心絞痛而從容不迫，把人引進生活的密林裏，一陣陣聞到醉人的幽香。

例如在《手絹的風波》裏，寫她在演《花田八錯》的時候，扮小旦春蘭，記述了丫環耍手絹的戲，給人以鮮明而又準確的印象：

「在走《花梆子》時向台前走，把手絹用右手扔出去，左手抓住手絹當中的部分往回帶，順着帶勁把手絹搶圓散開；耍起來用手腕的靈活功夫耍，右手向背後抓住辮子耍辮子穗，兩手一同耍，脚下走小旦的踩步，就是脚尖步。耍走一個小圓場。配上打擊樂器：小鑼、梆子等，看上去很火熾。……準有滿堂彩聲。」

在《畫家黃永玉的好妻子——張梅溪》裏，寫了梅溪作爲賢良溫順的女性之後，寫到畫家：

「永玉可眞是一個熱愛生活，特有趣味的人，他家老養着小動物，我還見過他養着幾隻鳥兒，一窩松鼠……兩隻荷蘭猪……這些動物吱吱喳喳的叫着，收音機裏放着音樂，小貓在地上床上跳來跳去，大狗在門口吐着舌頭喘着氣……就在這樣比天橋還熱鬧的環境裏，他不聲不響的畫畫。」

把永玉的性格和盤托出了。

我也問過祖光：「鳳霞寫的東西，是否經過你的加工？」

祖光笑了，他說：「完全是她自己的。」接着他又說：「我只是改改錯別字。」

隨着他講了一件事。他們有一個朋友，外號叫「胖子」，祖光要找他的電話號碼，在鳳霞的記事本上怎麼也找不到。問鳳霞，鳳霞指出她所記下的電話號碼說：「這不是嗎？」祖光一看，原來鳳霞把「胖子」寫成「肚子」了。

我當然相信。因爲鳳霞的敘事，採取的是平常談話的方式，語言不求華麗，而觀察細微，又夾着許多舊藝人的行話，所有這些是別人不能代替的。

三

鳳霞在舊社會演過文明戲、時裝戲、清裝戲、古裝戲、京劇、唱過大鼓；她演過不少的傳統劇目：《鳳還巢》、《紅娘》、《鎖麟囊》、《棒打薄情郎》、《紅樓二尤》、《玉堂春》，還有一些應節的戲：《小過年》、《花爲媒》、《洛陽橋》、《白蛇傳》、《嫦娥奔月》等等。她的戲路寬，肯下苦功夫鑽研。作爲演員，她有自己出色的成就——無論表演藝術上、唱腔上都有突出的造詣，所以在建國前已經在京津一帶贏得了很大的聲譽。

建國後，她從一個「江湖藝人」成了一個革命的文藝工作者，演了不少新劇目或經過改編的劇目：《楊三姐告狀》、《祥林嫂》、《牛郎織女》、《花爲媒》等。而使她廣爲羣衆歡迎的是一個爲宣傳婚姻法起了很大作用的《劉巧兒》。她以熾熱的感情歌頌新社會。

初早發現她的是趙樹理。趙樹理又約了老舍去看了她在天橋的演出。

一九五〇年，她與吳祖光認識。一個是演員，一個是劇作家、導演，志同道合。

五一年她在不無阻力的情況下和祖光結婚，不久參軍（在部隊文工團）。

嫁到吳家後，她感到非常幸福，有了眞正的愛情生活。從生活方式到文化都大大地提高了。她也交識了許多文藝界

的新朋友。祖光開始幫助她提高文化——就像一個學生似的練習寫作文。她和祖光一同拜白石老人爲師，想學畫。

但是好景不長。

一九五七年「反右」之後，祖光被錯劃爲「右派分子」。

一九五八年初春，一個大雪紛飛的日子，祖光和五百多個同命運的人一起被送到北大荒國營農場勞動。想不到她也受株連。曾有人勸她和祖光離婚，告訴她丈夫是回不來了，離婚了對她如何有利。

她說：「王寶釧在寒窯等十八年，我要等二十八年。」

那人拍了桌子說：「那你就等吧！」

她仍在北京以及外地演戲，但是在下列情況之下：不能演黨員；不能演英雄人物；報上不作宣傳；不斷地受到各種的折磨……這都是可以想像的。

然而人們即使在很遠的邊疆，一聽到播送評劇《劉巧兒》，就會聽到嘹亮的：「巧兒我……」就會想起鳳霞，梳着大辮子，穿着農村花布褲褂，那個敢於和封建制度反抗的姑娘的純樸的模樣……

如今冤案、錯案都得到平反，祖光的問題也得到改正，鳳霞受株連的影響也早已消除，但是她失去了健康，在一九七五年未能逃脫受「四人幫」爪牙的迫害，導致半身不遂，至今行動不便，不能上台演戲了。

就在這樣的情況下，她發奮圖强，以堅貞頑强的性格，陸陸續續寫了一百多篇文章；她遵照醫生的囑咐練習畫畫——畫一點花卉之類。朱丹說鳳霞的畫：「好在不俗」；祖光說鳳霞的文章：「一片天籟」；而我卻認爲：「美在天眞」——這太難得了。

從一個帶着「魚枷」上場的蘇三，到高唱婦女解放的劉巧兒，中間經歷了數不清的折磨，而她的藝術始終爲廣大羣衆所喜愛；如今她雖然不能上台了，但她的唱片，她的文章都傳播得更爲久遠。

一九八〇年一月八日

《新鳳霞回憶錄》後記

吳祖光

可憐(注)的鳳霞於一九七五年突患重病，不能動轉，送醫院搶救。不幸的是，醫院當時把她所患的「腦血栓」誤診爲「腦溢血」，可能是由於這樣的原因，以致形成至今未能痊愈的左肢行動不便的後遺症。在三年之後，一次腦血管造影檢查時才得到確診，而現在患病已進入第五個年頭了。

和我相識的某一些女朋友那樣，鳳霞對待生活心胸不夠開闊，想不開，愛後悔。常常說：我不該這樣，不該那樣……得病的這四年多以來，更愛說：「假如我沒病的話，我……」尤其在看戲的時候，看見同時代的小朋友、老伙伴仍舊活躍在舞台上的時候，就受不了，就難受得要命，若不是我或孩子們在一邊打岔、說笑話、扯開或是轉移她的注意力，她便會流下淚來，活像個多愁善感的林黛玉；這尤其是晚上坐在屋裏看電視的時候。

熟悉鳳霞的人都能理解她此刻的心情，她從來就是個一刻也不能閑着的人。在她的回憶錄裏面，有很多的篇幅是寫她幼小時在家裏、在師傅家裏、在前台後台、在工廠、在種種不同的場合裏幹各種勞動活的情況。在勞動上，她是個眞正的多面手。除去她的本職工作演戲本身就是十分繁重的勞動之外，她會做飯、做各種麵食、燒菜——能爲她喜歡的客人親手燒出整桌的筵席；能裁剪、縫製衣服，從中裝的絲棉襖到西裝的外衣褲以至襯衫。又能織各式各樣的毛衣，多少

年來我和孩子們以及她自己身上穿的毛衣大都是她一針一綫織出來的……

她從七八歲起，在戲班裏演小孩戲、配角戲，從十三四歲開始演主角戲。舊社會的小評劇班一年演到頭，除掉春節前的幾天封箱之外，從來也不休息。這種情況一直持續到全國解放後的一九五一年，星期天還要加演日場，甚至在台上吐了血還滿不在乎地繼續演戲。

難以設想，就是這樣一個曾經在黑暗的舊社會受盡苦難的評劇演員新鳳霞，從一九六六年開始竟被剝奪了演戲的權利。不演戲可幹什麼呢？她在深達十幾米的地下挖了六年防空洞……

當然，若從一九五七年算起，她承受的折磨遠遠不止於此。即使是挖這六年防空洞的時節，我看她也還是安心和愉快的、沒有感覺太大的痛苦。每天晚上回家，高高興興地提着買回來的蔬菜，進廚房作晚飯；因爲這比前幾年關在單位裏不准回家和後來自己可以回家了，而丈夫又一連幾年不許回家、乃至生了重病進醫院動手術也不許通知家裏可又强多了。

鳳霞寫的文章將收聚成册，並將出版《回憶錄》了，這在我們家裏說來可不是一樁小事。這使我回想起二十三年以前，時間是一九五七年六月十四日，《人民日報》第八版發表了她的第一篇習作，題目叫做：《過年》。文末有一段《編者附記》，說：

> 評劇名演員新鳳霞，解放後開始學文化，去年已讀完了初中課程。最近，她在休息中練習作文，寫了一些生活回憶。這裏登的就是其中的一篇。

在這以後的第五天，即六月十九日，鳳霞寫的第二篇文章《姑媽》仍在《人民日報》第八版發表。可能那時編輯準備發表的還不僅這兩篇文章……但是誰都記得，這時開始了一個叫做「反右派」的政治運動，我是首當其衝的受到批判者，跟着就株連及於妻子。情況迅速惡化，鳳霞的寫作雖然只是剛剛開始便被扼殺了。

鳳霞從來不讓她的手閑着，也表現在她的寫作上；文章不寫了，丈夫去了極北的邊荒。這時尊敬的前輩老舍先生對她十分關心地囑咐着：「你給祖光多寫點信，寫信也是練習文化，像作文一樣，多寫，祖光看了高興……」因此，我在

北大荒的三年，收到過妻子無數的來信，有時會一天收到好幾封信。但是這所有的家信，在後來的又一場十年災難當中，全部被抄個淨光了。

鳳霞不怕勞動，勞動從來就是她的本色，她也從來沒有被勞動壓倒過。既然不准演戲，甚至不許寫信；毋寧說，勞動能使自己得到寄託，得到愉快。但是，更大的不幸襲來，一次新的迫害使她病倒，竟致連勞動而不可得了。

但是在不幸之中也有大幸。鳳霞病在左肢，左手左脚舉動不便，可是右半側還依然是健康的。頭腦十分清楚，口齒也照舊那麼伶俐；所以她還能說，還能唱，用這個來教學生。還有一部分時間用於針灸和按摩醫生的治療以及散步，作爲恢復肢體的活動鍛煉。此外，她還畫國畫，畫梅花、藤蘿、南瓜和桃子……然而還有更多的時間怎樣安排呢？我對鳳霞說：「寫文章吧。像你當年學文化交作業那樣，你想到什麼就寫什麼，想到哪兒就寫到那兒吧。」

鳳霞聽我的話，提筆就寫，寫得這麼多，這麼快，她的思路就像一股從山頂倒瀉下來的湍急的清泉，不停地流呵流……寫得最多的一天我約略計算了一下字數，約一萬字左右。我從事寫作超過了四十年，也從來沒有一天寫過這麼多！

鳳霞的文化其實不到中學程度。加上她粗心，不細緻，識字也不多；因此每篇文章當中都有錯別字，同音或近似音的假借字，甚至有她自己隨手創造出來的十分潦草的只有我才能認識的字；也有大量重複繁瑣的、需要猜測才能辨識的字和句子……但是可貴的是她的深摯樸實的感情、對我說來是聞所未聞的傳奇式的生活經歷和她獨具風格的語言，這都是別人代替不了的。

她的寫作範圍極其廣泛。寫她的家庭、她的童年、她的學藝和賣藝生涯、演戲經驗、她的同台演戲的伙伴、一些渺小的小人物和當代的著名藝人、貪婪的戲園老板、財主、惡霸，寫舊社會，也寫新社會，寫地獄的黑暗，寫友誼、良心和反抗，有血和淚，也有衷心的歡笑……但是由於她寫的都只限於她個人的經歷，每一篇文章都是她個人的親身感受。所以也可以說，她的寫作範圍又是極其狹窄的。

值得感謝的是香港《大公報》和《文滙報》以及《海洋文藝》，從兩年以前便開始連續發表鳳霞的文章。那時候雖然萬惡的「四人幫」已經被粉碎了，但是還不能設想我們國內的報紙和雜誌會發表這樣的文章。具有濃郁的生活氣息的

鳳霞的文章是先給香港讀者留下印象然後再引起國內雜誌和報紙的注意的。近一年來，鳳霞的文章在我們自己的報紙雜誌上也不斷地發表了，這對鳳霞是一個巨大的鼓舞力量。對我說來，讀了鳳霞的大量文章之後才使我知道她的五十年生活經歷是這樣曲折、這樣複雜、這樣豐富多采、這樣充滿了酸甜苦辣。一九七八年末我寫了一個話劇本《闖江湖》就全是採用鳳霞提供的素材。使我和許多看過這個劇本的朋友們都感覺到，把舊社會生活在社會最底層的評劇藝人的血淚史用文字記錄下來是有意義的。

香港三聯書店和天津百花出版社將分別同時出版《新鳳霞回憶錄》，這是鳳霞寫出的回憶文章的一部分。她還將繼續寫下去，她腦子裏留下的素材好像永遠也寫不完。

我和鳳霞共同生活了約近三十年，其間曾被强迫離開約八年。但是，使我更多的了解她，却是在讀了她所寫的這些文章之後，使我認識了我過去從未接觸過的一個新的世界，並且常常使我感動落淚。鳳霞是在受侮辱被損害的貧民窟裏長大的，但是像荷花一樣出汙泥而不染，堅貞，有骨氣；在舊社會這樣，在新社會也是這樣。同樣是我所崇敬的老舍先生在一九六一年我從風雪三年的北大荒回到北京時對我說道：「鳳霞得到了人們的尊重，她的心是金子做的。」鳳霞告訴過我，她小時非常熱愛和佩服的一位正直的彈弦子的老藝人瞎大爺常給她和一羣同年齡的孩子們講古說書，講忠臣義士、烈夫貞婦，告訴孩子們：「男學關雲長，女學王寶釧。」當然，這是過了時的封建道德，可是忠實的鳳霞却就是這麼做的。鳳霞常對我說：「你不要當着孩子的面批評我。常言道：當面教子，背後教妻。」而現在，疾風知勁草，由於經過了嚴峻的考驗，事實昭昭在人耳目，我得以無所顧忌地「當衆誇妻」了。

鳳霞的一生過來不易，受過貧窮，受過凍餓，受過說不盡的欺侮折磨，但是她都能禁受，在最强大的壓力和打擊面前沒有屈服，沒有討饒，沒有流淚。然而她却受不得哀憐和同情，常常在人家安慰和憐惜她的時候便哭起來了。我想，經過了這十年災難的朋友們將都會理解和體驗過這樣的感情。而現在，噩夢一般的生活終於過去，我們應當高興，像我們的老朋友畫家丁聰告訴我的：「我給鳳霞畫插圖，就是爲了讓她高興。」他畫的那一幅幅生動有趣、意味深長的插圖，又豈止是使我們高興而已。像詩人艾青對我說的：「給別人寫序我實在沒有時間，可是給鳳霞寫序我不能拒絕……」當

高英夫人把艾青的序文交到我手裏的時候，我讀着讀着，流下感激的眼淚。這樣，書店給這個識字不多，文化不高的民間藝人新鳳霞出版這樣一本《回憶錄》，即使本來沒有爲了使她高興的原因，但却眞是會使她高興，也使許多關心她的人高興的。

最後我要提一下「關心她的人」。鳳霞從一九六六年被迫離開舞台，後來又因病不能登台，至今已經十四年之久。但是多情的觀衆沒有忘記他們心愛的演員，從一九七六年到現在的四年當中，有無以數計的不相識者通過來信、登門來訪、寄贈藥品和其他禮品、食物，用各種不同的方式表示了對病人的深切關懷。尤其是近兩年來她的兩部影片《劉巧兒》和《花爲媒》在全國重新放映，收到的觀衆來信就更多了，使病中的鳳霞如同生活在澹蕩的春風和溫暖的海洋裏一樣。對這麼多熱情洋溢的來信是難以一一答復的，但對病人來說，這種珍貴的同情和友誼，可是最大的鼓舞。因此，這本《新鳳霞回憶錄》的出版也應是作爲這個病人、一個最知道感恩的病人對無數的關心者的答謝吧！

（注）在我們的家庭裏，避諱「可憐」這兩個字。鳳霞的自尊心特別强，尤其是在得病之後，她曾對我說：「假如你是在可憐我，你就給我走開！」我對她說：「你別多心。你會好的。我把你看作一個體操運動員，在一場競賽當中受了傷；只不過傷勢重了些，需要較長時間才能恢復。痊愈之後你還會登上舞台的。」事實上不止一個醫生也是這麼說的，並且是信心百倍地爲她進行治療的。

舒密特論英國現代詩人

艾　常

《五十位英國現代詩人》（50 Modern British Poets）是海涅曼（Heinemann）出版社出版的一本介紹英國當代詩人的書。由邁克爾·舒密特（Michael Schmidt）編著。

讀者可從書中接觸到英國第二次世界大戰以來的一批詩人的情況。特別對近三十年來的好些英國詩人，作出了重點介紹。

舒密特在書中發表的五十篇文章中，分別論述了英國當代詩人如托馬斯（R. S. Thomas）和特德·休斯（Ted Hughes）等的生活、特點以及創作的時代背景。

正如此書封面標明的「讀者指南」那樣，讀者不妨把這本書當作探討英國當代詩人的入門或初階。

外國文訊

絳秋詩稿

李學鑫

寄懷許堯夫宏安

汝南月旦重時賢，北客言歸在我先。室近培芝（齋名）宜雅咏，心觀祇樹合悠然。稼雲千頃聯旗地，甘露一泓映洞天。蠟屐竹笻行處是，野花山鳥話豐年！

先仲兄介如公周年諱日

木落清江鴈影驚，鴒原此日曉霜橫。十年大被同寒暖；卅載分途判死生！有子憐渠悲異國，無才老我客邊城！臨風又洒南天淚，一愴人間未了情。

劉公君量回國觀禮歸途過滬贈衣敘舊賦呈

稺年羨子圖南翼，地改天迴老眼看。爲有綈袍憐范叔；肯留丹鼎侍劉安。憂生惜別深深念，作健逢辰故故難！遙指白雲山外路，行人過此怯衣單。

公園菊展盛況空前沈老寵以嘉什依韻奉和

爲愛書來慣答遲，共憐秋圃傲霜姿。捲簾應笑西風瘦，插帽何妨貼鬢絲！花市錦街車又騎，銜杯對客酒添詩。多情最是吳興老，三影四聲絕妙詞！

題丘金峯墨竹四首

惡竹斫方盡，幽篁得地長。疏陰迎旭日，密笋煦春陽。

紛披枝葉秀，弄影倚清池，穆穆如君子，東風得意時。

叢陰生翠篠，隔屋是梅花，競把春來報，歡聲及萬家。

幽谷多貞竹，脩竿夾舊筠。元音含正氣，協調有伦倫。

踏雪初訪沈從文

征易

小羊宜賓胡同的路面上，積着厚厚的新雪。氣候是零下八度。在一個四合院的邊廂裏，我第一次見到了多年懷念在心的沈從文老先生。我是湖南漢壽人；沈老是湖南鳳凰人。兩地同屬湘西。這一次，兩輩小同鄉在北京的相遇，似乎別有一番親熱的氛圍。沈夫人章兆和沏上了青茶，屋裏的煤爐上，那一只絲絲地吐着白氣的小鐵壺，像在唱着一隻甚麼歌兒，也在湊熱鬧似的。

不消說，從文老先生的頭髮，已經全白了。但我首先發現：他的臉色是非常紅潤的；一雙手也不見老，顯得蠻豐腴。特別是，他八十高齡了，却不戴眼鏡而能寫蠅頭小楷。這是令我吃驚和喜出望外的。

我踏進門來，沈老正在給一個外國人寫信。這個外國人是美國費正清教授的研究中心裏一個年輕專家，叫做金介甫。金介甫的中文底子甚結實。沈老把金的一封來信給我看。原來，這位年輕的美國學者，寫了一部研究沈從文的煌煌巨著，長達數十萬言，據說因爲他出色的研究成果獲得了博士學位。金介甫的研究論文，沈老已請人拿去翻

沈從文

譯，一時看不到。但那封用中文寫的熱情四溢的來信，讀了委實叫我感動。金介甫說，他讀了沈老關於描寫湘西的作品以後，着了迷，決心要到湘西去跑一趟。這種願望我覺得非常眞實可信。我讀沈老的作品不多，但他描寫湘西的小說和散文，大概由於鄉情的緣故，我都仔細地看過，還做了不少筆記。沈老的作品，在我的印象中是很美的，知識之豐富，描寫的細膩，想像的大胆，都使我折服。你看他描繪湘西少女的臉龐，何等別致：

「女孩子一張小小的白臉，似乎被月光漂過的大理石，又似乎月光本身。一頭黑髮，如同用冬天的黑夜作爲材料，由盤踞在山洞中的女妖親手紡成的細紗。」（《月下小景》）

這不是我們在通常作品中看得到的美，它是一種奇美，一種荒美，一種屬於沈從文筆下的美。沈老在同一部作品裏，還寫下了他對於美的特殊的理解。他說——

「美的都用不着家：流星，落花，螢火，最會鳴叫的藍頭紅嘴綠翅膀的王母鳥，也都沒有家的。誰見過人蓄養鳳凰呢？誰能束縛着月亮呢？」

王母鳥，廣東人叫做釣魚郎。這鳥五彩繽紛，荒灘野水，高樹灌木，隨處棲息，的確是沒有家的。自由，自然，本色相見，去雕飾，仔細想來，這些確然也是美的某些特質。

我向沈老講了一些自己讀他作品後的印象之後，說：「您這麼多年都沒有寫作品，大家都感到很婉惜。」他說：「誰說我不寫？只不過年紀一老，手腦都不好使，慢工做細活罷了。」這些年來，原來他正潛心研究歷史文物。前一段，他在故宮博物院做研究員，現在則在歷史研究所。目前，他已完成二十餘萬字的《中國歷代服裝史》，正在撰寫《玻璃發展史》，並準備關於磁器、漆器研究的專著。講到這裏，他拿來一張新近出版的注明是宋代人物畫對我說：「你看，這張畫其實講錯了。這個畫中人，並不是宋

朝的，而是五代的。一眼看去，人物穿的是宋代衣服，但仔細一看，這衣服有一道白圍領子；白圍領子是五代所有，到了宋朝，已經沒有了。所以，這張畫上的人物，實在應當是五代的。」沈老對歷史文物的研究，據他夫人章兆和說，簡直入了迷。他經常用自己的薪金購回珍貴的文物送給公家。可惜，在過去那十多年裏，一場浩劫，使他家徒四壁，多少珍藏的書畫，都以七分半錢一斤被賣掉了。幸得有關部門在近些年來，爲他追索了一部分回來。我問他：「你現在還保存着一些什麼古董呀？」他笑笑說：「哈，我自己不就是個剛出土的古董？」聽到這裏，也使人夠酸心的了。他又指着書桌邊的一個金紅色的櫃子告訴我：「這是乾隆時的東西，因爲太舊，太重，誰也不識得它，才倖存下來呢！」接着，他又捧着一個有玻璃罩的麵人兒來，說：「這是別人送我的一個新古董，作者是曹雪芹的後代，可惜不久前去世了。」

在沈老的房間裏，桌上、箱子上，床上，無處不堆滿了書稿、雜誌和信件。他的房子太小了，以致許多書籍只能堆放在另外一些地方，無法舒展，工作起來，極不方便。我多麼希望有關部門快些給他解決這個難題呵。但是，儘管這樣，沈老的刻苦精神和嚴謹的治學態度，是始終如一，令人動容的。他每天四五點鐘起床，中午很少休息，夜間經常工作到十一、二點。有時，坐着看書或寫東西久了，供血不足，雙脚發冷，便上床用棉胎裹着下肢繼續工作。他的愛好是多方面的，工作量也是很龐大的。朱光潛老先生在新近寫的一篇關於沈從文的文章裏說：「我看過他的許多文稿，都是蠅頭小草，改而又改，東刪一處，西補一處，改到天地頭和邊旁都密密麻麻地一片，也只有當時熟悉他的文稿的排字工才能辨認清楚。我覺得這點勇於改和勤於改的基本功對青年作家是一種極寶貴的『身教』，我自己在這方面就得到過從文這種身教的益處。」又說：「從文不只是個小說家，而且是個書法家和畫家。他大半生都在從事搜尋和研究民間手工藝品的工作，先是磁器和漆器，後轉到民族服裝和服飾。我自己壯年時代搜集破銅破鐵，殘碑斷碣的癖好，也是由從文傳染給我的。從文轉到故宮博物院和歷史研究所之後，在繼續民間工藝品的研究，他在這方面的成就並不亞於他的文學創作。不過我覺得，他因此放棄了文學創作究竟是一件很可惜的事。」朱老先生是沈老數十年的摯友，這些話是由衷、實在的。

窗外大雪紛紛，我多麼捨不得離開這間溫馨的斗室。臨別，我說：「沈老，給點甚麼作品我看看好麼？」他提

筆揮就了一首五古——

喜新晴

沈從文

朔風摧枯草，歲暮客小生。
老驥伏櫪下，千里思絕塵。
本非馳驅具，難期裝備新。
只因骨格異，俗稱喜離羣。
眞堪托生死，杜詩寄意深。
間作騰驤夢，偶爾一嘶鳴。
萬馬齊瘖久，聞聲轉相驚。
楓槭啾啾語，時久將亂羣。
天時忽晴朗，藍穹捲白雲。
佳節逾重陽，高空氣象清。
不懷遲暮嘆，還喜長庚明。
親舊遠分離，天涯共此星！
獨輪車雖小，不倒永向前。
老驥嘶鳴，不懷遲暮，看長庚而歡歌，這幾分氣魄，使人何等欣慰。沈老，遙望北天，我祝福你！

（一九八〇年元月九日）

外國文訊

比特編集烏干達口頭文學

馬利

人類史學家以及傳教士所收集的東非民間故事，大都是「人造版本」，加上新異的參素而成。因爲他們處於不利條件，他們不完整地了解當地語言、風俗習慣，以及文化淵源。

烏干達學者比特(P. Bitek)在他最近所編的一本口頭文學作品《野兔與犀鳥》(Hare and Hornbill)前言中指出，口頭文學源於生活，經過無數人的創作，不斷地重覆流傳，內容一次比一次生動、充實。純粹出自本身民族的獨特生活性。

比特所收集的册子，內容很多是關於人類和動物的故事，也有諷刺性的，如一個窮人送一份財富給一有錢人作爲禮物。有原始風俗式的，如描寫一個出衆的酋長。描寫動物方面，一隻有五對眼睛的吃人妖魔，它能控制自然力量，爲所欲爲，但終被騙子所征服。當然，毫不例外，野兔經常出現在許多寓言故事中，它扮演機靈或是騙子的角色。也有附會式的故事，如豹子爲什麼有斑點，舌蠅爲什麼被捕殺等等。

非洲的民間故事內容是廣泛的，將之進行收集與研究是完全有必要的。比特雖沒有詳盡地論述主題，但在這方面也作了一些努力。

馬致遠《漢宮秋》與元雜詩

羅忼烈

談過王昭君與昭君詩，現在再談談關於昭君故事劇的元人詩。

雜劇在元代盛極一時，受廣大羣衆的歡迎遠在散曲之上，然而當代文人學士只承認散曲的文學地位，尊稱它爲「樂府」或「詞」，雜劇是不入流的。元人羅宗信《中原音韻序》說：「世之共稱唐詩、宋詞、大元樂府，信哉。」是最先提高元曲地位與唐詩、宋詞並駕齊驅的話，所謂「大元樂府」並不包括雜劇。元人選元曲的總集以樂府爲名的，有楊朝英《樂府新編陽春白雪》和《朝野新聲太平樂府》，无名氏《梨園試按樂府新聲》及《類聚名賢樂府羣玉》，都沒有雜劇的份兒。鍾嗣成《錄鬼簿》，稱散曲作家爲「有樂府行於世者」，而雜劇作家則爲「有所編傳奇行於世者」（案元人稱雜劇爲傳奇或院本），涇渭分明。《元曲選》卷首載趙孟頫說云：「院本中有娼夫之詞，名曰綠頭巾，詞雖有絕佳者，不得並稱樂府。」因作者身份微賤而抹撥他的文學成就，這是封建士大夫頑固觀點，反映了雜劇不入流的主要原因。王國維《錄曲餘談》說：「元初名公喜作小令、套數，如劉仲晦秉忠、杜善夫仁

傑、楊正卿果、姚牧庵燧、盧疏齋摯、馮海粟子振、貫酸齋小雲石海涯等①，皆稱擅長，然不作雜劇。士大夫之作雜劇者，唯白蘭谷樸耳。此外雜劇大家如關、王、馬、鄭等，皆名位不著，在士人與倡優之間，故其文字誠有獨絕千古者，然學問之弇陋與胸襟之卑鄙，亦獨絕千古。戲曲之所以不得與於文學之末者，未始不由於此。」這話正好作趙孟頫的注脚，說到他的心坎裏了。

稱散曲爲「詞」的也很普遍，像喬吉《文湖州集詞》其實是散曲集，周德清《中原音韻．作詞十法》其實是作曲十法。「樂府」和「詞」這兩名稱，本來是詞的別名，散曲襲用了，一方面固然由於兩者的體制並沒有鴻溝可畫，一方面是借以擡高散曲的地位。雜劇既然沒有文學地位，所以在元人的正統文學作品裏是不屑一提的，至少在元初是這樣，下面談到的兩首詩却是例外。到了元末，雜劇的地位漸漸提高，楊維楨的《元宮詞》有說到雜劇的詩，倒不足爲奇了。

元初人元淮《金囮集》有關於馬致遠《漢宮秋》的七律兩首，一爲《弔昭君》，詩題下自注云：「馬智遠詞」，好像爲這本雜劇題辭而作的。我所見《涵芬樓祕笈》本《金囮集》是明萬曆二年甲戌（一五七四）抄本，致遠誤作「智遠」，大概因明代流行的四大傳奇有《劉智遠白兎記》，故張冠李戴。詩云：

昔年馬上衣貂裘，不慣胡沙萬里愁。閒淚無言窺漢將，偷生陪笑和蕃候。環珮影搖青塚月，琵琶聲斷黑河秋。當時若賂毛延壽，安得高名滿翰幽。

金王元俑《青塚》詩有「環珮魂歸青塚月，琵琶聲斷黑山秋」句，元淮詩的頷聯是仿作的。末二句翻案，有點兒新意，其餘却平平無奇。作者並不卑視雜劇，既爲題詩，又稱爲「詞」。後來朱權《太和正音譜》把散曲和雜劇統稱爲「詞」，概念相同。

另一首是《昭君出塞》，前有詩序云：「予暇日喜觀書畫，客有示以二圖，乃昭君出塞、楊妃入蜀，悉是宣和名筆。客以詩請，就書卷尾。」詩云：

西風吹散舊時香，收起宮裝換北裝。猶帶貂裘同錦綺，翠眉螺髻怯風霜。草白雲黃金勒短，舊愁新恨玉鞭長。

一天怨在琵琶上，試倩征鴻問漢皇。（抄本「草白」二句重複，是誤寫，故爲刪去。）

這詩穩栝了《漢宮秋》第三折曲文，更別開生面。曲云：「錦貂裘生改盡漢宮裝，我則索看昭君畫圖模樣，舊恩金勒短，新恨玉鞭長」（《雙調·新水令》）；詩的「收起宮裝換北裝」，「草白雲黃金勒短，舊愁新恨玉鞭長」三句從此出。曲云：「則什麼留下舞衣裳，被西風吹散舊時香」（《殿前歡》）；詩的「西風吹散舊時香」句，是直接採用。曲云：「偏您不斷腸，想娘娘那一天愁都撮在琵琶上」（《駐馬聽》）；詩的「一天怨在琵琶上」，是省掉曲中襯字，成七字句，改「愁」爲「怨」，避免重字。附帶一提的，是王實甫《西廂記》第一本第二折《哨遍》的「把一天愁都撮在眉尖上」句，也是仿照《漢宮秋》這句而來的。詩的最後一句，概括《漢宮秋》末一折的劇情。元淮《貴妃入蜀》，也同樣穩栝白樸《梧桐雨》的曲文入詩，但融化的痕迹比較不顯著。

傳統文學觀認爲詩的地位比詞高；詞比曲高，所以又稱詞爲詩餘，稱曲爲詞餘。融化詩句入詞、入曲的做法很普遍，融詞入曲的也有；但是反其道而行，融詞入詩或融曲入詞，我們却不容易找到。像元淮這樣，融化同時人的曲文入詩的，恐怕只此一家了。

元淮字國泉，號水鏡，江西臨川人。元世祖至元初，在福建先後鎮壓了謝黃五、丁伯榮、陸監阜、高從周……等地方起義，替元皇朝立了功，官拜溧陽路總管。自稱「十載之間，歷百餘戰，俘功奏捷，斬賊萬計，此書生用武安民分內事也」（《歷涉》詩序）。他從至元二十四年（一二八七）開始，任溧陽總管多年（見《蘇民》詩序），金囷（古淵字）是溧陽的別名，所以他的集子叫《金囷集》。清修《四庫全書》，因仇遠的集子也叫《金淵集》，而仇遠名氣比他大，爲免雷同，就把他的集子改名《水鏡集》，編入集部存目中。仇遠（一二四七——一三二六）曾任溧陽教授②，不知道跟元淮有沒有主屬關係，但仇遠集名和元淮相同，無疑也是因溧陽而來的。

元淮《金囮集》，據他的十一世孫元應會跋，當時曾經梓行，「後經兵燹，幾於泯矣，六世祖道泰公搜而復之，正德間板又灰燼，迄今僅存一二帙」，詩約一百八十首。他的生卒年份不詳，但集中以甲子紀年的詩共三十餘首，都在至元十二年至二十八年之間（一二七五——一二九一）。有關《漢宮秋》的兩首不題甲子，編次較前，可能作於至元間。那麼馬東籬此劇的流行，應該在作者參加「元貞書會」以前了③，年代是相當早的。集中有《上江東道憲使疏齋盧副使》及《次盧疏齋贈溧陽道錄徐松隱韻》，知他與盧摯交游；而馬致遠有《湘妃怨》四曲，題云「和盧疏齋學士西湖」，可知同盧摯也有交游。據我猜想，元淮和馬致遠可能也有交游，白樸的輩份早一些，在曲壇活動時間却在元初，他們也許相識。元初雜劇作家還有許多，然而文辭比較文雅的當推《漢宮秋》和《梧桐雨》，文雅的辭藻便於入詩，也是元淮取材於這兩個雜劇的原因。《西廂記》當然更文雅清麗，但寫成的年代較晚④，恐怕元淮不及題詠了。

（一九八〇年二月十二日）

附註

①王國維把貫雲石與劉秉忠、楊果等同列爲元初名公，是有問題的。元代年祚不長，從元世祖至元八年（一二七一）統一中國，到元惠宗至正二十八年（一三六八）亡國，時間不足百年。習慣上以至元年代（一二六四——一二九四）稱爲元初，貫雲石（一二八六——一三二四）生於至元二十三年，到至元末年他只有九歲，自然不在元初名公之列。他在文壇活動的時間在元貞、大德以後，如果把元曲分爲三期，他屬中期，如果分前後兩期，則他屬後期。因他早死在《錄鬼簿》成書之前，所以鍾嗣成把他放在「前輩名公」之列，又因他少年時曾向姚燧學習，和許多老前輩交游，這是一般誤以爲他是前期作家的原因。而一般認爲後期作家的如張可久、喬吉、睢景臣等，其

實都比他年長。

②仇遠生卒年份，據唐圭璋《全宋詞》（中華書局、一九六五）頁三三九二及同書頁三九二〇訂補附記。他任溧陽教授的時間，《全宋詞》說在元成宗大德九年（一三〇五），孫楷第《元曲家考略》（上雜出版社、一九五三）李致遠條，說在至元中。按大德九年仇遠已五十九歲，這時才出仕，未免不合常理，當以《考略》爲是。但仇遠在溧陽時間很長，張炎《夜飛鵲》詞序云：「大德乙巳中秋，會仇山村於溧陽。酒酣興遠，各隨所賦，余作此詞，爲明月明年佳話云。」乙巳爲大德九年，仇遠尚在溧陽。

③元末明初人賈仲明《凌波仙》弔李時中曲有云：「元貞書會李時中、馬致遠、花李郎、紅字公，四高賢合捻《黃粱夢》。」見天一閣本《錄鬼簿》。

④據王季思先生《西廂記》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七八）附錄《一九五四年版後記》，王實甫的《西廂記》大約作於元成宗大德三年至十一年（一二九九——一三〇七）之間。

匈牙利作家傑奇里的短篇小說

明華

從事文學活動有半個世紀的匈牙利著名作家傑奇里(Jekely)，是一個詩人、小說家、劇作家、翻譯家。在創作方面，他多年來尤不斷在致力於改變創作的類型與風格。

最近，布達佩斯的 Szepirodalmi出版社收集了傑奇里四十年來比較流傳的短篇小說，結集題爲《聖誕禮物》（Christmas Present）出版。書中十四個故事，包括抒情的、戲劇性的、以及冒險家軼事等的題材。

屬於平淡的軼事類型的作品，可以例舉的，有一個愛情的故事，寫其經過波折，而以求婚爲結束；另外一個以破舊汽車作爲送給愛人的聖誕禮物的愛情喜劇。儘管故事平淡，但由作者妙手渲染，頗見眞切。

而《爭鋒》（Two Crossed Swords）一篇充滿了離奇性，描述一個處心積慮要報仇的人的心理狀態，指出人爲的時代錯誤，對作俑者的存在、評價，引出一些令人反響的問題。

《古代之吻》（Two Kisses in Olden Times）的時代背景爲一八七三年，其時匈牙利一些地方發生令人喪胆的霍亂病，作品揭出一個既有歷史眞實，又令人悲哀的故事。

傑奇里十一歲時便已離開了家鄉，但他的作品很多以家鄉的山水、人物爲素材，如《聖靈節》（All Soulo's Day）一篇，就是這一方面的作品。

匈牙利文學評論家認爲，傑奇里的作品富於想像力、簡潔、平淡而有內涵。因此能親切感人。

外國文訊

老曹

李世琳

一

早晨離開了深秋的凄寒，當晚進入了熱呼呼的蒸籠世界。好像時令倒流，又回歸炎夏。加城的熱，是難以形容的，終日觸不到風，悶得人透不過氣來。就是炎陽墜沒的夜晚，也沒有一絲兒凉意，還是一個勁兒的熱。白天從街上歸來，便帶回一身的鹽，汗出了便被炙乾，兩隻手臂上摸着好像有細沙，那是鹽，是汗被蒸發了變出來的。

初到加城，吃也不習慣。我是個北方侉子，是吃麵長大的。我就不愛吃那永遠不變樣的米飯，每頓飯只能在菜上變花樣。北方的麵食，花樣可就多了，各種各樣的乾麵、湯麵、各種各樣的饅頭、油餅、水餃、鍋貼，就是那細白的麵粉，至少可以做出三百六十五種主食品，一年到頭可

以天天吃到不同做法的麵食。

報館同人有個伙食團，頓頓吃米飯配菜，主食老是一個樣的米飯，吃得膩死人了。有時就不得不跑到中國街吃水餃、鍋貼，調劑調劑。

到了年底，我已經在加城生活四個月了。華僑中學的校長華先生來報館找我，想請我去他的學校兼教一班華文。原來他的學校從初中一到高中一計劃開辦四班，有兩位華文教師，教務主任石先生是北京師範大學國文系畢業，親自教高中一和初中三，還有一位是北京輔仁大學國學系畢業的穆先生，教初中一和初中二。不料今年投考初中一的學生多了，要開兩班，穆先生就教兩班新生，想請我兼點課，教初中二一班華文。

報館的工作不算太忙，我就答應了。新年過後開了學，上了幾天課，我發現他們以麵食爲主，這就引起了我的興趣。原來華校長是山東人，教務主任是東北人，還有幾位教師不是北方人，大部分在北京讀過書，只有訓育主任原先生是雲南人，沒有在北方生活過，他卻情願服從多數，於是這個伙食團就以麵食爲主了。經常看到他們吃饅頭、花捲，有時看到他們吃水餃、鍋貼、炸醬麵、打滷麵、葱油餅等等，每週七天，天天不同，只有星期天才吃米飯。他們知道我也喜歡麵食，一個星期總邀我吃一兩餐，次數多了，覺得很不好意思。後來決定叛離報館的伙食團，去兼課學校加入他們一伙。使我吃了一驚的，發現廚師老曹說話是四川口音，四方臉，大眼睛，長得白白淨淨、結結實實，中等身材，大約有三十多歲。脾氣似乎不大好，事務主任朱生先跟他嚕嚕囌囌，他總是大聲解釋，兩隻眼睛瞪得像銅鈴一樣，最後卻總是忍氣吞聲不再爭辨，看得出他是十分委屈的。

我有點納悶，四川是吃米的地方，老曹怎麼會做麵食。我說：

「老曹，你做的鍋貼可眞到家，你在哪裏學會這手功夫？」

「啥子，馬馬虎虎。」老曹是火炮脾氣，一點就着。說得他心裏高興，卻像孩子一樣天眞，抿不住嘴嘻笑。

他匆匆忙忙走去廚房。石主任低聲告訴我：

「他是在中國街的飯館裏學會的。」

「他在飯館做過廚師？」

石主任微笑着瞟了華校長一眼，還是低聲的說：

「老曹來頭不小，他可不是廚師出身。」

我立即感到石主任不願老曹聽到我們在談論他，便不

再追問。

吃過飯，老曹收拾好廚房裏的東西，到他房裏換了一身衣服，整整齊齊的出門去了。

我看着老曹下樓去了，忍不住想知道老曹的來歷。

「老曹是四川人，這兒連一個同鄉也沒有，他怎麼會在中國街學手藝？」

「老曹是虎落平陽，他本來是遠征軍的排長，是偷渡到加城來的。」石主任這時才提高了聲音。

事務主任朱先生正在拿着牙籤挑牙齒，捏着牙籤沒有離嘴，不屑的說：

「是個逃兵！」

我總覺得朱先生有時是故意跟老曹爲難，他的充滿敵意的話，並未使我吃驚。這種亡命之徒，在加城是不少的。在我們報館就有兩位，都是遠征軍的翻譯官，是精通中英兩種語文的。一位很有文學修養，有時翻譯一些印度小說，給我在副刊上發表。他是在遠征軍裏受到政治迫害，差一點送回內地坐牢，才不得不逃到加城來避難。一位是鼎鼎大名的某北洋軍閥的公子，他到底是爲什麼逃到加城，我不大了解，他工作不久便離開報館，以後便無消息，去了哪裏我也不知道。這兩位都跟我合得來，其實他們對誰都和和氣氣，也可以說他們不敢得罪任何人，因爲他們沒有入境准許證，印度政府如果知道他們的來歷，是會立即驅逐出境的。在抗戰時期，情況複雜，只要爲國家民族站在一條戰線上爲抗敵救國效力，在遠征軍做翻譯官或是在報館做翻譯，我看是一樣的。可是老曹從排長降爲廚師，這就有點奇怪了。

老曹成爲「逃兵」，也許有他的苦衷。我想知道是怎麼回事。

「呵，原來老曹做過排長，那眞委屈他了。好好排長不做，怎麼會做了逃兵？」

「有什麼委屈他！」朱先生把牙籤從嘴裏抽出來，狠狠的折成兩段，丟在地上。「剛來加城是在中國街飯館打雜，後來才幫大師傅洗洗菜、切切肉。這傢伙有點鬼聰明，竟然學會做菜、做麵食。」

數學教師金先生，年紀比較輕，也是這學年新聘的教師，他對這位逃兵並無成見。笑着說：

「老曹倒是能屈能伸，他會帶兵打仗，也會做伙頭軍師。」

「他到底是不是姓曹，誰也不知道，他在這裏無親無故，說不定隱姓埋名逃避打仗罷了。」朱先生說。

沒有弄清是怎麼回事，我無意跟着朱先生發議論。轉頭對着華校長說：

「老曹本來是飯館大師傅的助手，怎麼會獨當一面來學校做了廚師？」

「是中國街一間華校的教師介紹來的，大約是常到飯館吃水餃，認識了他。他正好會做我們喜歡的麵食。」華校長說。

日子久了，我跟老曹混得熟了。有機會便跟他聊幾句，後來知道他除了抽抽香烟，沒有什麼惡習，他不吃酒，不賭博，卻喜歡下象棋。有時躲在房裏看小說，悶了便去中國街找朋友聊天、下棋。老曹食住都在學校，熱帶地方穿衣簡單，一身衣服總是乾乾淨淨的。大約在軍隊裏整理內務慣了，房間裏清清爽爽，一絲不亂。他的房間裏也有幾部舊小說，三國演義、水滸、七俠五義、兒女英雄傳他都看過。我才知道他在小學畢業，還唸過一年中學。我這個兼課教師平時對他很和氣，他對我似乎也有好感。我們的報紙他也看的，對時事也有認識，有時對時局也發表一點意見。這是只有我們單獨相對時才有的事，如果有別的教師在場，說話就有點顧忌了。

有一天晚餐的時候，朱先生認爲有一條魚不大新鮮，當場把老曹訓斥了一頓，老曹氣得面紅耳赤，額子上的青筋都爆起來。

「兩條生魚，你說一條新鮮，一條不新鮮，我又不能先嘗嘗生魚味道，這不是難死人麼！」

朱先生酒糟鼻子的兩個大鼻孔一張一張的憤怒的說：

「一條還不夠麼？難道要我們吃你兩條臭魚才高興！」

在座的幾位同事瞪着眼看他們爭吵，沒有吭聲。我卻覺得那條不大新鮮的魚，也不是什麼臭魚，還是可以吃的。我就當場用筷子夾了一塊放在嘴裏，說老實話，我連不新鮮也嘗不出來。

年輕的金先生看到我閉目咂舌品嘗滋味的神氣忍不住笑了。也有一兩位呲牙裂嘴沒有笑出聲。

朱先生瞧着我，好像等我發表意見。我卻把一塊魚肉嚥進肚子裏。

「好了，好了，老曹，以後你就當心點。朱先生，你吃那一條新鮮的，這一條我來吃。」

金先生又笑了，露出一對虎牙。華校長揮一揮手，要老曹走開。

我知道朱先生心裏會不滿意我沒有火上加油，我這個兼任教師可沒有把這位董事長的親信放在眼裏，管他心裏

想些什麼。

老曹陰沉着臉把盤碗收拾去，聽他叮叮噹噹洗好碗筷，回到自己房間裏。吃過飯，大家都回房洗洗手臉，我卻踱進老曹的房間，看見他躺在床上，滿臉淚痕，這使我大吃一驚，這條久經戰陣的硬漢，居然也會流淚，是我萬萬想不到的。

他看到我走進來，立刻從床上坐起，走去抓他的毛巾，趕快把臉上淚痕擦乾。怔怔的站在我的面前。

「老曹」，我低聲說。「你甭難過了。……」

就這麼一句近於體貼的話，老曹的眼淚像斷線的珍珠一樣，滴在他胸前的衣襟上。我默然，坐在椅子上，不敢再瞧着他。轉眼望着窗外，烏雲滿天，像野馬似的在天空流動。

二

老曹是不是明白我對他的誠意，就不大清楚。我卻自信算是他的朋友了，自然認爲什麼話都可以說的。有一天吃過晚飯，我跟學校的同事聊了一會，要到報館去。看見老曹換了衣服，也要到街上去。我們便一起出了校門。我要搭電車去報館，他要搭巴士去中國街。我們在不遠的車站並肩站着，車站人不多，都是些黑皮膚的朋友，沒有一個華人。

站着無聊，我就跟老曹聊起來。這當然不是深談的場所，只是隨便聊聊，卻還是想了解老曹這個人，便不加思索的衝口而出，說道：

「老曹，聽說你做過排長，……」

他一聽楞住了，神情很尷尬，也顯得很不安。就因爲我們已經混得很熟了，要不我也不會這樣問他。但是他表現的戒心，使我立即後悔說錯了話，要收回也不行了。正想再說幾句使他寬心的話，老曹卻像懇求一般低聲的說：

「×先生，請你大量包涵，這，這是不能說的。」

「我知道，」我趕快說。「這裏沒有外人，我絕對不會對別人說的。」

「這就謝謝您了，請×先生多多照顧。」

他說了這兩句話，就楞在那兒。巴士開過來了，他也沒有準備上車。彷彿沒有我的吩咐，不敢離開似的。

我趕快提醒他，指指巴士。他好像忽然醒過來，兩腿靠攏，擺出個立正的姿勢，對我說了一聲：「是」。就匆匆上車去了。

記不得那天是什麼日子，是個公共假期，第二天不出報紙。吃過晚飯，老曹把廚房收拾停當了。我說：

「老曹，聽說你很喜歡下棋，咱們下幾盤好不好？」

老曹十分高興，棋子棋盤學校是有的，就拿出來在教室裏對奕起來。有幾位教師也湊過來觀戰，理化教師洪先生大約也喜好此道，有時替我出出主意，等於兩個人跟老曹對奕，結果是一勝一負。我就讓洪先生跟老曹對奕。洪先生下得很慢，他的身材矮小，坐在椅子上一手托腮，用另一手短粗的指頭捏起一粒棋子，攷慮了又攷慮，還是放回原處。這盤棋下了很久，結果還是老曹贏了。金先生也想試試！原來這位年輕的教師是一員猛將，大吃大殺，一盤輸了不過癮，再下一盤還是輸了。從此以後我跟老曹成了棋友，接觸多了，關係眞的不同了，老曹對我彷彿特別有些感情。也許我只是兼任教師，一半是客人，不像面對校長、主任，他還有點兒拘束。

我看見過老曹寫的菜單，字體端正，寫得很不錯。那天只有我們兩個人對奕，我說：

「老曹，聽說你唸過中學？」

「啥子，只唸過幾天罷了。」

現在他已經把我當做朋友了，竟然無拘無束的告訴我：他的家境不好，讀完小學本來就沒有錢讀書了，校長看他讀書成績很好，免收學費要他繼續讀中學，可是家裏需要他負擔生活，不得不離開學校，在四川部隊當了兵。當了多年的兵，打了多年的仗，沒有進過軍校，只能說是行伍出身。可是抗戰時期軍隊死傷很大，到了三十歲做了排長。

提到做排長，他已經不像前次那樣露出誠惶誠恐的樣子，是平平靜靜的告訴了我。

「遠征軍是跟美軍英軍一起打敵人的，聽說裝備很好，不像在國內跟敵人打仗那麼辛苦吧？」

我們一面下棋一面聊，下得很慢，三盤結束，率性坐在那兒聊起來。

「美國都是少爺兵，」他笑着說。「每天早上照鏡子梳頭是件大事，不像我們都是光頭，用巴掌摸一把就成了。」

他說得有趣，我忍不住笑了。

「美國兵靠軍火厲害，我們是敵人不在射程以內不准開火。美國兵看到叢林裏有個東西跑過，還沒有看清楚，也許是一隻山羊，就對着那裏開起火來。也許只是把山羊嚇跑罷了。」

「英國兵呢？」

「那是老爺兵，軍火不如美軍，打仗沒有我們勇敢，

不過他們倒是穩紮穩打，不像美國的孩子們，打仗好像鬧着玩一樣。」

「是的，美國人的性格比較活潑一些。……」

老曹忽然想起一件趣事，笑咪咪的說：

「有一次我們攻下敵軍佔領的一個地方，當地的頭人來見我們的連長，說是日軍的「慰安所」要怎樣處置？「慰安所」，你懂不懂？……那是收留一些給兵士消遣的女人。連長一聽臉都紅了，我們三個排長想笑也不敢笑，連長把那個頭人罵了一頓，趕了出去。那個頭人回去把慰安所的女人都遣散了。接着美軍來了，第一個要找的就是慰安所，聽說我們連長不要，已經解散了。美國大兵非常生氣，看見我們就罵：「你們中國兵死了都不能見上帝！」「長了那東西是幹什麼用的！」我們的翻譯官笑着說：「那是撒尿用的。」好多美國兵一齊大叫，唧哩咕嚕，好像說：「呀呀呸！」兩邊的大兵幾乎打起來！老曹說到這裏哈哈大笑。我也忍不住笑了。

我趁他高興，也知道他已經不把我當做外人，便問道：

「你爲什麼會離開部隊呢？」

他倒沒有吃驚，憤慨的說：

「連長不是東西，好像是暴君一樣，把弟兄們不當做是人，我們一排人都恨他！個人被罵被打不必說了，有一次天不亮要我們這一排人去一個小山頭放哨，分一班人去偵察敵踪，辛苦了一天，回來還說我們的內務整理得不好，罰全排的弟兄兩腿半分彎，站了半個多鐘頭。這種無理的處罰有很多次，弟兄們忍受不了，派代表暗中跟我商量，等到跟敵人開火的時候，趁機把連長幹掉。他們還說不是要我動手，他們會幹掉他。我想這個禍可闖得大了，連長要是先聽到一點風聲，第一個就會先槍斃我，弟兄們跟我共患難、共生死多年，可是在跟敵人開火的時候我又無法阻止他們暗中倒轉槍口。想了七天七夜，我只得自己走了！」

我明白他的苦衷了。官長虐待士兵，是過去部隊中的老毛病，我是完全相信的。老曹是在說過去了的事情，情緒上沒有顯得十分激動，不過他當時的積憤、憂懼、爲難，我是可以體會到的。

「怎麼會逃到這裏？這裏有朋友嗎？」

他的眼裏透露出悽苦的神色，嘆了口氣，說：

「千辛萬苦，一言難盡！……只知道這裏的華人多，可是我並沒有一個認識的朋友，我想天無絕人之路，走一步說一步吧，現在也過了兩年多了！」

「你脫離部隊是不得已的，並不是不愛國，並不是逃避戰爭。假如部隊裏有很好的管訓制度，便不會發生這種事。現在既然來了，你就安心做點事吧。」

我給他的同情和慰籍，他是體會到的。

「×先生，你是個好心人。我從來沒有對別人訴過苦，今天不知怎的說了這麼多話。」他感激的看了我一眼，低下頭看着棋盤。繼續說：「我現在是個『黑人』，是不能出頭露面的。×先生，你對我這樣好，我心裏的苦處你也會知道，我沒有護照，沒有入境字，隨時都會被驅逐出境的。現在是過一天說一天，只希望有一天回國做個老百姓，跟老母一起過日子，現在她老人家也許以爲我死在外頭了！……」

這個性格倔强的人，眼裏又濕淥淥了。

三

老曹的性格相當急躁，我看見他跟印籍校工冒過火，可是他們相處得很好，老曹時常拿些我們吃剩的飯菜給校工吃，可是脾氣是照樣發的。彷彿校工也知道這個老曹是個好人，就是脾氣壞些。學校的清潔女工是個「賤民」，也就是屬於印度的「不可觸階級」，她做完了工，走到院子裏，我們偶然在陽光下站着，她總是畏畏縮縮十分小心的繞道而行，那神情是十分古怪的。後來我才明白她不敢踏到我們在陽光下的影子，在「賤民」看來這是罪大惡極的事情。她並不是怕我們，是怕犯了罪；來世還是個「賤民」。甘地、尼赫魯曾竭力要打破印度這種階級觀念，告訴他們不是「賤民」，是跟平常的人一樣，不是什麼「不可觸階級」。在英殖民地時代，他們坐火車只能坐四等車，也就是沒有窗子的鐵皮貨車，連座位也沒有，就坐在車箱裏的地板上。有一次甘地也去坐那一節四等車；走進去也坐在地板上。那些「賤民」是人人認得甘地的，看見了他，車廂裏的「賤民」個個跪下向他膜拜，接着是一個一個溜走了，鐵皮貨車裏就剩下甘地一個人。老曹也曾把我們剩下的食物給這個清潔女工吃，可是她不敢接受。她瘦得只剩下一把骨頭，想來是常常挨餓的。有一次她在擦洗地板的時候，暈倒在地上，老曹和那個印籍校工把她抬在教室裏。醒來以後，老曹給她水喝，她不肯喝，卻驚慌失措的不住說：「我怎麼在這裏？我怎麼在這裏！」大家也不明白是犯了什麼忌諱。老曹生起氣來，大聲斥責：「狗×的，你也是人啊，怎麼能夠不吃不喝！」老曹跟印籍校工是好

朋友，這個校工是印度教徒，當印回衝突的時候，他怕回教徒突然闖進學校把他殺死，身邊總是預備一條鐵棍，準備拼命。老曹並不反對回教徒，卻佩服這個校工是條硬漢子。現在他看到清潔女工婆婆媽媽的樣子，不知道有多少臭規矩，氣得臉都青了。

可是老曹現在是虎落平陽，他心裏的顧忌，我是知道的。他對那個常常爲難他的事務主任朱先生，只能忍受。要是沒有那些顧忌，早就提起拳頭揍他了。老曹省吃儉用，兩三年來大約存了一點錢，又有幾個好朋友幫助，在中國街一間咖啡店租到一個攤位，打算專賣水餃、鍋貼。他向華校長辭了職，那天拿着行李離開學校的時候，印籍校工一面幫他拿東西，一面擦眼淚。那個屬於「賤民」的清潔女工也淚眼相看，卻不敢跟他握手道別。老曹扯着喉嚨大聲的說：

「我會回來看你們的，我會回來看你們的！」他跟印籍校工學會的印度話，還不能暢所欲言，就只能重複這一句話。

校長、主任都沒有下樓送他。只有我一個人跟他到校門口。他笑着對我說：

「×先生，有空到中國街坐坐，我請您吃鍋貼、水餃。」

我也笑着說：

「好呀，祝你生意興隆！」

老曹的生意的確很好。他比飯館賣得便宜，更重要的是不偷工減料。有許多懂得好壞的顧客，寧可捨棄較大的飯館，都去咖啡店光顧他。日子久了，出了名，都互相介紹，老曹幾乎忙得應付不了。飯館主要是賣酒席大餐，賣水餃、鍋貼只是點綴點綴，預備的東西不能暢銷，便宰性不賣這種小吃，就由老曹獨家包銷了。

老曹的生意越做越好，賺了不少錢。居然有人給他做媒了，對象是湖北人，也是印度華人中的「少數民族」，姑娘的面貌過得去，可惜一隻腿有點瘸，家庭也不大富裕，二十七八歲了還嫁不出去。老曹舉目無親，生意上也得有個幫手，這位大姑娘身體上的缺陷，他是不大在乎的；這門親事就說成了。

老曹到報館來找我，忍不住內心的喜悅，靦靦腆腆的告訴了我。

「就是這麼回事，一個人流浪在外，總得有個親人，只要她不嫌棄我就成了。」

我爲他高興，站起來跟他熱烈的握手。

「祝你們生活美滿！將來帶個媳婦和孫兒回去見老太

太，她老人家不知道會喜歡成什麼樣子呢！」

一提起他的老母，他的笑容消失了。我趕快說：

「忘記過去的艱難困苦吧，從此開始過新生活，有個溫暖的家，連我也很羨慕呢！」

「×先生說笑話了。」他停頓一下。「我還有個請求，……不知道你答應不答應？」

「什麼事？」

「就是這麼回事，我這裏沒有個親人，這些日子您把我當成朋友，我眞是感激不盡！我想，我想請您做我的主婚人。不知您……」

我沒有想到這回事，楞了一下。他用誠懇的眼色盯着我。

「如果沒有更適當的人，我……」

他搶着說：

「您就是最適當的人啦，沒有什麼人對我更好。」

「好，就是這麼辦。」我愉快的答應了。

他要我寫份請柬，就給報館代印，報館本來也做印刷生意的。

他說明了結婚日期，請客的地點，姑娘的名字，我都用筆記下來了。這時我才知道他叫曹世傑，眞名實姓，中學裏那個老朱懷疑他不是姓曹；完全不對。

請柬發出去了，中學的教師們個個有份，連他的老同事印籍校工也請到了。

在他婚前的一個星期，加城爆出了一個大新聞：遠征軍的兩名憲兵和當地的警察部門聯合行動，逮捕了老曹，還逮捕了中國街華文小學的一位教師，據說他是遠征軍文工團的成員，比老曹到加城來遲了一些日子。印度警察帶這兩名憲兵到報館來，電訊版翻譯邵先生還沒有上班，就在憲兵向社長說明要逮捕邵××的時候，營業部主任十分機警，打個電話到宿舍，邵先生立即走脫了。

從此老曹沒有了消息。那位湖北姑娘哭得死去活來，日日夜夜盼望能知道老曹的下落，可是一直沒有消息，大約她的一生也給毀了。

我們的報紙，遠征軍總部經常定閱一百份，大約是分發給各部隊的。過去不斷有戰地文友投稿，我跟他們也常通信聯絡。老曹被捕以後，我便寫信托文友探聽消息。他們常常變換地址，有些可能沒有收到我的信，只有兩位有回信來，卻說無法探悉一切，照他們的推測是凶多吉少，我要打聽的人，可能已經不在人世了。

一九八〇年一月

啊！沙漠……（之二）

李黎

3 火洲的婚禮

從烏魯木齊到吐魯蕃是一條筆直的小公路，兩旁是平坦的砂礫，雜着枯短的荒草，向遠處一直伸展到天邊的天山。天山在地平綫上，一脈靜靜的、透明的藍，藍到頂上就成了萬年不變的冰白，襯着更高處的蔚藍的晴空。藍天裏有幾抹淡淡的雲絲。

L目不轉睛地看着車窗外這片奇異的景色。她發現這片荒漠的蒼涼單調竟然是有催眠力的，他會使人一下子就習慣了、接受了那種荒涼，震懾於他蒼莽的雄渾，看出在那單調的外貌下，有着無窮的壯麗的色彩和景象。

這就是沙漠的魅力。

L想起遠在北美洲西部沙漠中的一位藝術家。十二年前，那個在紐約百老滙表演的芭蕾舞者，偶然旅經沙漠中央一個空無一人的死城，愛上了那裏，決定從此住下來。她把一幢荒廢的小劇場修建成一座小小的「沙漠劇院」，每星期三個晚上，在劇院小小的舞台上表演她心愛的芭蕾舞。十二年過去了，那位沙漠中的舞者還在沙漠中舞著。沒有觀衆，她就用上三年的功夫在劇院的牆上畫了滿席的觀衆：皇帝、皇后、貴族、僧侶、武士、吉甫賽人、印地安人、藝人、演員……，他們是她的朋友，她的觀衆。現

在她愈來愈有名了，表演的晚上，來自外地的眞正的觀衆有時會多達二三十人。她決定此生在沙漠中長住下去，將那連她自己共有六個居民的小鎭建成一個表演藝術中心，讓藝術家來，讓愛藝術的人來，讓愛沙漠的人來。她不願離開沙漠。

這就是沙漠——你得去找他，到他的中間去，然後他才會顯示你以無窮的神奇。

三小時的車程，中間只經過兩三處有人煙的地方。有一處小小的市鎭，一下子就過去了，L才聽車上的人說起那是達坂城。達坂城！她回頭望望車塵後面遠去的小鎭。那眞的就是歌裏的達坂城嗎？「達坂城的石路硬又平呀，西瓜大又甜呀，那裏住的姑娘辮子長呀，兩隻眼睛眞漂亮……」下一段的歌調却有點不像話，像是無賴漢調戲姑娘唱的。L在台灣時，只知道三首關於新疆的民謠：一首是這達坂城的「馬車夫之歌」，一首是「青春舞曲」——「太陽下山明朝依舊爬上來，花兒謝了明年還是一樣的開；美麗小鳥飛去無影蹤，我的青春小鳥一樣不回來……」；還有「掀起妳的蓋頭來」。那時L總懷疑這些歌眞的是來自新疆——總覺得不眞，不對。可是不對在哪裏，她也說不上來。時間，空間，自然的、人爲的阻隔，像一個幾乎失傳了的、渺遠的美麗神話；聽到了，却覺得不對……

達坂城的石路過去了，進入一段曲折的山路，公路邊有潺潺的溪水，那是來自天山的雪水。即使從路上望去，似乎也感覺得出那清冽的冰涼和乾淨。然後車子離開公路幹綫，朝南轉向一條小公路。

從這裏，他們滑入了世界上最低的地方——海平面以下五百呎的吐魯蕃盆地，古來的「火洲」。

吐魯蕃縣的招待所是一排石砌的平房，簡單而乾淨。最討人喜歡的是對着平房前面的一塊小場地——不知該稱它什麼好，就是一塊水泥鋪的地，四角有柱子，上頭搭着葡萄棚。密密的葡萄籐和葉遮覆着這塊場子，使它成了四面通風的娛樂廳。擺上幾副桌椅，白天可以在葡萄蔭下吃水果聊天，晚上乘凉、唱歌跳舞，或者放電影。

L一到，就坐在這葡萄架下不想動了。十月初慵懶的陽光，從葡萄葉隙間一片片漏落下來，在地上照出一片片細碎閃動的小圓光。週遭並不很安靜，有兩團日本客人，有兩位正要離開的美國記者，還有招待所裏的姑娘們清脆的笑語……；但不知爲什麼，人一坐下來，便覺得很靜，可以聽得很遠，很遠。週圍的人聲笑語漸漸褪下去，一種遼遠的、曠古的寂靜慢慢昇上來、移過來，在這午後的葡

葡架下……

要不是有人來告訴她有個婚禮可以去參觀的話，L大概會一直這麼痴痴地坐下去。維吾爾的婚禮！她一聽就高興得從椅子上一躍而起，趕忙檢查她的照像機、錄音機這些「裝備」去了。

離開縣城的大路，轉進一條有高高的白楊樹夾道的小路——典型的吐魯番小路，整齊的白楊樹後面是一條小小的溝渠；小路和白楊樹伸展到前方，是一片綠濛濛的消失點。沙漠到了這裏就被掩藏起來了，一方嫩綠的紗巾把它輕輕覆蓋住，耳邊淙淙流淌着的小朵活潑地發着水聲。

車子在一條窄小的泥沙路邊停下來。路的一邊是人家，另一邊是整齊的一溜小白楊，攔着一條小溝渠。L一眼就看出來，娶親的一定是牆上掛着好幾塊紅紅綠綠花布的那一家。

L下了車，早已有好些好奇的小孩子圍過來了。那些小臉蛋上全有一雙美麗的大眼睛；眼珠有的漆黑，有的淡褐，有的棕黃，全帶着頑皮的笑意與大胆的好奇。他們簇擁着她走進那家的大門。L有些不安，覺得臨時闖去參加人家的婚禮，又沒有準備禮物，實在不大禮貌。但幾個笑容滿面的主人已經迎了出來，把他們領進屋裏去。

那幢獨門獨院的屋子不算小，雖然住幾個人不知道，但肯定比內地許多城市的居住空間要寬敞些。進了拱形的大門是一方前院，內屋的門在左首。就在前院房子的牆上也掛滿了布疋，說是親友送的賀禮。作用大概和喜幛差不多吧，L猜想。進內屋的門要先登幾級台階，因爲底下有個半地下室，大概是儲放東西用的地窖。招待所裏有一棟員工用的建築也是這樣的形式；相信夏天來時，這種地下室大概是最陰凉的地方了。

進了屋子，左右各有兩間大房間，中間是一條寬闊的走道，從前門通到另一端的後門。L他們被延至右首第一間房，據說就是新房了。這是一個寬敞明亮的大房間，有整整一半是貼牆而砌的大炕，炕上鋪着毛驢皮。房裏早已擠滿了人，十分熱鬧地說着L聽不懂的維語。

L在地上的椅子坐下，通過七嘴八舌比手劃脚的翻譯和說明，才弄清楚了這家姓買買提江，新郎是家裏的小兒子，名叫艾尼，今年二十二歲。新娘是同艾尼在一個生產隊勞動的十九歲的姑娘阿依古麗。新郎現在已經出去迎親了，等一會就會把新娘接回來。艾尼的父親已經不在了，以主人身份張羅招待的是新郎的舅舅。新郎的母親是個五十來歲、胖胖的婦人，穿着維族的花衫和外套、紮着頭巾，

正忙着給新房的窗戶換上新的紅花窗帘，房門也換上新門帘。

L極有興趣地注視着這一切，跟孩子們交換着好奇的眼光和微笑。主人抬出一張小圓桌放到炕上，請L他們上炕坐。接着就端出茶、葡萄和烙餅來。L爲打擾這些已經十分忙碌的主人感到很不安，但她知道既然主人端出食物款客，是非吃不可的。於是她模仿着主人端起茶碗，撕一塊烙餅、沾一下茶水，吃喝起來。茶是普通的茶，沒有加羊奶。烙餅是小麥和玉米麵混合烙成的盤子形的大餅，像是中東一帶的麵食；當年耶穌掰開來給大家分食的「餅」大概就是這一類的東西。葡萄的季節已經差不多過去了，但桌上的葡萄仍然十分甘甜可口。

新郎的母親忙完了窗帘，便捧來一幅圍巾給賓客傳觀，上面有精致的綉花，原來是新娘做了送給新郎的。賓客們紛紛稱讚新娘的手藝。母親含着一絲微笑，將圍巾小心地掛到牆上，然後又讓賓客看一些衣物、鏡子等妝奩。

忽然，地下的幾個孩子們興奮地向門外跑去。L側耳傾聽，才聽到隱隱有鼓樂聲傳來。「來了！迎親車來了！新娘子來了！」這些話不必翻譯，她也會意了，於是一躍下炕，跟着孩子們向門外跑去。

大門外還沒有迎親隊伍的蹤影。一匹小毛驢拉着一輛板車，靜靜地站在黃沙路邊，傍着幼嫩的小白楊樹。下午的陽光灑在嘩嘩流着的渠水上。孩子們一會引領望望小路的盡頭，一會回頭望望L，朝她露齒而笑。有兩個胆子大些的，還伸手摸摸她的照像機，然後在大人的喝斥聲中頑皮地皺皺鼻子縮回小手。L眞想抱起他們中間的一個，摸摸那頭黃褐色的鬈髮，對他說：「我也有一個孩子，跟你一樣大，他有一頭柔軟的黑髮，一雙黑亮的大眼睛，他住在一個遙遠的、不是中國的地方，但是他跟你們一樣，都是可愛的中國孩子……」

但孩子們像一尾尾活潑的小魚，而且不會懂得她的話——她的意思。

鼓樂聲近了，來了一輛拖拉機，上面坐着四名樂師，其中兩個是鼓手，兩個吹奏嗩吶。後面是一輛淺藍色的大卡車，車身漆着公社的名字，上頭坐滿了箱籠雜物和人，大概全是女方的親友。這時新郎的兄弟已經在路當中用枯枝生起一堆火來，迎親車就從火堆邊開過去，這是婚禮儀式的一部分——跳火去邪。

車子在大門前停下來，圍觀的大人小孩把車門堵得水洩不通。好不容易才下來一個用花格子頭巾罩住整個頭部

的女子，被大家簇擁着向大門走去，這就是新娘了。花頭巾底下傳來不停的、嚶嚶的啼哭聲，旁邊的人告訴L：這是禮俗，新娘子一定要哭，表示她不想嫁。L若有所悟地點點頭，想到西式的婚禮，新娘總是像一萬個不情願似地慢吞吞走上禮壇。看來人類無論進化得多文明，婚嫁這樣的事還是或多或少地遺留一點先民「搶婚」的色彩。當然，習俗到了後來就只是個形式了，所以新娘子的哭聲，任誰也聽得出來，是毫無悲音的。

女方的一夥人到了大門口就停住了，過了一陣子才進去。L隔着一堵人牆，看不清發生了什麼事。又是旁邊的人告訴她說：這也是規矩，男家的人要擋住門不讓進，然後女方送上禮物，才開門放人進去。

L在門外幌了一圈再回屋裏時，婦女親友們已在新房隔壁的房間炕上坐好了。新娘仍然用頭巾蓋住臉，坐在角落裏。靠牆而坐的婦人們有的抱着孩子，熟絡地交談着，一屋子嘰嘰喳喳全是人聲，拌雜着新娘有韻律的哭聲，十分熱鬧。L夾在她們中間，雖然聽不懂她們說些什麼，但可以感覺到那種喜慶日子的氣氛；像個孩子，在大人熱鬧的宴會中自得地愉快着。

外面前院裏響起了鼓樂聲，有人來對L說：「新娘還要休息一會才照像，現在院子裏客人在跳舞了，快去看看吧！」L連忙走到屋門口一看，底下院子裏兩三個女孩子正在翩翩起舞，有的舞一陣就下去休息，不時有新加入的舞者。拱形大門的頂部是個平台，四名樂師正好高踞在上，讓沉沉的鼓聲和嘹亮的嗩吶隨風傳得很遠。

鼓聲的節拍有一種原始的力量，使人的脈搏、四肢會隨着它躍動。音樂是一種不受時空約束的語言，舞蹈也是。L注視着少女舞動着的輕柔的手勢，想起她在美國的好友，璐，一個舞蹈藝術家。璐常對她說：舞蹈是一種儀式，一種醫治；舞蹈不應該是台上表演給台下人看的，而該是日常生活的一部分；不論男女老幼，快樂的時候、悲哀的時候，喜慶節日、婚喪祭典……，都離不開舞。舞是一種語言，一種有文化特色的動作，舞的本能存在每個人的體內。但是，從什麼時候開始，「文明」的人只成了觀衆，而不再能舞動僵硬的四肢了？在舞台上，我們的兄弟民族的舞姿多麼自然奔放，因爲他們還生活在舞的語言中，而漢族難道就只剩下荷花舞和紅綢舞了嗎？……

身旁的人聲喚醒了沉思中的L。「請遠道來的客人跟我們一起跳舞。」主人笑着說。一秒鐘都沒有遲疑地，L取下肩頭的像機，跑進場中央去。人們大概感到有些意

外——沒想到這個「外賓」如此大方，而孩子們更是十分的興奮。L跟定一個她已觀察了幾分鐘的女孩子，模仿着她每一個舞姿動作。非表演性質的舞都不會太複雜的，正如人人可以琅琅上口的民謠都不會難唱一樣；除非是對文化差異特大的人所具有的基本的困難。尤其女孩子的動作輕柔嫻雅，只限於手部和腕、臂的小幅度動作，L跳了一陣，就覺得可以跟得上了。

這時跳進來一個男青年，動作幅度較大，還加上了腿和脚的動作，有些兒近於哈薩克騎馬姿勢的蹲踞舞姿。L非常喜歡這個變化，立刻跟着他對跳起來。衆人大樂，大概把這當成一場額外的「節目」了。一個七八歲模樣的小男孩跳過來，帶着一臉挑戰的神氣打L對舞。L頑皮地盯住他茶色的眼珠和長長的睫毛，與他一本正經地跳了起來。小男孩跳得很有模樣，有些動作大概是他自己獨創的，還十分瀟洒。L一邊模仿他舞着，一邊想到在璐的舞蹈班裏上課的情景。如果不是璐解開了那條無形的、束縛她四肢的繩索，如果璐沒有鼓勵她用自己的動作語言舞出自己的經歷和感情，她是不可能在這裏如此快樂地起舞的。她眞希望璐能在這裏，看這小男孩，看這一切。

要不是有人來催她去給新娘照像，L那個下午大概會一直舞下去。她的白上衣已經舞得汗濕了，她感到一份運動之後愉快而高昂的情緒。

新人在後院子裏。後院有一塊地，出乎L的意料之外，上頭種的並不是蔬果作物，而是一畦鮮艷的薔薇、野菊和大麗花。新郎穿着草綠色軍裝樣式的外套，戴一頂帽子，有些羞澀地站在花叢中。新娘還蒙着頭不肯過去。兩個女伴笑着把她拉過去，又扯下蒙在她臉上的頭巾，替她把頭巾紮在髮上。L這才看見新娘「掀起妳的蓋頭來」之後的眞面目。那是一張姣好的維族姑娘的臉，白裏透紅，濃黑的眉睫襯着一雙烏黑的大眼睛，沒有任何化妝，却眞是「眉目如畫」。她穿着維族姑娘常穿的花衫連衣裙，外罩一件土色的外套。L感到有點不足，爲什麼新娘不穿得更傳統些、更鮮艷些呢？也許是天有點涼了，也許是想看起來「正式」些，才在美麗的花衫外罩那麼一件外套。也許夏天時候會好些吧？

一陣食物的香味傳來，原來後院的一角有一座臨時砌起的大爐灶，灶上一口大鐵鍋裏滿是黃澄澄、香噴噴的米飯。主人告訴L：這是維族人在節日吃的食物，是用炸香的碎羊肉和炒好的胡蘿蔔丁、洋葱、葡萄乾等，拌着米炊成的，吃的時候用手抓食，所以叫做「抓飯」，是一道色、

香、味俱全的主食。L看看那麼一口大鍋，直徑幾有一碼，是足夠宴請所有的親友來賓了。

這時太陽已經漸漸偏西了，同行的人提醒L還要去參觀一處古跡。L心裏很想留下來再跳一回舞、嚐一口抓飯，主人也盛情挽留，說來參加婚禮的客人一定得留下來吃晚飯；但L還是照原定計劃離開主人家向古跡去了。L只是一個不速之客，爲一對青年男女的婚禮添上一筆熱鬧。兩個月後，當他們意外地收到一個來自地球背面的信封，裏面有他們在大麗花叢中的彩色照片時，也許孩子們會想起一個愛跳舞的、好玩的陌生過客吧！

那幾天大概是特別適合結婚的日子，L第二天在吐魯蕃的大街上又碰上兩起迎親的隊伍，以及高牆上招展着紅綠布疋的人家。可能是國慶假日才過不久，又是一年中最風和日麗、冷暖適中的季節，所以喜事特別多。

夜深了，L從葡萄架下乘完涼回房間，還聽見遠處斷斷續續的鼓聲和嗩吶。聽說有些人家是要徹夜的吹吹打打，狂歡慶祝的。那種樂聲倒是一點也不擾人安眠。L含着微笑在遙遠的鼓聲中沉沉睡去，在地球上的一個窪地裏，在大漠的一片綠洲中，像個嬰兒般地睡去。

《哈佛今代美國文學指南》獲好評

米一葦

由丹尼爾·霍夫曼編的《哈佛今代美國文學指南》(Harvard Guide to Contemporary American Writing)已由哈佛大學出版社刊行。

這是一部大部頭的評介美國自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文學作品的著作。全書共有六百餘頁。文章分別評述各等作品的時代背景與其有關文學思潮，遍及各種試驗小說、詩歌的創作。同時也有專章評介黑人文字，南方作家及其作品，猶太裔作家及作品，和女作家及作品等。執筆者多是現今美國文學評論界名家如布樓廸(Braudy)，亨丁(Hendin)，珍維(Janeway)，立茲(Litz)司各特(Scott)和森遜(Simpson)等。

各篇文章都是精心之作，並非綜合各家評論文字的大雜燴。書評家一直指稱它爲一部極有價值的工具書。同時也是一部可讀性極高的論文集。

它之被選爲七九年度最佳參考工具書，將是無可置疑的。

該書售價美金十八元五毫。

外國文訊

關於阿左林（之四）

——北窗談書錄

郭風

從北京回到南方之後，我寫信給一位爲我所十分敬重的友人，向他深切致意。他隨後給我寫了回信。信中有這樣一段話：

> 我在《海洋文藝》上讀到你關於阿索林的文章，知道你也喜歡這位西班牙作家的作品。講到中國介紹阿索林的情況，您似乎沒有注意到這一點：我國第一本翻譯出版的這位西班牙作家的書是戴望舒和徐霞村合譯的《塞萬提斯的未婚妻》（一九三〇年左右在上海什麼書店——光華書店？水沫書店？——出版）。這本書後來望舒告訴我是阿索林原著《西班牙》這本散文集的選譯。我是首先從這本書注意到這位西班牙作家的。當時他們譯他的筆名爲「阿左林」……

我反覆讀着友人的這封來信，感到親切和溫暖。我沒有想到他會看到我的《關於阿索林》。在這篇短文的《附記》中，我提到「《西班牙的一小時》最早的中譯本，戴望舒譯，一九三二年五月刊於《現代》創刊號。」從這封信中，我才知道阿左林的作品的最早的選譯本在一九三〇年左右便在中國問世了。

我的友人很忙。他承担煩重的工作。他寫詩，翻譯詩、

散文和從事文學研究工作，都取得具有創造性的、特出的成就。我知道他近期內將到國外訪問，需要作些有關的準備工作。我想到，他在信中特地提及阿左林作品在中國最早的譯本一事，不僅糾正我在上述《附記》中所寫的一點事實錯誤，作爲一位詩人和學者，他樂於助人，他治學和對待事物持着認眞、嚴肅的態度，在這一點上也表現出來了，這使我感動，受到教益。

一九三〇年左右嗎？那時，我還在家鄉縣城一個小學校裏讀書。這是把一座名叫鳳山寺的古寺改造而成的校園。有一座木造的塔。大殿前面有一座用青花岡石砌成的丹墀，其四週圍着花牆。呵，此刻我在回憶着；我曾在丹墀上和小朋友一起踢小皮球？我曾站在木塔前面對着石雕的佛像，幻想着天竺國是一個什麼樣的佛國？那時，兒童連環畫《熊夫人的幼稚園》對我還有吸引力？那時，我已經知道西班牙有一本書，描寫一位騎着駑馬的、和風車打仗的高瘦個子的騎士嗎？這些都記不清楚了；我回想着，彷彿都有一些影子，朦朧而又模糊。

如我在《關於阿索林》一文中所記述的，我可記得清楚，一九三二年我從《西班牙的一小時》中認識了阿左林。但到那時我還沒有讀到《塞萬提斯的未婚妻》。那個時候，書的印數很少，到一九三二年，該書可能已絕版。

我收到友人的信後，不知怎的，又把手邊尚存的《西班牙的一小時》手抄本和《西窗集》取出重讀一遍。哦，人們對於文學作品的欣賞，可眞是一種微妙的精神活動。不知怎的，這一會，我怎地會對《上書院去的路》、《讀書的嗜好》、《阿左林是古怪的》等篇章深深地感到興趣了？這些篇章都是描寫和抒發有關他童年的若干生活片斷和情感的。

阿左林寫道：

> 我不說我的苦惱了。也不想誇張這個印象——一種永遠抹不掉的印象——如何深切的刻在一個孩子的心上，由於這樣一種從快樂到痛苦的突變。
>
> ——卞之琳譯：《西窗集·讀書的嗜好》

阿左林有這樣的體驗：他小時在課堂裏，在別的孩子們鬧得天翻地覆的擾攘中，打開小書讀起來了。他讀得津津有味嗎？他說，那小書裏有妖婆、妖法、神秘的魔術，他體驗到一種深切的樂趣……突然間，一隻手粗野的一把抓到書上來了，教師把他的「寶貝搶去了」。我能夠設想，「這樣一種從快樂到痛苦的突變」，使童稚的心受到的創傷會是一種什麼樣的創傷呢！

呵，我在回想着。我心中彷彿還有一陣痛楚。有一天，陽光明麗，我在當時就讀的小學校丹墀的花牆附近捕捉胡蜂。那花牆修得整齊，開放許多深藍色的、金銀花般的小花朵。胡蜂在花間飛來飛去，有時停下採花粉。我伺候着，等待胡蜂一停在花間，便用自製的捕蟲網蓋上去；我大概沒有聽到上課的鈴聲已經響過了……情況和一位西班牙的童子所遇到的頗見相近，我忽地「覺得一隻手粗野的一把抓到」捕蟲網上來了，一位教師——訓育員？——把「我的寶貝搶去了」。

童年的回憶的甜蜜和愉快中，有一陣遼遠的、遼遠的痛楚，有一種童稚時期的悔恨同時襲上心來？我合上《西窗集》，而心中彷彿還浮起一陣「抹不掉的印象」……但我很快便想到別的事情上去了。此時城市的大樓上的電鐘發出金屬的響聲：六下。冬日的遲到的曙明，已照到書室內。我扭暗電燈。我忽地懷念起爲我素所尊敬的友人來了；他也有早起的習慣？此時，他在京都一個僻靜的胡同裏一座磚樓上，靠着西窗在曙明中繼續翻譯奧頓的十四行體的詩歌麼？抑或在整理即將到國外訪問時所需的、學術性很強的講稿呢？

下期部分篇目預告

年青一代的洪醒夫（評論）　葉如新
形式與內容（評論）　木令耆
讀戴望舒譯《吉訶德爺》殘稿（書話）　王央樂
六叔和他的小貨車（短篇小說）　李輝英
黏在牆上的愛情（短篇小說）　海　辛
活葉雜記（散文）　馬國亮
近作八首（詩）　韋　丘
河床對河水說（詩）　鄭荻帆
拾其瓊羽遺其鵬鎩（隨筆）　谷　旭
關於果爾蒙（北窗讀書錄）　郭　風
秋天去後（詩）　秦　松
道路（詩）　艾　丹
持之有恆（雙魚樓隨筆）　鄭家鎮
一個神秘的人（翻譯小說）　李昕譯
天山詩情（詩）　洪　荒
貝殼工廠（海外談瀛）　錢歌川
憶母親（散文）　黃東平
她跑步（詩）　陳不諱

你的書

——再寄《小紅塔》的作者

方敬

你的書，遙遠地，
從海那邊來到我的案頭，
我恍如夢中與你相遇。

你書裏的字，
像你舒緩的足音，
直響到我的心裏。

你書裏的字，
像你凝睇的眼睛，
向我流露着驚喜。

你書裏的字，
像你親切的話語，
讓我細聽你深深的情意。

你書裏的字，
已不是寫的小說或散文，
而是在向我談論詩。

你書裏的字，
在用詩問我是否還在寫詩，
這樣久還沒有把你忘記？

讓我這首詩，
回答你書裏的字，
回答久別的你。

讓我這首詩，
遠遠地去回答你，
去邀約你，邀約你……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廿一日

火葬到雪葬

韓牧

序

那一夜我想起了松花江
你就用嬌嬌的眼色
搖動我的雙肩

火之後

沒有閉上眼睛你就睡去了
我知道癌細胞從此熄滅
於是我記起

這些年來你不厭其詳向我描述的
點燈節　那一個熱帶的節日
原來你是火

所以　當火
在那個海角點起來的時候
我沒有淚
我沒有淚了

熱烈的柔軟變成堅硬的柔和

你休息在這小小的塑料袋
塑料袋　貼在我左胸的衣袋裏

選壁龕

那一個黃昏直到入黑
荒涼而肅穆的　風的海角
一萬個生靈壁立我左右
我一個人走
滑過　一萬個應該是悲哀的故事

海表示無限　海表示永恆
誰不選擇向海的方向呢
我不選
向海的方向不是緬甸的方向

你向山　你看得見峯頂上
圓圓白白一個雷達塔
每個早晨每個黃昏渡海時我都看見它
在陽光裏　在雨聲裏
或者溶化在厚厚的雲裏

石匾

笑嘻嘻　民族服裝
——你的瓷相
你屬於少數民族　屬於天眞
你屬於熱帶　屬於熱情　樂觀和動感

緬文　漢文　英文
我深深刻上你的名字
讓各族親友甚至是失明的
都能找到你的住處

最下一行刻上了日期
1946.1.4.—8
有始而無終的　你

升空

島和半島都是大厦林
林中應該是喧鬧的街道
朝陽下　一堆堆眩目的白光

你曾經生活了八年的城市整個都在脚下
雷達塔快要過去了
竟然　我竟然找不到你的住處
毛骨聳然的孤寂　向我狙擊

要自殺時　是死了好
不自殺了　是活着好　當時
我不知道是死了好還是活着好

那一刹那
我想
那一刹那　我是死了的

之後　我才記起
八年前的秋季　斜陽裏
越南的上空　金色的雲中
之後　我指給你看　「這就是香港」

北飛

下面是一片黃黃的大地
這就是你的祖國了
你信不信　你信不信

山巒
靠陰影來突出它的氣派
人的肉體
只相當於泥石之類的組合

但想到一個活潑潑的你變成一袋灰
再從一袋灰想到活潑潑的你
我的心開始飲泣了

雙層玻璃窗外

這一棵在寒風中搖曳
落盡了葉子的樹
這窗玻璃上滿是捉摸不到的冰花
這一個銅像挺立在街心
這一陣乘風而不散的黑烟
這屋頂上一枝落了旗的旗杆
馬路上紅頭巾白口罩的女孩子們的臉

看不盡也看不透的　這些美麗的神秘
這一個下午三點鐘之後
就提早沉落的太陽

比喻這傢伙　忘情負義
我曾把它捧向詩歌藝術的最高處
偏偏它在這個時候來折磨我
沿着我的視線
穿過雙層的玻璃窗

雪葬

你我都沒有料到
你我此生第一次見到的雪
是中國的雪

冬至日　零下三十度
你沒有頭巾我沒有帽子
走下了冰封的松花江

下午三點鐘　在江心
太陽停在江面像冷却了的蛋黃
像你的臉
從南方升起又落向南方
一天到晚我都是這個長長的影子
我的影子是你
我是你的影子

冰上　我拉着你　一起學溜冰
一百八十度我一個急轉身
雙手一鬆就放走了你　你飄散
最硬的最軟的你都是
圍繞我　你是繽紛的雪花

當羣冰驚醒
是明春四月
正是你的熱帶的潑水節
你是水（你最愛游泳）
向下游開始你長途的旅程

跋

水調歌頭

羅忼烈

觀甘肅省歌舞團在港演《絲路花雨》，欣然有作。是夕主演者爲賀燕雲，故詞中及之。

禪唱起天竺，絲路越崑崙。從來中土西域，交好一家親。畫壁丹青奇麗，化作飛仙遊戲，絶藝更無倫。舞徹甘州遍，花雨自繽紛。菩薩鬟，梅妝額，賀燕雲。琵琶反撥，烏孫舊曲早翻新。十載凌風都止，百戲一時俱起，騰躍共爭春。不日東風漸，萬國喜傳聞。

火葬之後雪葬之後
還有一千次葬禮要舉行
一千次葬禮是一千次昇華
在一千個地點

黃河的河葬　長江的江葬
西湖的湖葬　南中國海的海葬
印度洋的洋葬
你的出生地成長地的土葬　風葬　雲葬

喜馬拉雅　崑崙　伊洛瓦底　瀾滄
鳳凰山　大霧山　信旗山
分流角　急水門　伶仃洋
錦田古村　大澳漁村　嶂上山村……

所有　從今以後
我能夠到達的地方

一九七九年，冬至日，松花江上。

黎明之前，三點

——給老詩人艾青

雁翼

又一個黎明之前，三點，①
夢的翅翼在枕邊輕搧。
黑洞洞的窗口，似千萬只
疲倦了的緊閉的眼。
只有天上的星，
把清幽的光投向人間。
這時候，如忠實的哨兵，
按時上崗執班，
北京史家胡同一個小院裏，
亮了明燈一盞，
像《黎明的通知》的光，
《火把》飄動的焰，
映照出窗外那棵老槐樹，
直直的粗壯的枝榦。
而窗裏，一個老槐樹似的影，
在燈下，拉長又縮短。
也許，怕驚擾窗台菊花的沉思？
也許，怕把床上妻的香夢打斷？
他輕輕移動着脚步，
緩緩的拉開窗幔，
抬起寬寬的前額，
皺起稀疏的眉尖，
把醒的眼睛，
投向睡的黑暗。
星的光爲什麼那麼遙遠而又親近？
燈的光爲什麼那麼親近而又遙遠？

老詩人平靜的心境，
被星和燈的光射亂。
是的，他漫漫一生的里程，
雖然坎坷不平，多曲多彎，
但並不孤獨，
總有星和燈爲伴。
在多霧的巴黎，失眠的長夜，
陪着他把苦難的祖國思念；
在南中國潮濕的牢房，
陪着他寫出了叛逆的詩篇。②
在北中國的戰場，槍林彈雨裏，
伴着他把勝利的太陽呼喊！
就是在冰天雪地的流放所，
也忠厚的守護在他的身邊。
啊，光，火的影子，
寒冷世界的一點溫暖：
啊，光，希望的劍，
把無底的黑暗洞穿！
啊，有了光，
才有了葉綠花紅的春天。

心實情痴的星和燈的光，
支持着他不屈的信念！

長長的一聲鷄啼，
把老詩人的思緒打斷。
於是，他點燃了一支香烟，
梳理他亂麻似的情感。
他想的不只是個人的一生——
那短短的歡樂，長長的憂患。
歷史上從來是：詩人的命運
總是和人民的命運血肉相連。
他是想：來之不易的祖國之春，
爲什麼常遭寒流的摧殘！
也許，正是這沉重的思想，
使他用力拉上了窗幔，
把星的光留在天上，
把燈的光移在桌案，
把愛妻忘在床上，
把祖國的明天展在眼前，
伸出粗壯多筋的手，

攤開了筆管。
香烟的雲飄浮在天花板，
詩的情思洒在稿箋，
《在浪尖上》、《光的贊歌》，
還有，《關於美的答辯》，③
就這樣，誕生！
在黎明之前，三點……

一九七九年十月六日於北京

①老詩人艾青有一個習慣，每天黎明之前三點鐘，他按時起來寫作。

②艾青的《大堰河——我的褓母》一詩，是他在上海國民黨監獄裏寫出來的，那是一九三三年。

③《關於美的答辯》，是艾青最近創作的長詩，我認爲是他最優秀的一部詩。但他自己還不滿意，還在修改，不願意拿出來。

故鄉山水情

——桂林詩草

西彤

榕湖夜月

多情的嫦娥輕垂銀色的帘幕，
丹桂的幽香莫非從月宮飄出？
拂着夜風，來探尋詩的踪跡，
踏着月色，我在這湖濱漫步。
堤畔亭前，聽陣陣笑語飛颺，
花叢樹蔭，有喃喃情話輕訴。
天上的明月邀着湖中的明月，
虔誠地爲這美好的良夜祝福。

象山懷古

呵！我贊賞奔流東去的灕江，
也摯愛着這柔波輕漾的榕湖；
大江征帆，給人以進取、希望，
湖光月色，豐美了生活的畫幅！
你的背上本應馱着裝雨露的寶瓶，
給大地去播洒滋潤萬物的甘霖；
不知爲何却不容於那帝君和奸佞，
背後一劍將你刺殺在灕江之濱。
你一生辛勤地爲人們勞作負重，

縱然死去也長立江邊點綴風景；
千百年的傳說千百次令人贊嘆，
而那殘留的劍柄呵却攪痛詩的心靈！

訾洲烟雨

少時無心看你——
迷霧。淒風。苦雨。
訾洲啊像一葉孤筏，
漂泊在蒼茫烟波裏。
江心鸕鷀悲啼，
伴着漁夫嘆息；
灘險浪急强揮篙，
苦掙扎
　在生活的漩渦裏。
而今歸來探你，
滿目詩情畫意；
訾洲喲似出水芙蓉，
拂輕紗含笑蕩漣漪。
江流泛起歡樂，
兩岸浣染新綠；
蜂飛蝶翔人行早，
趁春光
　釀造那幸福的蜜！

伏波晚眺①

我愛叠綵登高，②
更喜伏波晚眺；
一江碧水流金暉，
滿城青山沐夕照。
獨秀瀟洒，
七星妖嬈，
巨象嬉水，
穿山洞如月輪皎。
鬥鷄亮翅整羽毛，
欲與羣峯試比俏！
憑欄處——
又聽笙歌繚繞，
風送丹桂香飄……

①伏波山：在桂林城北灕江江畔，傳說因漢伏波將軍馬援曾登此山而得名。

②叠綵、獨秀、七星、鬥鷄……等均爲山名。

船過畫山①

是誰的神筆繪下這匹奔馬，
十里外就彷彿聽見那啼聲踏踏；
九匹駿馬揚鬃奮蹄仰天嘶鳴，
追越萬里長風，馱起一天雲霞。

舟過山前，巨幅傑作凌空掛，
凝神揣摹：畫在哪？馬在哪？
空谷回聲——噢！何須找呢；
百里灕江兩岸奇峯一卷名畫！

①畫山：在陽朔興坪附近，面江的峭壁上，有石紋如馬形，甚爲傳神。景稱「畫山九馬」。

往事二三

（外二題）

龔舒婷

一只打翻的酒盅，
石路在月光下浮動。
青草壓倒的地方
　遺落一枝映山紅。

桉樹林旋轉起來，
繁星拼成了萬花筒。
坐在生銹的鐵錨上
　頭上是暈眩的天空。

支起書本擋住燭光，
把手指輕輕啣在口中。
脆薄的寂靜裏
　做半明半昧的夢。

四月的黃昏

四月的黃昏裏
流曳着一組組綠色的旋律。
在峽谷低迴，
在天空游移，
靈魂升起了和聲，
好像一只手把它捏碎。
要歌唱你就歌唱吧，但請
輕輕，輕輕，溫柔地……

黃昏的四月
像一段失而復得的記憶。
也許有一次約會
至今尚未如期；
也許有一種熱戀
永不能相許。
要哭泣你就哭泣吧，讓淚水
流呵，流呵，默默地……

自畫像

她是他的小陰謀家。

祈求回答，她一言不發，
需要沉默時她却笑呀鬧呀
叫人頭眩目花。

她破壞平衡，
她輕視概念，
她像任性的小林妖，
以怪誕的舞步繞着他。
她是他的小陰謀家。

他夢寐以求的，她拒不給予，
他從不想望的，她偏要求接納。
被柔情吸引又躲避表示，
還未得到就已害怕失去，
自己是一個漩渦，還
製造無數漩渦，
誰也不明白她的魔法。
她是他的小陰謀家。

招之不來，揮之不去，
似近非近，欲罷難罷。
有時像冰山，
有時像火海，
時時像一支無字的歌，
聆聽時不知是眞是假，
回味裏莫辯是甜是辣。
他的，他的，
她是他的小陰謀家。

挑着担子的緬甸姑娘

（新加坡）康靜城

一個挑着担子的緬甸姑娘
跨着靈活輕巧的脚步
走上一座寬闊的大橋

夕陽像依戀着人間的一切
把她的背影勾勒得十分清晰
連同她的担子也顯得那樣美麗

跨上了這座分界綫的大橋
就像跨上藝術的舞台一樣
是那麼的怨怨又那麼的從容

不知道是滿足於一天的生活
還是因爲自己已踏上鄉土的路
她純樸愉快的樣貌總那樣討人喜歡

泰北的小鎮湄塞（Mae Sai），隔一條河便是緬甸的國界，河上有一座大橋，緬泰兩國人民通過這座橋，來來往往做生意，傍晚時，更熱鬧。本文即爲贊美一個做完生意要趕回家去的緬甸姑娘而作。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三日

紅花

李洛霞

才走完那條伊呀有聲的木樓梯，來到大門口，一道滾旋着的風挾着砂塵呼嘯撲來，江德財連忙閉起眼，一邊急忙翻起外衣領子，仍覺得冷風往脖子上鑽進去。

冬天的早上，晨光矜持地晒在晦黯的街巷裏，顯得一片灰澀朦朧，才只有七點多鐘，街道上來往的除了穿着深藍制服的學生外，只有幾個行色瑟縮的路人，還沒到趕上班的時間，所以也沒有匆忙的人潮。

電車站上也是疏落的，他很容易便走上一部西行的電車，車箱裏有幾個露着倦容的乘客，時間還早，誰都看來有幾分睡眠不足。

江德財在搖搖擺擺的電車上，打了好幾個呵欠，他希望有個可以休息的長假期，讓他安心地睡幾天，用不着起早摸黑，日裏上班，夜裏的兩份家教，眞令他心疲力倦。想想自己的命苦——也只能怨命，誰叫他生在個沒有父親沒有財產的家庭。

其實，他父母一點也不想貧窮，他的名字就叫做德財，大概是希望生了他之後家運亨通，但是，這個世界上，一個人有財不一定有德，有德便註定沒財，他只好認命。

電車隆隆然往中區駛去，途中，乘客多起來，每個人目的是一樣，連臉色都差不多，都是晦暗瑟縮的。江德財看了一陣，然後再也看不到了，車廂內已經擠擁得背貼背，臉碰臉的。到了中環，車上的乘客去了一大半，江德財隨着人羣走過馬路，往其中一座很顯赫的大厦走去。

中區的大厦都是巍然堂皇的，看着就有種富貴華麗的感覺，再加上服飾整齊的各式人士，簡直就是冠蓋滿京華，甚至分不出老板和職員的差別，當然，行人如鯽的路上，又會有多少人是老板級哩。老板和職員的多寡，正如社會上富人和窮人的比例，這樣的現象在幾千年前，幾百年前，到現在仍然一樣，江德財看得很明白。要說做職員有甚麼好處，也只是看老板的喜惡而定。

不過，一大清早儘想這個幹嗎？今天是好日子，發薪水不說，還有待之已久的花紅。據說去年年底時職員花紅的數目，和每人在公司服務的年資相等。他碰不上這樣的盛會，去年年底他還在唸書，正跟試場裏的分數拚命。

如果不唸預科就好，中學畢業就出來做事，至少可以多賺一年錢，用不着患上老花眼的母親在縫衣機前，夜夜挑燈到三更。

多唸一年書又有甚麼好處呢？大學入學試雖然合格，却還是因爲學位不夠，只好望門牆而嘆嗎。記得大學新生的名單公佈後，他還誠惶誠恐了許久，一方面怕自己擠不進去，另一方面又担心如果自己眞的派到學位後，家裏會怎麼辦，那不是他家裏所能負担得起的，然而，他沒被錄取，也就死心塌地找工作了。

還不到九點，江德財已推開公司的大玻璃門，大部分同事還沒到來，只有老板的房間裏傳來滴滴答答的聲音，他經過時，向裏頭瞥了一眼，老板在計算機旁，埋頭埋腦的工作着。

在這股票公司裏，最勤力的相信就是老板自己了。

老板看到他，向他點了點頭，他也回老板一句早晨，便往茶水間走去。

每天回到公司的第一件差事，便是先燒開水，冲咖啡、紅茶或者檸檬茶，有時還要沏普洱茶。股市向好，交投旺盛，公司賺的錢也多，對職員的福利也多起來，單是職員飲用的東西也種類繁多，有的同事三天兩天換花樣，今天要奶茶，明天要咖啡的，可苦了江德財，既要記住這個，又不能忘掉那個……公司上上下下七十多人，可眞了不得。

最近股票全面下跌，人心惶惶，但是，這並沒有使職員在喝用上有所檢點，依然嘴刁得很，唉，生意不好，也只是少賺點，那是老板的事。

九時零十分，同事們陸續回來，今天起了風，女同事們身上都披了大衣，有的找不着衣架，便問：「阿德，衣架哪裏去了？」

「阿德，請你替我找隻衣架來，我這大衣擱住要起皺。」

江德財連忙去貯物室翻出衣架，幾個老板的女秘書也回來了，江德財更顯得勤忙。

回到茶水間，開始替同事們送茶，偌大的公司，江德財像隻穿花蝴蝶似的轉來轉去，送完茶，已將近十點鐘。

資料室的吳主任走過來，「阿德，麻煩你替我買些蛋糕，今天是我的生日。」

「好的，好的。」江德財接過錢，「生日快樂。」

「要快點，否則就到中午飯時間啦。」吳主任回頭時還加了一句。

本來，和江德財同樣職位的共有六個人，其中兩個蒙老板看得起，已調到文員職位上，一時間又找不到新人補充，而且，老板也不像找新人的樣子，剩下的四個人可就忙到了不得，江德財來到只有幾個月，新人當然更忙。

江德財時常這樣想，那兩個升職的同事中，一個有兩年年資，一個只有半年，他們也不過是中學程度，而自己的學歷比他們高，只要肯苦幹肯學習，半年一載之後，說不定也會升調，那時就好了，在親朋戚友面前，也不會委委屈屈地解釋自己只是一名練習生。

對了，今天發花紅，老板照例會親自接見每名屬下，那時候就勇敢一點，把自己的心意對老板說明好了。對洋人最容易說話了，他們都喜歡坦誠率直的人，只要自己確有才能，確能把工作做好，憑自己這大學預科畢業的學歷，哪裏會做不到普通文員的工作哩。

江德財一邊想着，一邊到文華餅店去買蛋糕，心裏湧着一股莫名的興奮，彷彿對老板的要求已被答應了一樣。

和他同行的還有大衞，大衞這人向來悲觀，大概在公

司裏就了兩年，除了加薪之外，一直沒有升職，令到少年老成的大衞，更添了幾分暮氣。

「我們要買多少盒才夠？」

「十盒差不多了。」

「這一星期來就買過兩次。」江德財說，「那些人眞有錢。」

「買一次蛋糕的錢，幾乎是我們三分一的薪水。」大衞苦笑道。

江德財點頭同意，可不是，高級職員投機性的買賣股票，從中不知賺進了多少，賺得多的請吃飯，賺得少的請吃蛋糕，幾百幾千元，根本不算甚麼。

「你買的股票賺了多少？」江德財問。

「在這裏做了兩年，賺到的錢還不夠貼補家裏。」大衞笑了笑，「對了，我有個弟弟今年夏天到加拿大讀書去了，爲他，我放了兩手股票，前兩天，家裏要錢買年貨，我就通通放了。」

「爲甚麼不等到今天？」江德財問，「今天既出糧，又發花紅。」

「股市已開始大跌，你不是不知道的，花紅無論如何是不如去年的了。」大衞說，「再說，你還不知道呢，今年公司裏可能會裁員。」

「裁員？」江德財心裏一震，「爲甚麼？」

「你沒看到嗎？我們公司裏人太多，許多人空着手沒事做，這情形你以爲老板不知道？」

也是的，公司有一半人日裏無事聊聊，到下午四點鐘後才把一天的工作攬過來做，顯得自己非常忙碌似的，每天要過了七點鐘才走。

老板間中來巡視，看到員工們都埋頭埋腦拚命工作，心中自然大樂，年底發花紅自然比別人多，那些人存的心理都是這樣吧。這現象當然不公平，却是確然存在的，如今要是裁員，把那些專門裝模作樣的傢伙都裁掉就好了。

說句自私話，把那些人炒掉，補上自己那是最好不過的事。

「總不會把我們炒掉吧？」江德財滿有信心地說。

「難說！」大衞又擺出他那招牌式的苦笑。

江德財不和他爭辯，兩人買了蛋糕便往公司走回去，在路上，江德財就想，要是升了職，那怕是初級文員也好，總不用穿了制服捧着蛋糕在中環招搖過市，自己看着都不成身份。

有這樣的日子時，全家都會高興，還有秀美，她一定

會笑得闔不攏嘴。總記得，唸小學時，秀美永遠是個最愛笑的女孩，自己也封稱她爲大笑姑婆，上了中學，漸懂人事，秀美的笑容就一天天的減了，一如她的身形一樣，變得越來越纖弱。

秀美比自己更不幸，唸完初中就得停學，但是，她是個聰慧的女孩，日裏做事，夜裏上學，掙扎苦捱着終於和自己同一年會考，同一年中學畢業。

跟秀美已有十多年的交情，他始終覺着她的純良美好，那種品性，只怕中區某些寫字樓女子一個也比不上的。

出了花紅，要留下一點錢給秀美買件禮物，他從來沒送過她甚麼，做事近半年，每月薪水都交給母親，自己只留下車費午飯錢，和秀美上街，也只限於看場電影喝杯茶，大多數時候，還是逛街打發了時間。這次，花紅一發就是上千元的數目，也應該買一件禮物送給秀美……

「喂，過馬路也不長眼睛！」大衞在他耳邊大聲叱喝。

他一驚停住，一部貨車在他身邊疾駛過去，對面馬路上亮着大紅燈。

他不好意思地向大衞笑笑，大衞口裏仍在嘀咕：「挨年近晚的，出了事向誰要求賠償，總不能說是因工受傷吧？」

回到公司，同事們看到了匣子，有的等不及已蜂擁而來，打開匣子後，又齊口埋怨：「又是奶油蛋糕？怎麼不變個花樣？」

「三兩天便吃奶油，不胖才怪。」

女同事們七嘴八舌，江德財煩不勝煩，只好沉默着不作聲，手裏執刀在蛋糕上一塊塊仔細的切，十盒蛋糕，光是切也會手酸，待會兒還得一碟碟的往各人寫字枱上分派呢。

來到這公司後，吃奶油蛋糕的次數自己也算不出來，最初的時候，興奮到了不得，同事們分剩的還可以帶回家裏，讓母親和弟妹們分嚐，後來着實膩了，看到奶油蛋糕便胃口發悶，眞不明白，只有請吃蛋糕才算是最好的慶祝辦法不成，爲甚麼不換另一種方式哩。

不過，同事們即使換另一種方式請客，對他也沒有甚麼好處，好幾次，高級職員們在股票上大大得意一番後，請許多同事到外邊吃飯，總也沒有人來請過他，也許，吃蛋糕在他來說，也是種公平的恩澤。

他將切好的蛋糕分好後，一一放在紙碟上，用托盤捧起，先到老板房間裏，在老板的大方桌前停下時，老板抬起頭，很溫煦的向他笑笑，說了句多謝，同時說：「阿德，

請給我一杯咖啡，只要兩顆糖就可以，不用加奶。」

他點着頭出去，心裏非常歡喜，老板居然記得自己的中文名字哩。

想當初自己進來時，爲了別人都有洋名字而非常煩惱，他唸的是中文學校，從來沒有想過要起洋名字，即使强起一個，到頭來還不是滿街廉價的羅拔約翰之流？公司是英國人開的，全部股東也是洋人，他的應對能力不太好，結結巴巴的擠出一大堆話，好不容易能介紹清楚自己，但是，洋職員也不見怪，很客氣地稱呼他做江先生。到後來才也跟着大多數同事喚他做阿德。現在，居然連大老板也直叫他的名字了，證明老板對他還是有印象的。當下，江德財立即走出去，很花心思地爲老板調了一杯黑咖啡。

餅分派完後，阿德自己切了一少塊，坐在角落裏慢慢的嚼，女同事們怕油膩，大半不肯多吃，完整未切的餅還有兩盒，他盤算着到下午仍沒人要吃時，便帶回家裏去。

收拾好紙碟餐刀等的雜具後，江德財便開始做自己的份內事，將一張張印好而零散的股市調查報告訂成一份，這工作雖簡單，却非常費事，公司對外的客戶大大小小不下一千個，每份報告的紙張在十頁以上，忙起來可是一天也做不完。

幹這項單調枯燥的工作已有好幾個月了，當初江德財還會一邊做一邊細閱報告的內容，好增長自己英文的不足，但是動輒查字典或者請教別人，自己煩別人也不耐，何況股市的調查報告簡直是天底下最氣悶的文章，看多了也不外如是，他就不再看了。

這個把星期來，他腦裏想着的就只有花紅和加薪兩件事，升職他倒不甚急，只要工作年歷長久了，自己又確有本事，不愁爬不上去，倒是錢這一方面，他是急切渴求的。

如果忽然間他發了財，手上有一筆錢的話，他便會到新界買一片小農場，養鷄種花，與自己深愛的人隱逸地過一輩子。然而，橫財在他，是想也不能想的事，他連馬票、四重彩、政府獎券之類也不曾買過一張，公司的賭風雖濃，也絲毫沒沾染上他。

對了，花紅也算是筆橫財吧，可不知道會有多少，一千？兩千？還是……

同事告訴他，有年初春，股市狂升，公司除了發豐厚的花紅外，每隔一、兩個月還會發一次特別獎金，數目也在職員的一個月月薪之上，江德財眞怨自己怎不早生兩年，俾能參加這樣的盛會。

如今，股市一直下跌，剛才大衞還說會裁員，嘿，可

別嚇人。不過，即使裁員也不會輪到自己吧，自己每月才多少錢，八百元，這等於是老板身上的九牛一毛。

上午就在江德財胡思亂想中飛快的溜去了，中午，同事們大多數外出午飯，有的買飯盒回公司裏，江德財只吃了一塊蛋糕。

一點三十分，秀美撥電話來，那是她的午飯時間，他們差不多每天中午通一次電話。

「午飯吃甚麼？」

「蛋糕。」

「夠了麼？」秀美說，江德財想像到她已皺起了眉頭：「爲甚麼不吃碗飯呢，天氣又冷。」

「蛋糕多着，我餓了可以隨時吃。」江德財連忙說。

「又有同事請客麼？——眞羨慕你們。」秀美在那邊嘆氣，「做洋行總是寫意得很的。」

「現在多出兩盒哩，我會帶一盒回家，你放工後來我家吃吧。」

「那可不稀罕。」秀美嘖了一聲，「對了，你今天拿花紅是不是，情形怎樣？」

「發花紅要在下午，將近下班的時候。」

「你拿了錢可要小心，早點回去。」

「放心好了，那不會是現金。」

「現金也好，支票也好，總之，你早點回家行不行？」

「好的，好的。」江德財連聲應道，末了說，「你要來我家啊，我一定早回來。」

放下電話，回過身，大衞在他後面不遠處微笑，說：

「你女朋友把你管得緊呢。」

「她不是管我！」

「對，不是管，是關心，是愛護，是吧？」

江德財不理他，心想大衞是酸葡萄心理，便逕自到茶水間，拿起另一塊蛋糕吃。

拿了花紅，除了一小半存進銀行，另外的辦年貨後，這次一定給母親買件棉襖。早兩天他就和秀美商量過，國貨公司裏的棉襖又便宜又保暖，母親身上那一件，怕有十幾年以上歷史，穿得破破爛爛的，早就該扔到垃圾箱裏去。還有弟妹，也要每人買一套棉毛內衣，天冷得厲害，有件棉毛衫就好。

還有秀美的大衣，四年前見到她穿着的寶藍色大衣，今天還是這一件，也該換件新的了。至於自己，那倒沒關係，上班時公司有很帥的西裝制服供應，走到街上，別人不留心的話都不會知道它是制服，他的第一套西裝，也就

是如今身上穿着的，手工布料都不差，他對自己半點也不担心。

如果花紅數目大的話，他家裏可以過一個肥年了。他因此恨時間過得太慢，好不容易才盼到兩點。同事們陸續回來，人們的臉色開始緊張，幾個人一堆的討論發花紅和加薪這件事，大家全都盼望老板們早點回來。

江德財在茶水間裏冲茶調咖啡，心裏却在想待會兒老板召見自己時，應該說些甚麼話。

要老板對自己有好印象，英語方面就先要做到應付如流，他後悔了不只一千次，當初升上中學時，爲甚麼不挑英文書院，自己也太不懂事，只知道中國人應該多唸中文，就連十七歲那年，去取成人身份證時，辦事員問他如何填報國籍，他挺着胸，怪驕傲地說：

「當然是中國籍囉！」

當時，心裏湧着一股氣燄，血液裏冲流着黃帝子孫的傲岸。然而，一離開學校，接觸當地社會就不是那麼簡單的一回事了。

懂中文，通中文，在這社會上，能夠混甚麼？他想了許久，歸根結底，是自己的錯。大概，大概自「皇冠歸於女皇，失地歸於道光」那一年就錯了。這一錯，遺禍到他這唸中文的人身上。

工作，是千辛萬苦找回來的，在這之前，寫了不知多少封求職信，見了許多份工，然而，即使是華人公司也以職員精通英文爲優先取錄條件，他就這樣失敗了一次又一次，好不容易在心摧志朽的當兒，得到了如今這職位，雖是後生，也在所不計了。

江德財還在夜裏，在上床之前窮讀一陣英文，亡羊補牢，要想將來有美好前程，能夠安居樂業，就得趁這幾年努力了。至於理想，算了吧，人在沒飯吃的時候，理想、壯志算個甚麼，現實點，庸淺也吧，庸俗也吧，脚踏實地的才是營生之計。待日後，生活的基本問題解決後再談其他。

江德財送好茶，回到座位上做自己的工作，猛然，大衞推了他一把，他從自己的夢裏醒過來。

「你今天撞了邪？」大衞說，隨手扔過幾份報告來，「看，都重複了，幸好被我早發覺，否則你定要挨頓教訓。」

江德財一看，不禁連罵自己糊塗，怎麼這種簡單的工作也會弄錯的，自己今天眞見鬼了，對了，從早上起床那刻起，自己的腦筋就不曾停止過，一直胡思亂想，心思總環繞着那筆花紅在轉。

花紅，怎麼現在還不發哩？都快四點鐘了。

大衞又再推他，在他耳邊說：「來了，老板的女秘書過來叫人了。」

公司裏一下子沉默肅靜，偶爾的交頭接耳也顯得礙眼非常。江德財繼續疊他那共有十六頁的報告書，手心却不停的出汗，每隔一陣就要用紙巾揩一次手。

首先是高級職員，然後是普通職員，一層層的輪流下去。江德財注意到出來的人中，並非個個喜形於色，有的竟是副欲哭無淚的神情，不禁心中大驚，莫不是花紅少得不合理，還是上午大衞說過的，公司要裁員的事屬實？

他屏息靜氣，細聽拿了花紅的職員的談話，可是，可是身旁的油印機隆隆地響，別人說了甚麼，他一句也聽不到，同事們的神色一個比一個凝重，江德財的內心急如火焚。

有位男同事進來倒茶，大衞抓住他便問：「花紅分得太少？」

「不只少，還有人要捲包袱哩。」男同事喝了口茶說，「已炒了好幾個人。」

「是誰？」

「每個部門都有。」男同事回答。

江德財的心像被人抽起似的，整個人忽然震顫了一下，會不會在我們幾個人中也裁員，在公司裏，後生也有五個，五個大概也算多了點。

職員們陸續進去出來，有的惶惶然進去，面有得色的出來，有的從老板房出來之後却面如死灰，江德財越等越加急怕，好不容易，才輪到他們這一羣。

大衞首先進去，時間是一秒一秒的爬走的，短短的三分鐘，在江德財看來，比三個小時還要長，終於，大衞推門出來，傳了另一人進去。

江德財立即問大衞，「怎麼樣？」

大衞看看他，搖了搖頭：「今年的花紅不及去年，讓我看看，嗯，只有兩千多元。」

「有沒有加薪？」

大衞憋憋嘴，「只加八十塊，媽的。」

「也好。」江德財說，「是十分一吧？」

「加多二十塊就是一百。老板一下子孤寒得要死。」

大衞悻悻然地說。

「老板跟你說甚麼？」

大衞想了想，「也沒甚麼，不過是說現在股市大跌，將來的生意不會太樂觀，要我們好好做事，捱過這個難關。大意如此吧。」

「你有說甚麼話沒有？」

大衞笑起來，「說話？說甚麼？你以爲還要對着老板演講嗎？」

「我担心我會不會聽明白老板的話。」江德財皺起了眉。

大衞還要說甚麼，外面已在喊，江德財聽到是叫自己，趕忙推開椅子，往老板室而去。

老板室內鋪了厚厚的地毯，長桌上分坐了老板、經理，還有一位女秘書，江德財分別向他們打招呼，老板要他坐下來。

「阿德，」老板聲調很溫和，「你來到我這公司也有四個多月了，你的工作態度我很滿意，事實上，我覺得你是個很有上進心，大有可爲的年輕人——」

江德財侷促不安地說了句謝謝，感到自己背上熱刺刺的，手心在冒汗。這一刻，如果有個地洞躲進去就算了。

老板對他不錯嘛，這一下，加薪、升職大概是有點眉目了。

老板繼續說：「去年，股票市場的競投熱烈，公司生意是向來都沒有這樣好過，因此在去年上半年中，請了不少職員，但是，從今年下半年起，股市就大跌大瀉，公司在去年賺到的錢，到如今却僅夠維持，再往下去，大概就要虧本，在這種情形下，公司不得已只好裁員。」

江德財將手掌上的汗悄悄地擦在褲管上，腦裏漸漸的空白起來。

老板還說了一些別的，江德財聽不清楚，也沒有問，只是呆板地點着頭，末了，老板臉上有戚然之色，說：「我很難過，阿德，但你會明白的，這是迫不得已的事，是不是？」

「是的。」江德財含糊地說了一句。

經理將一個信封遞給他，並且要他在一張單據上簽名，單子上排滿了名字和數目，江德財找到自己的名字，瞥了瞥末行的銀碼，二千二百元，這是花紅，也是裁員費……

老板起來跟他握手，說：「謝謝這幾個月來你的幫忙，離開這裏後，希望你很快便找到另一份高職。還有，這是你的離職證明書。」

江德財從女秘書手中接過另一個白色信封，腦裏渾噩到不得了，啊，還有頭痛。

走出老板室，整個寫字間的白色燈光向他閃耀着，天花板低得要壓下來，一種孤寂無援的感覺攫住他，就像那年盲腸劇痛發炎，被送進了急症室，做完手術後，被醫院

工人推出手術室時的情形一樣，既空虛又恐怖。

手上有兩個信封，一個是離職證明書，離職，老天，眞開玩笑，此時此刻起，我竟不屬於這公司了，老板說得多客氣，難過，抱歉，舉凡可用以表示遺憾的字句都用盡了，也眞難爲他有勇氣說。

大衞迎着他，問：「阿德——？」

「花紅，花紅。」江德財將兩個信封一攤給大衞看，自己也迷糊起來。

「你——」大衞很驚異地看他。

江德財抓緊了信封，呆然地坐下。二千二百元，這可不是小數目，這就是自己長久盼望的、家裏又等着的錢！媽媽的棉襖，弟妹的棉內衣，秀美的大衣，還有，家裏要過一個肥年！

大衞放了杯熱茶在他面前，拍了拍他的肩頭，他抬頭對大衞笑了笑，說：「我比你多一個信封——」

江德財覺得大衞那慘然的臉上，正擺明了明白一切的，同情憐憫的表情，也就住了嘴，很平靜地拿起面前的茶杯，彷彿怕弄壞杯子似的輕輕的一口一口啜飲起來。

福克納成名所得力的兩個人

米一葦

維廉·福克納是美國現代文學大匠之一。他最初之能獲得美國文學界的賞識和以後在文壇上地位之獲得肯定，據說得力於兩個人。

第一人是麥爾康·考萊。考萊是文學批評家。因爲有了考萊，福克納才不至於從文壇上消失。在四十年代初期，福克納寫給友人的信中曾這麼說：「我一生的勞動成果，即使我再加上一些新的東西，也不能養活我……」那時，福克納的書都絕版了的。

就在這個時候，考萊寫了一篇評價福克納的長文，分成三個部分，分別在三個銷數巨大的雜誌發表。四六年又編了一本《福克納文選》（The Viking Portable Faulkner）。這是按著作日期順序的文集，選了短篇小說和長篇的節錄。後者是一則皆大歡喜的故事。福克納在五〇年獲得諾貝爾文藝獎。

福克納著作繼續獲得讀者和評論界之賞識則是得力於他在佛基尼亞大學執教時的同事和友人約瑟·布洛特納（Joseph Blotner）。布洛特納最初編寫了一册福克納的著作目錄，繼而花了十年工夫寫成兩卷多達兩千多頁的福克納傳記（一九七四年），接着編選福克納書信集。如今布洛特納又編集了一巨册福克納未經收輯出版的小說集（Uncollected Stories of William Faulkner）。

小說集包括三類著作：一是散見各雜誌上的短篇小說，二是一些從短篇小說改寫的長篇作品，三是一些從未發表的作品。一共有四十五篇小說。

評論者指出此集不但使愛好福克納作品的讀者可讀到一些「新作」，且給研究福克納者提供了可貴的資料。

外國文訊

從香港來的商人

張君默

一

康玉珠認識古志英的時候，是十八歲，正在東門町一家海鮮樓當女侍應。讀中學時剪得短短的頭髮，剃得光光的後頸，經過一年多，已經長得長長的，披在耳朵和後頸上，剛燙好了，帶着柔和的蜷曲波紋鬢雲欲渡香腮，再配上一個輕巧的鼻子，一雙滴溜溜的明澈眸子，眼波一轉的當兒，便看見有個客人正在貪婪地盯住她看。

那個三十多歲的男人，鼻子扇上長了些暗瘡，泛着紅光，像是喝了酒的顏色。看他結一條新花領帶，穿一件半猺皮再加編織的夾克，格蘭呢褲子畢直而燙貼，小腹有點鼓起來，抹得光光的頭髮，有些許銀白的髮絲閃耀着，那雙細眼精明得像貓頭鷹，狡猾得像兔子，談笑起來眉飛色舞，氣宇軒昂得像個成功的商人。

康玉珠從他由幾個台北商人陪着走進來，便知道他是個香港客。那個臉上常掛笑容，身材精悍而微微發胖的關經理，她是認得的，他常常帶着外地來的朋友，到海鮮樓

來吃晚飯，最喜歡逗她說說話，叫她做小妹。

她把一盤鱸魚湯端到貴賓房間去，招呼了一趟之後出來，一抬眼，又看見從大堂一角灼灼地投射過來的目光，那目光好兇，像要把她看個透明。

她從來沒有被這樣的盯過，感到難爲情，趕忙低了頭，轉到櫃枱那邊去，跟另外一枱相熟的客人說說閒話。可是她心中不寧靜了，雖是背轉身子，仍舊覺得那雙眼睛盯着她的背脊和頭髮，一片凉意抹在背上，背脊像是裸了。

「怎麼，看上眼啦，」關正剛點完菜，望一眼康玉珠的背影，回過臉來，半帶戲謔的含笑問。

古志英從半空的烟包裏，給他抖出一根「總督」。他接過了，亮出打火機先替古志英點了火。

「這妞兒，才到海鮮樓來不久，很單純可愛，不像別的女孩！」

「老關，你跟她相熟麼？」古志英的手指夾着烟舉到眉毛上，大姆指把下巴擎着。

關正剛哈哈一笑，道：「當然相熟啦，我常常來，平常她都過來聊聊，今兒不知道爲什麼不過來。」他說着，便向身邊的伙記招呼道：「王老哥，請你幫個忙，叫阿珠過來一下。」

伙記點了頭走開之後，他又關照古志英：「我知道她五點半下場，替你約一下她吧！」

「能嗎？」

他又爽朗一陣笑，胖胖的臉頰有點微醺，「她當我是老大，所以我有把握——不過，你可別忘了，八點鐘，新馬洋行的老周，一定要替你洗塵，洗好了去北投。」

「哈，我記得！其實，我每次來都要這樣打擾你們，免了吧，何必客氣！」

「你這樣說就不對了，」坐在一旁的馬老大這時插進嘴來，「有朋自遠方來，地主之誼是該盡一下的，就是看見你今晚被老周先約定了，本來想請你到新加坡舞廳去玩玩——」

古志英笑道：「才說着你們別客氣，馬老大你又來了！」

「這樣吧，」關正剛往烟灰缸彈一下烟灰，「明天晚上去吧，」說着又記起了什麼，邪氣地一笑，「我上個禮拜帶幾個日本朋友去，又看見劉小蕙——」

「噯，她怎樣了？」古志英楞着眼睛追問。

「她問起你啦，還說恨透了你，那一次跟你才談得好好的，轉眼你就把她忘了！」

古志英聽得這麼說，不免勾起了一點感觸。

那是去年春天的事，他陪同任職公司的少東到台北來辦事。少東馬彼得早年到美國讀工商管理，回港之後，便在自己家族的機構中主理一個部門，直接成爲他的上司。

這一雙上司與下屬，年齡差不多，身材也不相上下，彼得便時常把漂亮名貴的夾克、領帶、皮帶、襯衣以至意大利皮鞋，只穿過一次，便送給了古志英，巧的是他穿起來全都合適，人也就變得英挺神氣起來。他時常由彼得處接收過來的，不單是衣物，還有一些隨身小用品，諸如鱷魚皮錢夾、派克原子筆、都彭噴氣打火機，以至一隻三千塊錢的天梭手表。他很爲彼得對他的友善而自豪，點煙時，會告訴人家打火機是彼得送的，摸出錢夾來時，也會告訴人家錢夾的來歷；有一回，彼得一時有了吸煙斗的興致，不久便不吸了，煙斗煙絲又成爲他所有，他也興致勃勃地吸起來。人家便說他像極了馬彼得的兄弟，多時還會分辨不出來。他聽了很高興，便拉着人家上酒樓，叫了幾個小菜，吩咐相熟的部長，把彼得前兒來吃飯時留下的大半瓶XO拔蘭地拿出來，跟人家頻頻乾杯。酒酣耳熱之際，便進一步透露，說：「人結人緣，這倒是眞的！彼得前年回港渡假，出去玩，給一個舞女纏上了，差點脫不了身，後來不敢再招惹了，但是男人到底是男人呀，又想又怕，怎麼辦？哈，我就有辦法，經我手介紹給她的女人，從沒出過麻煩。因此他很信任我，每次到台北或是曼谷去，必定拉着我一起，便是這個意思。」

去年他陪着彼得來台北，辦事之餘，少不免又到風月場所流連一下，那一夜是一起到新加坡舞廳去玩，在羣雌粥粥的環繞之下，他看見彼得最喜歡一位叫做池雪艷的女孩，便暗地裏問同遊的關正剛，老關再向領班的媽媽生打聽，知道池雪艷這女孩在花蓮有個情人，她出來賺錢，是以兩年爲期，然後便回花蓮去結婚，因此知道，這溫柔女孩只想要錢，不會纏人。

他從旁撮合了彼得與池雪艷，彼得也叫他挑一個作伴，替他付鈔。他隨便挑了一位嬌小可人的姐兒，摟着她瘦瘦的腰肢問一下，才知道芳名叫劉小蕙，還特地說明是蕙質蘭心的蕙，他逗着問：「是眞的？」她微嗔着睞他一眼，說：「難道你看我是楊花飛絮！」此後一個星期，臨時的情侶們便形影不離，直至分別的前夜，深夜從夜總會回到酒店，有了酒意，又是臨別依依，便份外地眷戀纏綿。

天亮後他起來梳洗，便看見小蕙滿眼汪汪的淚水望住他，說：「才相處得好好的，眞捨不得你走！」一霎眼皮，淚珠便簌簌地落到腮幫子上。

人家說婊子無情，但是他看不明白這小蕙是眞情還是假意，很有點感動。但他緊記着前輩有一則箴言，在歡場上行走，千萬不要動情。

回到香港之後，他果然就沒再把她放在心上，却是現在給老關一提起，知道人家還在惦記着他哩，正待追問一下小蕙的近況，便看見康玉珠走過來了。

最當眼的，是她那兩片如初放桃花的朱唇，雖是緊閉着，幾時一抿嘴，便成了一朵燦爛的甜笑，顴與唇之間，還現着兩道很深的笑紋，許久才消散。

站到跟前來說話時，那雙清澈如水的眸子，每次往他的眼睛一瞟，便急急轉到老關那邊去，是含羞的樣子。

關正剛逗着她說：「小妹，怎麼老是避着不走過來聊聊？跟關大哥生份啦！」

「才不是，」她吐出滾珠般的聲音「看見你有貴客在一起，不好過來打擾哩！」

老關朗朗地一笑：「來來，我替你介紹一下，這位古先生，跟我像是兄弟一樣。」

「古先生是剛從香港來？」她笑盈盈地轉過臉去，大胆地跟古志英打着照面。

這張又甜又嫩的臉龐，秀氣間泛着春意，特別是那個精致得像名雕的鼻子，叫他一看便心跳。

他只是含笑地點點頭回答她的話，一反口若懸河的常態。他是要讓老關替他紹介得充份一點，不好打岔。

「我這老弟，到台北來接洽一些生意。他是初來，只有我一個朋友，看他孤孤單單，怪可憐的，我已經陪了他大半天了，可是晚上我又有點事情——這樣好不好？我忽然想起，你是五點鐘下班吧？」

「嗯！」康玉珠疑惑地瞪着眼珠子。

「我想請你幫我一個忙，你這麼乖，一定肯的。」

玉珠嘓着笑道：「到底什麼事情，你說吧！」

「等一會，你帶我這個朋友到處逛逛，然後在八點半之前，把他送到我公司來。」

玉珠轉過眼睛去望着古志英，猶豫着。古志英便扮了一副怪可憐的神情，說：

「老關，你別給人家這個苦差吧！你盡管去辦你的事，不用管我，我到處溜溜，迷了路，就叫的士把我送到你公司去好了！」

「唉，這怎麼行，你人生路不熟，一個到處逛，有什麼意思！」關正剛顯得十分焦急的樣子，又轉回臉去求康玉珠，「行嗎，好妹妹？我就是不放心他一個人到處跑！」

「好吧，關大哥，下了班，我有空！」康玉珠被打動了，爽快地答應了一聲，這時剛好老闆娘向她招手，她便走開了。

「老弟，現在看你啦！」關正剛得意地，伸手往古志英的肩頭拍一下。

古志英快樂地再敬一根煙過去，說：「還是你有辦法！」同桌的幾個人，都哈哈笑起來。

二

儘管他滿有辦法輕易地帶個女人上床，在與康玉珠數天的同遊裏面，竟沒有動過她的念頭，可是這清純的女孩，已經令他着迷了。這少女跟他過去所接觸過的女人不同，雖然那些女人，也曾令他神魂顛倒，但玉珠的清新氣息，却像一張網。他奇怪怎麼會那麼喜歡聽她娓娓地談家裏的事，和不久前做女學生時的事，那些事，那樣地平淡，却有股如蘭似麝的幽香，把他帶回一個失去許久的世界。

他彷彿記起了做學生追求珮媚時那種夢一般的感受，後來結了婚，便漸漸消褪了，然後便獨自進入一個十分肉慾的世界。外地的商場朋友來香港，他便款待他們，到最好的酒家去吃飯，到夜總會去喝酒，然後到舞廳去。他到台北來的時候，人家也同樣款待他。

他沉進了這種生活許久，現在忽然清醒過來似的，玉珠替他把失落了的日子帶回來了。臨走的最後一個下午，玉珠特地請了假，帶他到碧潭去泛舟。

在台北，好新鮮的事兒，在山明水秀之間，與個清新得似一朵鮮花般的女孩泛舟，乍地遠離了酒肉和聲色，不是夢一般的境界麼！

「玉珠，我愛上你了，怎麼辦？」

他把小舟放乎崖下的清流中，把身子往前湊上去，很近地，直視着她的眸子。

她沒有躲避他的眼睛，含情地霎動一下長長的睫毛，帶着羞澀說：

「怎麼會這樣呢？我們才認識了幾天。」

他捉住他的手，緊緊地捏在掌心，心也跳出來了，生怕她會逃脫。

「我覺得跟你認識很久了，那天在海鮮樓一看見你，便有一種說不出來的感覺。」

「所以你就把人家盯得怪難爲情的！」

很近地看，那張臉細嫩得沒有瑕疵，纖細的茸毛，在

太陽下泛起一道柔和的光。臉上沒有一點化粧，在下午的陽光裏透着玫瑰色。卷卷下垂的髮絲，透明似地閃着油油的光澤。

他心裏一動，把嘴凑上去，要吮吸那兩片飽滿得很肉感的香唇。可是玉珠轉過了臉，只讓他的吻落到腮幫上，咭的一聲笑，連帶給握住的手也縮了回去，狡猾地挪開了身子，微嗔地含着笑便掠頭髮。

他也沒進迫，只是暢快地抓起雙槳，逆流划動。

此時，小舟已給緩緩的水流，漂到了鐵索橋的陰影裏。

捨舟登岸時，他抓住她的手不放，在回程的計程車上也是一樣，玉珠不拒絕也不作任何反應，手指和手掌，軟軟的躺在他的手心裏，像隻柔順的小羊羔。

一路上體味着握手的感覺，再也找不到話要說。

第二天早上，玉珠沒有送行，他在松山機場搖了幾次電話，海鮮樓都說她還沒回去。送機的關正剛摟着他的肩頭開他的玩笑：

「老弟，你怎麼啦，這幾天看你失魂落魄的，不是把魂都丟在台北了吧！哈……」

他心中甜絲絲的，作着苦笑嘆口氣，說：「這一趟，千年道行一朝喪啦！」

「不過，說眞的，玉珠眞是個很可愛的女孩！」老關說着，把他送到海關禁區閘門前，便趕緊把話說完：「對了，老弟，拜托你的那件事，請你多在你們老總面前美言幾句。」他一向在替香港的馬氏公司辦台灣的貨物，在古志英接掌東南亞採購主任一職之前，是他的一個同學的表兄跟他聯絡，交情弄得很好，正在替他設法弄個台灣代理公司的合約，以後生意便可以穩當一點，不料事情才要進行，那老頭竟在台北中風死了。現在他跟古志英的交情也弄得不錯，處處以兄長自居，當志英到台北來時，把他照顧得無微不至，馬氏在台灣採購的貨物，大部份也由他經手，但這也不保險，台北的商人手段很高強，馬氏公司的台灣採購代理，誰都想做，因此志英每次一到，他便得要步步爲營，不能讓別人單獨款待他，無論如何，也非要有他在場不可，直至把他送回機場，看着他進了禁區，這才把放下了的許多約會和要辦的事，立刻趕快去辦。

古志英自從升任之後，兩年來，先後到台北不止二十次，來去都很是瀟洒，只是這次一坐上飛機，升空的一剎那，立刻便有一陣失落的感覺。並不是担心與玉珠的感情建立不起來，而是玉珠再好，他也沒完全擁有的福份。要是還沒結婚，他必定會向馬彼得游說，派他到台北去設立

一家採購公司，這樣可以天天飛來飛去，在台北成個家，要不然，就把玉珠帶到香港。

他前幾天打過長途電話回家，聽電話的不是珮媚，而是珮媚的媽媽，知道珮媚去了醫院作例行檢查，早些時那個不穩的胎，看來已經不成問題了，起初他担心是由於性病把胎兒感染了，但他不敢把這個想法告訴珮媚。這方面，他一向都是很小心的，每次從台北回來時發現不妥，便不敢與珮媚親近，立刻悄悄的去打針吃葯。

他們已經有了個兒子，現在又想要個女兒，夫妻已經說好，要是眞的生個女孩，珮媚就順便紮結輸卵管，不再生育了，不是女兒，便要再生一個。

他以前每次到台北，玩得再瘋，也是隔一天便打個電話回家，這一趟就不同，只在到達的第二天打過一次，遇上康玉珠之後，五天來都沒再打。

一個小時之後，飛機降落香港，以前他進出啟德機場，只像走下巴士一般的平常感覺，這一次竟是忘魂失魄，臉上時常現出與玉珠在一起時談笑的表情，心中感到很多寵幸，但這又分明是可望而不可即的事情，即使下次到台北時，玉珠肯委身於他，他也不能帶了她回家一塊過日子。

照例沒有誰來接他的飛機，即使碰巧是珮媚下了班的時間，他也不讓他來，他說過：「我常常出門，接送得了多少次？不用來了！」

提着一隻細小的皮箱，還有一大袋老關和別的朋友送的手信，出了機場，上了的士，才又記起忘了先打個電話回家。

黃昏時分，汽車在交通繁忙的馬路上，轉彎抹角，找着了海底隧道的進口，一頭便紮進去，直往港島方面飛馳。

這一趟，他回家的心情有點異樣。

開門給他的，是他的岳母，一見了他，便氣急敗壞的說：「哎喲，眞急死人啦，你怎麼電話也沒一個打回來？」

他心中一跳，行李沒放下便問：「什麼事了？——珮媚呢？」

「昨天下午進了醫院，還是你大哥大嫂過來幫忙的，眞嚇死我了！」

「她怎樣了？爲什麼進醫院？」

「流產啦，」珮媚媽說話間，小青睡醒了，在房間裏惺忪地喚婆婆。她高聲答應道：「你乖，起床出來啦，你爸爸回來了！」

「她現在情形怎樣了？」他焦急地問。

小青揉着惺忪的睡眼，赤着脚丫跑出來，一迭連聲地

喊着爸爸。他只把小青拉到身邊，也忘了像以前每次出門回家時一樣，抱抱他，拉住她問這問那。

珮媚媽嘆了口氣，搖搖頭說：「孩子沒有了，聽說還是個女孩，幸好大人平安！」

他聽得心中一跳，有一種受懲罰的感覺。他立刻推開孩子，問過了珮媚住那間醫院拔脚便跑。

他到達的時候，珮媚剛好小睡醒來，臉色白得快要透明，看見他出現床邊，便露出一絲慘淡的笑。

這張臉是沒有顏色的，與玉珠那張流露着青春色彩的臉，是那麼地不同。一時間，他只覺得珮媚多麼老！平日見她在臉上抹些脂粉，還不覺得怎樣，現在，連口唇也是白得跟臉一樣，看上去是張平面。

他怔怔的站在床邊，注視着妻子，而玉珠那張表情豐富而美得很立體的臉龐，同時又跳閃出來，兩張臉的印象，都無法握得牢。

珮媚伸出衰弱的手，捏住他的手說：「對不起，我會再替你生一個女孩！」話一出口，便有忍不住的眼淚，滾到枕上去。

他嘆惜一聲，說：「算了吧，註定不是我們的了。」

珮媚沒有問他幾天沒有打電話回家的原因，他也沒作什麼解釋，只在床邊坐一會，問問當時被送入醫院的情形，這就離開了。以前在外面玩了女人回家，見了珮媚也沒什麼異樣感覺，只是這一趟便十分不寧貼，連一個正眼也不敢看妻子。

回家睡覺之前，他在燈下寫了封信給玉珠，是急於要告訴她，他很想念她，如果他可以獃在台北不走多麼好，只要她肯讓他每天見一面便成了，但是爲了看她，他會很快便再到台北。以前他不喜歡台北，現在不同了，眞奇怪，一下子便覺得台北又親切又可愛……

三

「才收到你的信，沒料到你這麼快又來了！」

說這話時，玉珠快樂得臉龐透着緋紅，在六月的溫暖天氣下，圓圓的額角沁着汗水，跟下午的太陽映照着閃光。

她挽着他的手，一塊穿過菜市場，買了些鮮蘆筍，一些肉，一塊切開的大西瓜。

這市場很擁擠，大家聲音响亮地說着閩語做買賣，路旁還有些小店，在賣花生湯和愛玉冰，也有鹹豆漿和油泡肉豆腐。

玉珠帶着他，熟悉地東鑽西鑽，興奮得頻頻用手抹着額上的汗珠，告訴他她許多時都在這個市場裏吃早點，早上可以吃到油香餅和鷄蛋煎薄餅；買菜回家燒飯的機會就不多，都是媽媽動手。

「我又沒帶東西送給你媽媽，你看怎麼辦？」

「我媽媽不在，和弟弟去了新竹看姨母，今晚是我燒飯請你吃，保管你吃一次便不敢再來！」

她拉着他跑得很快，使他感到有點氣喘。他從來沒有這樣跑過台北的菜市場，地上濕轆轆一片，人和魚肉菜疏的氣味混在一起，形成一股很刺激鼻子的氣流，迎面衝着他。市場裏又擠又吵，玉珠又不停的告訴他許多市場的事，還要找鰻魚做湯給他喝。

這一切都令他很興奮，像是給帶進了一個從未涉足的國度，這麼陌生，這麼有趣。

玉珠買的東西眞多，走出市場的時候，兩個人又挽又抱的，以至連拉手都沒功夫。

他隨着玉珠，從大街轉進了小巷，又再拐彎到一條小弄裏，便看見弄口有一棵又高又老的鳳凰木，正在稀稀疏疏的開着淺紅色的細碎花朵。樹旁是一度矮牆垣，看得見日久失修的院子裏，高高地長着兩棵桃榔。

玉珠推開了那扇髹了紅漆的鐵門，便告訴他：「我們住在西院，東院是別人住。不過這個雜院快要拆了，地主要賣給銀行起高樓。」

繞過一個小水池，來到西院的日式木頭房子跟前，只見架空數尺築起一個地台，拾級而上便到玄關。

玉珠開了門：「屋裏太不像話，可是，我還是很想你來一趟，好歹也是我的家。」

他也無心看屋內的陳設，心中升起的一陣莫名衝動，已到了觸發點，倏地把玉珠拉進懷裏，急急便吻。

玉珠笑着掙扎。「你幹嗎，你幹嗎……」接着便靜下了，給吻得呼吸漸漸變得促迫。

「玉珠，玉珠！」他抱得她緊緊的，「你知道，我回到香港，一刻也歇不住就要來了！」

「爲什麼會這樣？」她的心跳如小鹿，羞赧的把臉躲到他的胸膛裏。剛才給一陣狂吻，便很想哭。

「因爲我愛你，看見了你之後，就不想再回香港了……」

他的血液沸騰像要把血管衝破，再吻女孩的頭髮和鬢邊，有一陣女性的膚香沁進鼻子裏，他便感到喉頭和鼻竇都十分乾涸，眼睛像是燃燒了起來。他咬住了她那柔軟而熱熱的耳墜子，呼吸緊迫的吹進她的耳中，使她癢得渾身

發麻，低啞地叫道：

「噯，不要，不要……」

她無力地把頦子縮着，迸出了淚水，便乾號起來。雙臂却是把他抱得很緊。

他覺得自己快要被燒成灰燼了，如果玉珠也燒成灰燼，便可以混和在一起。

玉珠的喘息，哭泣與緊緊的摟抱，都很刺激他。

他把門用力地關攏，便把玉珠推倒在榻榻米上。

等到玉珠的衣鈕給解開，處子的身體被一雙又燙又有力的手掌觸及，便覺得給溶解了一般無法固守，只是用雙掌捂着臉，歇斯底里的哭叫：「噯，媽媽！」

玉珠躲在被子裏，嚶嚶的啜泣了許久。他坐在床沿，早抽完了兩根香烟，再伸手輕輕愛撫着她那頭散在枕上的髮絲；那種患得患失的感覺沒有了，心中有着做成了一宗買賣般的充實而安定。

玉珠的啜泣也停止了，不再動彈，毫無聲息，使他感到有點奇怪，以爲她睡去了，便低下頭，輕輕掀開被子看看。原來這妮子的眸子睜得大大的，像兩顆剛給洗過的珠子，上面還帶着些淚水哩，却是眼簾霎動一下便笑了，兩顆清清的珠淚滾過臉頰，淌到鬢邊去。

他疼愛地要吻她濕濕的鬢髮，可是她把他推開，爬了起來，掠着頭髮的時候，含羞地把臉別過一旁去，微嗔地自語：

「我眞不該帶你回家！」

玉珠整理好衣裙，便走進廚房去造飯。他把身子放在那張又舊又柔軟的沙發上，再點上一根煙，才閒暇地把房子瀏覽起來。

一邊糊了牆紙的牆上，掛了幾個相架，裏面有一家五口的照片，照片看得出是十年前拍的，瘦瘦的男人必是玉珠的父親，但是這男人早就過了世，他身旁那個平頭裝的少年，必是玉珠的哥哥，玉珠說過哥哥年前便去了服兵役；偎在一個婦人身邊的小女孩，依稀還可以認得出是玉珠的輪廓。另外的一些相架，分別鑲嵌着玉珠漸漸長大的單人照，穿着中學生校服，頭髮給剪得齊着耳根。

「你別老在看我的照片好不好？」玉珠在廚房裏面叫出來，「難看死了！」

他聳聳肩，便不再看什麼了。這個家便是這麼簡陋，要不是因有了玉珠，才黯淡哩！

玉珠很快便把飯菜燒好，也不要他幫忙，只許他坐着，

便把一切都佈置妥當。菜很簡單，是一盆烏魚湯，一盆蘆筍豆腐肉片，一盆薰魚。

「媽媽說我不會燒飯，將來才不會有人要。你說呢？」女孩子怯怯地瞟他一眼，便又把目光移到菜盆子上。

這話志英不知如何回答，只是輕描淡寫地說：「不錯呀，做得很好吃！」

玉珠嫣然一笑，「你要多吃一些，我才相信你的話！」她把一大塊薰魚夾到他的碗裏去。

「好，好，我當然要多吃一些！」

晚飯之後，玉珠收拾好碗筷，提議出去走走，古志英要去逛西門町，想着也該買條舶來裙子什麼的送給她，可是玉珠說西門町這麼擁擠，不好逛，要帶他去喝咖啡，聽電子琴。他拗她不過，想想要送她東西，有的是時候。可這一次來得太過倉猝，來不及在香港買點女孩子的用物。台北的女孩子最喜歡洋貨，前兒到碧瑤夜總會去，結識了朱莉，帶她回酒店度夜，第二天起來，以爲依照規矩，送給她三千塊便打發她走，可是朱莉不要，說寧願他當她是朋友，以後到台北來，就找她聊聊，給她帶瓶香水，幾雙絲袜，最好能帶一斤半斤大陸當歸，那是她媽媽想吃的葯材。他答應了，但是再來的時候沒有時間去買，所以也沒再去找她，反正她不會知道他又來了台北。

他們携着手，鑽過馬路底下的隧道，望南京路走去。玉珠緊緊抱住他的手臂，把臉靠到他的肩頭上，輕息的說：「我眞怕你回到香港去就不再回來。」

古志英把煙蒂扔掉，含笑問她：「你說呢？」

「我怎麼知道！」

「我恨不得留下不走哩！」

進了綠島咖啡店，這時電子琴正在奏着《綠島小夜曲》，奏琴的女郎很漂亮，爲了照顧那一百幾十個琴鍵，顯得十分忙碌。

他們坐到一個角落去，喝的是濃濃的爪哇黑咖啡。她坐在他對面，手肘擱在膝蓋上，擎着腮幫，在暗暗的壁燈下，眸子閃着水凝凝的光彩，很專注的盯着他。面前這個男人，又親切又陌生，她猜他只不過是個到處跑跑的小商人。

「你家裏有些什麼人？你沒告訴我。」

他點上煙，深深地吸了一口。

「有哥哥姐姐，都結婚了，不同在一塊住。」

「那麼你呢？一個人住？」

「跟老媽子一起，她年紀大了，行動又不方便，要不

然，我們公司有宿舍，我可以住到宿舍去的。」

她覺得有點感動，把臉靠到他的肩頭去。

他不停地吸着煙，眼光落在奏琴女郎那條白得如象牙一般的手臂上，然後又落到那個鼓鼓的胸脯上，由於彈琴而給牽扯得不住地顫動。

他多想結束這一場談話。

「聽關經理說，你們的馬氏公司，在香港是一家很大的百貨公司。」

「是的，在香港是數一數二的大公司，在美國的三藩市，加拿大的溫哥華也有分公司。年前本來也想到台北來開分公司，地皮也找到了在西門町近火車站，後來不知怎的，又把這件事擱置了下來……」

他點燃了另一根煙，一直地談下去。

玉珠很有興趣地盯住他那張能說會道的嘴巴，兩片脹滿的嘴唇，紅得像朱砂，邊緣則漸次由赭色變成深紫。

掌琴的女郎已經換了幾首曲，現在是奏《支那之夜》，還在輕輕的，把嘴巴湊近米高峯唱起來。

他點第三根煙。

「你在香港，賺多少錢一個月，出差是不是有公費？」

他嘆一口氣，說：「我是做採購主任，一個月有三千塊薪水，相當於二萬八千新台幣——」

「噯，這麼多！」玉珠咂一下舌頭，「我一個月，才是六千塊。」

「在香港，以受薪階級來說是差不多了，可惜我花錢又花得很兇，又要負担老媽子的生活費，所以，唉，到現在連一點積蓄也沒有！」

玉珠含笑地霎動着眼瞼說：「好不好現在開始，省一點，儲蓄一些錢，會有用的。」

他不要追問會有什麼用。他看得出來，玉珠不同別的女孩，對他是很認眞的。

「以前花慣了，眞沒辦法——唔，不過，我會試一下。」

「住酒店這麼貴，下次你到我家裏來住好了，我們屋子後面還有一個房間，收拾一下就可以了，省點嘛！」

他沒有回答她的話。

這時奏琴女郎把歌唱完，他輕輕的鼓掌，女郎循着掌聲望過來，表示謝意地點點頭，他也點點頭。

「其實你唱得比她要好！」他悄聲跟玉珠說，「那天在碧潭，你唱《一朵小花》的時候，我就愛上你了。」

「眞的？」她甜絲絲的閃一下眸子，「那麼，明兒我再給你唱一個。」

（上）

論第三種形象

——關於中國詩詞的藝術分析之一

佟遼

魯迅說：「文學雖然有普遍性，但因讀者倘沒有類似的體驗，它也就失去了效力。譬如我們看《紅樓夢》，從文字上推見了林黛玉這一個人，但須排除了梅博士的《黛玉葬花》照像的先入之見，另外想一個，那麼，恐怕會想到剪頭髮、穿印度綢衫、消瘦、寂寞的摩登女郎；或者別的什麼模樣，我不能斷定。」正是這個「我不能斷定」賦予了文學以彈性的、含蓄的回旋餘地。而詩歌上的這個特點更得到了充分的發揮。

例如我們對下面一曲的欣賞，也是如此：

若與他相見時，道個眞傳示。不是不修書，不是無才思，
綰清江買不得天樣紙。

——貫酸齋《清江引、惜別》

歌德說：「詩指出自然界各種秘密，企圖用形象來解決它們；哲學指示出理性的各種秘密，企圖用文字來解決它們。」在這裏，如果想用文字來解決它的奧妙，就失去了《清江引·惜別》的意義，同時也表示不了如此大胆而又如此急切的愛情。至於「天樣紙」是什麼模樣？那就是留給讀者的「作業題」，即只能用形象來解決。

又如：

咫尺愁風雨，匡廬不可登。只疑雲霧窟，猶有六朝僧。

——錢起《江行望匡廬》

六朝由於統治者大力提倡，廣建叢林。到了唐代，佛教仍然盛行。江行而仰望匡廬，於雲霧瀰漫之中，隱約可見寺院，因而聯想所及，彷彿六朝僧侶猶在雲端。可如今在我們的腦海裏，怎麼也找不到「六朝僧」的位置。但是我們却不會認爲是作者搞錯了，而於無意中指出了「古典美」的存在。因爲，僧侶在今天雖然並不美，而當時則爲風雅人物，「六朝」之於唐代則更其古色古香了。而這一古色古香，即產生於讀者的形象之外，又潛在於作者的形象之中了。

再如：

半欲天明半未明，醉聞花氣睡闌聲。娃兒撼起鐘聲動，二十年前曉寺情。

——元稹《曉寺》

雖然我們知道這是描寫封建與愛情的矛盾，即所謂對「張生，鶯鶯」故事的回憶。但這「二十年前曉寺情」究竟是什麼樣的境界？設身處地地想一想，原來是作者的經驗加想像，通過讀者的經驗加想像去體會而產生的「象外之象」。

詩人所捕捉的，雖然是現實中的形象，然而更多的是現實以外的理想。我們都知道，現實與理想之間存在一個距離。這個距離正是科學家，藝術家們所努力超越的。而詩人則以其獨特的方式——現實以外的理想——來完成這一使命。雖然他們並沒有改變現實，但他們却帶來了「象外之象」，從而彌補了現實與理想間的缺陷——這便是藝術來源於現實，而比現實更美的原因。

例如：

竹帛烟消帝業虛，關河空鎖祖龍居。坑灰未冷山東亂，劉項原來不讀書。

——章碣《焚書坑》

一擊車中胆氣豪，祖龍社稷已驚搔。如何十二金人外，尤有人間鐵未消。

——陳剛《浪淘沙》

托爾斯泰說過：「藝術起源於一個人爲了要把自己的體驗過的感情傳給別人，於是在自己心裏重新喚起這種感情，並用一種外在的標誌表達出來。」這兩首小詩就是用辛辣而瀟洒的筆法諷刺了秦始皇的高壓政策，並把重新喚起的這種感情傳給了廣大的人民羣衆。這兩例的特點即在於「重新喚起這種感情」，並把這一感情無限延長而噴薄出如火如荼的感受。

下面我們再看看作品的自然美。

江干多是釣人居，柳陌菱塘一帶疏。好是日斜風定後，半江紅樹賣鱸魚。

——王士禛《眞州絕句》

如把江干、釣人、柳陌、菱塘、日斜、風定、半江、紅樹、鱸魚諸直觀的、自然的、並沒有所謂「詩美」的形象，姑且名之爲「第一種形象」。那麼，經過詩人的選擇、提煉、和藝術加工，組織成特定的環境後而作成的詩，即產生了「藝術形象」和「詩美」，這就是車爾尼雪夫斯基所說的，藝術是「人在現實中所感興趣的事物的再現」。我們再姑且把它叫作「第二種形象」。這一形象，產生於詩人在眞州的一小段生活情趣。正如亞里斯多德所說：「眞正的詩人，絕對不模仿自然，它的主要對象是人。」可詩總是爲叫人看的，自遣自嘲的作品總是少數。在我們讀了上述小詩後，所呈現的感性顯示，即所謂「象外之象」者，就是我要說的「第三種形象」。第三種形象的認識能力，舉例來說，就如同劇本角色與演員的關係一樣，由於演員對角色的體會深度不同而效果不同。從開始有「自我界限」，直至最後消滅這一「界限」後，角色與演員就會合而爲一了。這個從「有」到「無」的過程就是演員的創作過程，也即是我們閱讀作品的過程；是第三種形象的複製過程。這個過程不同於用柏格森的神秘直覺認識力來認識一切，以否認邏輯的、理性的認識過程，從而使歷史上本來存有「爭議」的作家和作品，無限地分歧化、擴大化。而是通過第三種形象的認識過程去發現眞理。我們只有掌握這一認識過程，才能保障感性認識的「統一性」。其結論是：「好的詩，大概都以爲是好的，反之亦然。」上面所舉《眞州絕句》即寓意於此。

別林斯基說過：「科學和藝術把這塊金子清洗乾淨，再把它鍛煉成典雅的形式。因而科學和藝術並不虛構新的、實際上沒有的現實，却是從那曾經有過、現在有、將來也會有的現實裏吸取現成的材料、現成的因素。總之一句

話——現成的內容，賦予它們適當的形式，使其各部分配合勻稱，並能被我們的視線全面地看到。」至於怎樣才能「被我們的視線全面地看到」呢？那就是學會那套煉金術，不斷地在實踐中提高我們自己的鑒賞水平，以求得第三種形象。

例如：

楊柳青青江水平，聞郎江上踏歌聲。東邊日出西邊雨，道是無晴還有晴。

——劉禹錫《竹枝詞》

山圍故國週遭在，潮打空城寂寞回。淮水東邊舊時月，夜深還過女牆來。

——劉禹錫《石頭城》

兩首詩出於一人之手筆而形象不同。若《竹枝詞》則擾亂了第三種形象，以致餘韵毫無，令人一誦則止；若《石頭城》則使人懷古之情油然而生，用潮水和明月之不變而引喻石頭城之興衰轉化，是頗具匠心的。它以蓄意低沉而雋永的第三種形象感動着人們。

爲了進一步了解第三種形象的複雜性，我們且看以下的作品：

紅藕香殘玉簟秋，輕解羅裳，獨上蘭舟。雲中誰寄帛書來？雁字回時，月滿西樓。　花自飄零水自流，一種相思，兩地閑愁。此情無計可消除，才下眉頭，却上心頭。

——李清照《一剪梅》

這就是生活在寂寞深閨的狹小樊籠裏所唱出的愛情歌聲，大胆而豪邁，使我們彷彿看到一對情人相思，纏綿婉轉、若不勝情者。

可若干年後即進入了下例的情景：

尋尋覓覓、冷冷清清、凄凄慘慘戚戚。乍暖還寒時候，最難將息。三盃兩盞淡酒，怎敵他晚來風急。雁過也，正傷心，却是舊時相識。　滿地黃花堆積，憔悴損，如今有誰堪摘？守着窗兒，獨自怎生得黑？梧桐更兼細雨，到黃昏，點點滴滴，這次第，怎一個愁字了得？

——李清照《聲聲慢》

現在是不但愛情破滅了，而且到了國破家亡、背井離鄉，而獨作他鄉之客的地步。對於生活，已到了幾乎要割捨的境地。這再也不是簡單的無病呻吟了。

清代沈德潛說：「筆墨之外，別有一段深情妙理。」（《說詩晬語》）這筆墨之外，就是第三種形象。

我們再看兩首作品，以了解第三種形象的概括性和靈活性：

無言獨上西樓，月如鉤。寂寞梧桐深院鎖清秋。　剪不斷，理還亂，是離愁，別是一般滋味在心頭。

——李煜《烏夜啼》

作者用形象概括離愁，是每個人都適用的。樸素的環境、寂寞的情感，絲毫也沒有其他更多的特色，幾乎是人人可以借用，然而這首詩却深刻感人。這就充分體現了第三種形象的普遍性。

再如：

碧櫚杆外綉帘垂，猩色屏風畫折枝。八尺龍鬚方錦褥，已涼天氣未寒時。

——韓偓《已凉》

這是一個清凉、寬敞、華貴、舒適的環境，但是沒有人物。此時，我們可以任意幻想些人物安排其中。如果只是一個人在讀書，那麼書聲瑯瑯、清風徐來，很是相宜；那麼兩個人呢？也行。如果是男女二人談情說愛也未嘗不可——且勿辜負這大好時光；若三個人以上，則侃侃而談、論古說今、評書論文，也是人之恒情。這就充分表示了第三種形象的靈活性。

再如：

獨背殘陽向小樓，誰家玉笛韵偏幽？一行白雁遙天暮，幾點黃花滿地秋。警節序，嘆沉浮。穠華如夢水東流。人間所事堪愁悵，莫向橫塘問舊遊。

——納蘭性德《鷓鴣天》

納蘭性德是生活在「煙柳繁華之地、溫柔富貴之鄉」的人物。有人比他爲賈寶玉，這當然是根據不夠的。不過從這首《鷓鴣天》裏却看出了一些富貴閑愁的暗影。特別是最後二句：「人間所事堪惆悵，莫向橫塘問舊遊」，表明作者在愛情上尚有難言之隱。可讀者在此是無從得知的，只有借助於第三種形象去領會出來。

托爾斯泰說過：「我所寫的全部作品，幾乎是全部作品裏，指導我的是彼此聯結起來、用以表現自己許多思想的需要。而如果取出處於這種聯系之中的一個思想，用語言單獨的加以表現，那麼，每一個思想都要因此失去了自己的涵意，從而可怕的貶低了。（我認爲）組成這種聯系本身的不是思想，而是另外一種什麼東西，而且這一聯系的基礎是怎麼也不能直接用語言來表現；而只能間接地——用語言描寫的形象、情節、環境。」

托爾斯泰的這段話可以歸納爲：一、第三種形象以第二種形象爲基礎；二、用語言不可能直接產生第三種形象。

例如：

月落烏啼霜滿天，江楓漁火對愁眠。姑蘇城外寒山寺，夜半鐘聲到客船。

——張繼《楓橋夜泊》

夜深人靜，萬籟俱寂，我們獨自吟誦此詩，則眼前浮現之景物：在空間上無非是「楓橋」，在時間上無非是「夜泊」。於此則世界之大，事物之多，均不知其爲有，這就最大限度地縮短了作者和讀者的自我界限。可當科學家在取得某一科學成就時，自然也會感到喜悅，但他在同時却不能忘掉其他的科學成就。這就是第三種形象所不同於科學研究的特殊效果，即藝術的效果。領會《楓橋夜泊》之境，如離開上述之形象、情節、環境，而欲另外以語言敘述出來，不用說簡約的二十八個字，就是一百字，一千字，也萬萬達不到這個效果。

下面，我們讀一首魯迅的《無題》：

萬家墨面沒蒿萊，敢有歌吟動地哀。心事浩茫連廣宇，於無聲處聽驚雷。

這首詩作於一九三四年五月，正是國內外形勢緊張的時代。所以人們很自然地把「驚雷」比作人民戰鬥的吼聲，即所謂革命的風雷。這是一般的解釋，也似乎是順理成章、沒有毛病的。但是「詩」却有它自己的解釋，「驚雷」正是「萬家」心中不平之氣憤。如此方能貫穿一氣，方能體現出「於無聲處」的境界，這是詩歌所不同於政治口號的界限之一。

第三種形象也適用於像《長恨歌》之類的長詩。作者把詩分成許多片段以維持第三種形象的獨立完整。例如：

芙蓉如面柳如眉，對此如何不淚垂？春風桃李花開日，秋雨梧桐葉落時。

西宮南內多秋草，落葉滿階紅不掃。梨園弟子白髮新，椒房阿監青娥老。

夕殿螢飛思悄然，孤燈挑盡未成眠。遲遲鐘鼓初長夜，耿耿星河欲曙天。

像電影的不斷更換鏡頭，以求情節的展開一樣，《長恨歌》一類的長詩，也是以第三種形象取勝的。

以上是僅就文學的一種形式——詩歌，來論證的第三種形象的存在，其中包括境界、感情、想像、臆測及其他等方面在第二種形象之外的第三種形象，它是由第二種形象所派生的，取決於第二種形象的安排、比較，使讀者對作品所產生的美感加以補充和擴大。唐司空圖《詩品、含蓄第十一》說，「不著一字，盡得風流」者，就是說意在字外，並非眞的「不著一字」。而「盡得風流」的「風流」就是第三種形象。

很不風景的人

秦松

從海岸線上的燈到遊艇上的燈，看起來，越來越亮了。

其實，並不是燈越來越亮了，而是夜，越來越黑了。

太陽的紅火球，滾落在看不見的海的盡頭之後，海也安靜的躺在海上，比沙灘更平靜。

今夜，不知能不能看見月亮？

剛好，月亮就下弦在灰藍的天邊，一個穿綠色泳裝的女孩子說，你爲什麼沒有看見？

巴必克完了，火還未熄。

漁釣的人散了，伸向海中的漁釣台，才顯示出其圖案的結構，好像一個傷殘的斷橋，可能會令有一種人去遐思。

此刻，最安全的可能是魚類，不必爭食，也不致碰上釣鈎。

寄生在石頭上的黑色蚌蚵，仍不安全。此刻，還有人在採摘，像在淘金一樣，都是一些從外地來的女子。聽說，也都是帶着滿身文化的女子。

從人類學、醫學、會計、統計，到經濟學、商學等，就差考古學、哲學以及還有其他什麼學了。本來是有一個帶眼鏡的學哲學的好辯（並不一定是明辯）的女孩子要來的，由於她陪着她的哲學老師，觀光曼哈吞去了，聽說是如此，我也並未見過她。

至於什麼考古學麼？我始終還未見過一個學考古學的女孩子，故也不明白愛摩登的女孩子，到底怎樣去考古？

文化這種東西，是不是經由考古得來的？我也不太明白。

文化這種東西有時候是看不見的，就好像野蠻這種東西，在我們的文明世界裏，也還是會隨時隨地發生的。

在巴必克時，我突然想起人類最初的熟食也是如此吧？我問一個正在熱心服務的男子，他答說是的，然後我們就巴必克起來。

今天曬過太陽，也看過月牙，也吃過就地（其實是海）取材的烤淡菜，才體味到出生在鹽的產地的海生物，反而是甜的。

那些靜靜的躺在沙灘上的人類，在想些什麼呢？

很顯然的，那些漁釣的人類，他們的想法在他們的眼睛上，在釣魚竿的那一頭，比躺在沙灘上的人類更安靜，安靜的給魚族們看的一種姿態。

人的姿態和他的內心有時候（也許很多時候），都像釣魚的人一樣。

當我此刻在人的風景裏看人的風景（雖然看的不夠清晰），對我來說，比看風景的風景更有意味，更有興致，有時候也會很不耐，也許我本來就是一個很不風景的人。

七九年八月廿七，在紐約。

秀蘭表姐

伊犁（寄自美國南加州）

十一月的巴黎，像一個沒有化妝的蒼老婦人。天是灰濛濛要下雪的樣子，擠擁在一起的樓房顯得古老而陳舊。街道兩旁的樹枝光禿而灰黑。我的手裏握着秀蘭表姐的地址，讓計程車司機轉彎抹角地載我到她的家。秀蘭在巴黎住了十二、三年，聽母親說她丈夫是個雕象牙的同鄉人。我這次路過巴黎，要去法國中部開一國際學術會議。母親叮囑我一定要去探訪秀蘭，她把兩大包香菰和幾件兒童衣服塞進我的箱子裏，說：「她在巴黎無親無故，怪可憐的。」說得我也滿不是滋味。自從前年素芳和我離婚後，這兩年母親爲我理家，白天我在大學教書，母親不也怪寂寞嗎？每當她向我提起家鄉、或我在香港的姐姐，我眞害怕有一天她也會離我遠去。

我二十年沒有見過秀蘭了。最近母親還提起：「如果你娶了秀蘭……」竟像她忘了因爲秀蘭比我長三歲，她過去一直沒認眞撮合這件婚事呢！我第一次看見秀蘭是她剛從大陸偷渡去香港。她那時大概十三四歲吧，圓臉、長濃眉毛，肩後甩着兩根麻繩似的長辮子，皮膚黧黑，是不折不扣的「大

陸妹」。母親問她偷渡怕不怕？同船的是些什麼人？她的大眼睛內閃着恐怖的餘光，姑母在旁說她是啞的，到家兩天還沒有說過一句話。

姑母要秀蘭來香港主要是希望她照顧底下的四個弟妹，讓她自己多做點手工。母親勸她給秀蘭多讀一兩年書，等她小學畢業。姑母推說姑丈好吃懶做，家裏沒錢。母親勸說：「我們不識字好苦啊，就像盲眼的，找地方會找錯，坐巴士會坐錯路綫。」

第二學期未開始前，我帶了秀蘭去我讀的學校報名。我發覺秀蘭一點也不啞，吱吱喳喳地問東問西，很多問題我想也沒想過的。我最記得她這樣問過：「你們就只是死讀書？忙月沒有去幫農場割稻？暑期沒去工廠實習？沒有歌詠舞蹈組？沒有手工堂？那上課就只對着幾本死書？不悶死了嗎?!」她吱吱地不斷搖頭幌腦。我怪她這鄉下妹少見多怪。香港哪有農場？工廠裏哪會給我們小孩子進去？而且功課緊得要命，誰有空唱歌跳舞？她很親熱地叫我明弟，差點要挽着我的手走。我趕快跨前幾步，她大踏步地追過了我，兩頰紅紅地帶着勝利的微笑說：「你別想跑快過我，我全小學一百公尺跑第一。」

我替她報名才好笑。校務處的一位男職員因她不懂廣東話，一定要她唸五年班，她堅持唸六年級。也不等我替她求情，她用標準的國語，連珠爆發地說得我一頭霧水，那位職員也目瞪口呆，看來他也不懂國語。她還煞有介事地拉着我的手，要我向職員解釋她五年班在鄉間考第一。

「有本事，考個第一，明年給你跳班。」他不耐煩地說。

「哼！我就考給你看看。」她憤憤地用家鄉話向我說：「你的這間學校眞差勁，怎麼辦事人員連國語也不懂？你也不會？那你們算什麼中國人？」

我羞愧地低下頭，其實我也常常爲自己就讀的學校而自卑，我穿着校服走在街上，和「名校」的學生一比，便感覺黯然無光。可是我家裏窮，成績又差，哪有機會進名校？

秀蘭竟被編進了我的同班，她比班上的男生還高大，坐在最後排。每次下課後，我不想被別的男生看見我和女生在一起，總把整本筆記薄往後拋給她抄。很多次我發覺本子上寫漏的被塡上、寫錯的被更正了。我們住在同一條街上，有時週末，她揹着她小弟來我家抄功課。我把本子交給她後，躲在一角看武俠小說。有一次不知怎的，她向我母親洩露我的秘密。母親又哭又罵又用竹棒打我，她的樣子兇極了，把整套《射雕英雄傳》撕

得破爛。從此即使我在做學校的功課，母親也用懷疑的眼光看我。我也不敢再租武俠小說看。第一學期結束，秀蘭在班上考了第二。我從未考過前十名，着實被母親教訓了一頓。

小學畢業後，姑丈要秀蘭去工廠做工。聽母親說秀蘭因不能升中學而哭了很多趟，被姑丈打過好幾次。母親還說：「可惜秀蘭是個女的，再聰明也沒用。如果是男的，你姑丈再窮也會給她讀書。」上初中一的第一個星期，我在學校走廊意外地碰見她，圓臉上掛着勝利的微笑，她自動解釋說因她成績好，學校給她獎學金，她父親終於讓步。我突然覺得我們這些窮家子弟讀書來得很不容易。「明弟，你要用功啊！」她語重心長地說。我明白她的意思，因我母親是寡婦，我大姐小學畢業後也去了一間製衣廠工作，如果我是女的，大概也不會升中學。

中學的第二個學期，姑母病了，秀蘭不得不留在家裏照顧年幼的弟妹，也接些手工回家做。從此我很少看見她，就算偶然碰到，她總隔開遠遠的不跟我說話。我那時深深同情她的遭遇，可是沒想過要幫助她。我中學畢業，母親曾試探過我喜不喜歡秀蘭，並讚她能幹。這建議嚇了我一跳，我雖然覺得秀蘭長得不錯，可是我要去台灣升學……而且在小學讀書時，我還是她的手下敗將，我暗中感覺她仍瞧不起我。

汽車轉進一條只容得下一輛車身的街道上停下，司機指指路旁一棟灰黯陳舊的樓房說：「哇啦！（法文 Voila：到了）」我半遲疑着下了車。房屋的牆已龜裂，我找不到門牌，看見一條昏暗如走廊的通道，便硬着頭皮進去。果然，裏面是一口狹窄的天井，我正為該上那一條梯而猶豫不決，聽見背後窗口有人在喊，一個面皮皺得如乾棗般的婦人向我招手。我把手上的地址遞給她，果然有效，她指指左手旁的樓梯，伸出三隻手指。

梯級歪歪斜斜的，梯間充滿尿味，腐臭味和洋葱味。爬上三樓後，我找不到門鈴，只得大力拍門。隔了一陣子，我聽見轟轟隆隆的樓板聲夾着小孩子的尖叫聲。門「咳呀」地開了一條縫，露出半張泥色的長三角型臉，兩粒像捏進去的烏豆般的眼珠一動不動。

我告訴她我是秀蘭的表弟，剛從美國來。

三角臉的下方一下子拉闊了。這次我看清她是一名瘦削的六十多歲的老婦人。她不信任地問：「怎麼阿蘭從未提過？你是什麼地方人？你爸爸

是誰啊？」她聽完我的解釋後，才恍然大悟地，趕緊開闊門縫說：

「進來！進來！大家都是同鄉。你爸爸好嗎？」

我不得不告訴她我父親已去世三十多年了。她很急切地問：

「怎樣死的？是給日本鬼殺的嗎？阿青的爸就是被抽去做壯丁，三十六年了，他不知道自己也做祖父了。剛才門響，我的心突突跳，還以爲是他回來呢！他啊，走後連信也沒寫一封回來。」

長方型的廳有一半堆滿了大大小小的紙箱，在右方靠牆處放了一架大摩打縫紉機，對正門的牆邊靠着一張暗綠的長沙發，左方置了一個大木櫃。廳中間地上攤滿很多玩具。

四名大小不等穿着花外套的女孩子，看見來了陌生人，蝴蝶般往裏間飛跑。

「阿英，不要吵醒學成，知道嗎？」

那在隊伍最後一名的女孩子反過臉點了點頭。她多麼像秀蘭啊，兩條小辮子尾端紮了紅橡筋，紅卜卜的圓臉，烏黑有神的眸子，只是她比秀蘭小時白皙。

「坐！坐！」老婦人俯身推開沙發上的一些玩具，用前身的黑圍裙大力地拍着座位，示意我坐下，又說秀蘭剛去送貨，就會回來。她連連打噴嚏，不斷地用圍裙擦鼻頭，乾癟的手背和地上的皮包一樣黑。

我問她秀蘭有幾名孩子。她像被打中要害似地，一下子聲浪大了一半：

「她肚子不爭氣，連痌六個都是女的。將來我阿青賠嫁粧品也會賠窮呢。幸而陳家祖先積德，又靠觀音菩薩保佑，第七個果然生了個男娃娃。阿青爸知道也會高興呢！你知道人老了總得靠兒子，女兒嫁了歸女婿管，怎樣也靠不住。」

接着她要進去給我燒水泡茶。

木櫃上放了一對金色的燭台，上面插着兩枝燒了一大半的紅燭，燭上方掛着一副紅金的觀音像。我猜想，這老婦人也許在祈求多一名孫兒呢！從小女孩到七個孩子的母親是多麼漫長的一條道路啊！我盯着窗外出神，街對面的樓房阻擋了一大半天空，室內已模糊黯淡起來。看來秀蘭的生活也不很寫意。爲什麼他們會住在這言語隔閡的巴黎啊？我心裏萬分同情起秀蘭來。她過去是一位很有志氣的女孩子，如果她能繼續升學……她現在又會有什麼成就啊？

大門被推開了，進來一位中年婦人，也許她手上提的紙箱不輕，半彎着腰，短直的頭髮挽在耳後，因爲瘦，顴骨突起像平地上的兩堆山丘。

一下子我以爲她是二十年沒見過

面的姑母。

「阿英，短命鬼，快把玩具收拾好。」她看到地上亂七八糟，便生氣地大叫，聲音也像姑母。我的心一顫，她——不是秀蘭嗎？我站起來，趕緊走向她。

她也發現我了，一動不動地盯着我看。

「表姐！」我叫得多麼生硬啊！一下子我感覺自己是別個星球來的怪物，心想大概我寄的短信她沒有收到罷。

「你……」她像認得我了，一臉的驚喜，可是瞬間，又疑惑地搖頭：「不會的。怎會呢？」

她蒼老憔悴的面龐一下子勾起我一縷很深很深的哀傷。難道我也被歲月煎熬得不成樣子了？

她用手背拭一拭眼角若隱若現的淚水，欲語不語地，大概看見地上攤的東西，忙亂地俯身收拾東西，說：「這樣亂，眞不成樣子，孩子們只會攤。爲了多賺幾塊錢，一點功夫都沒有。」

燈咔嚓地亮了，老婦人端着一杯茶。秀蘭忙接過來遞給我，她半低着頭，仍不大相信似地用眼角瞄我。

「阿蘭，我只知你有個舅母在美國，這麼大的一個表弟你倒沒提起過？我還以爲他是來打劫的越南人。嘻嘻，最近不是有幾位同鄉在家裏被搶錢嗎？」老婦人眯着眼說。

「媽，你進去！」秀蘭嚴肅地說。

「做什麼啊？」

「去看看學成醒未？」

老婦人順從地進去了。

秀蘭一下子像鬆了一口氣似的，看着老婦人的背影略皺了皺眉，轉過臉，用羨慕的眼光端詳着我，問：

「聽說你在美國考了個博士，不簡單啊！」

我慚愧地朝她笑了。她過去的勤學，曾令我內疚。我大學畢業後，取得一筆獎學金，到美國來進研究院。但，想攻醫科學費昂貴，想進法學系英文差；想索性改行做生意又沒有資本。沒有別的路走，才硬着頭皮在學術界爭此一席位置。

「博士在美國很值錢罷！你們讀書人，大概比我們做牛工的清閒得多。」

我無言苦笑。我們活在兩個不同的世界。我的忙處她大概不會理解的。我做學生時代，被教授追出論文，半夜在電腦室打卡。現在算是升了級，還不是照樣動腦筋拿經費出論文，每天戰戰兢兢地埋頭苦幹。上一代華僑是體力上的苦力，我們這些知識分子還不是腦力上的苦力？美國人在什麼時候會讓我們加入高層政團，替國家

前途出謀獻策？

接着我們談起我們各人的母親，姐妹等的情形。她似乎很被我的到訪而感動，眼角紅紅的半晌也說不出話。

「你的生活，還過得去吧？」我忍不住問她。

「沒有什麼，過不去也要過得去。我們來了十三年，我車了十三年皮包，買了這層樓，雖然舊，也不便宜。」她頓了頓說：「阿青最近開了一間雕象牙的工場，資本不輕。如果沒有生這麼多孩子，也許我們已多買一層樓收租呢。不過，如果我們當初不來巴黎，在香港大概連租屋也租不起。這裏的法國女人不喜歡生孩子的，所以政府鼓勵生育，每個孩子都有津貼，而且讀書全部免費。你說，我們還求什麼呢？」

她又說當初是她勸阿青申請旅遊來巴黎，後來得他的表叔幫忙，他們在巴黎住下來。因爲同鄉人多開餐館、皮貨工場的不少，所以很容易找到工作。

老婦人抱着一位兩三歲大的小孩出來。他仍眯着眼，小手在胡亂地擦着小臉蛋。

秀蘭欣然地接過這男孩，說：

「叫表舅父。等學成長大了，跟表舅父到美國去讀大學。」

老婦人在旁問：

「阿蘭，問問你表弟看，有沒有認識一名叫陳阿松的？」她又凝視着我說：「矮個子，四方臉，濃眉大嘴的？」她烏豆般的眼珠像要跳出來。

「媽，我問過了。你去看看冰箱內有什麼菜？今晚請我表弟吃飯。」

「阿青的爸、阿青的爸——」老婦人快快地掉頭走了。

秀蘭低聲說：「她的精神不大好，本來跟阿青在香港的大姐住，他姐夫嫌她嚕囌。阿青的二姐又窮又多孩子。所以我們把她接過來，我現在還要照顧他呢。起先兩年我媽媽也在這裏幫我照顧孩子，阿青的媽一來，她只好回香港跟我大弟住。」

我想起我自己的母親，本來在香港跟大姐住，有親戚朋友來來往往很熱鬧。她卻在我大姐處連吃碗飯也不安，說只有跟兒子住才名正言順呢。難道秀蘭也因這古老的觀念作祟，才非要生一個兒子不可嗎？

我向她推說我已約了一位在巴黎大學的同行吃晚飯。

「這樣老遠來到，也不吃頓飯，讓阿青也認識一下你。你們博士，當然是看不起我們鄉下人的。」

我連忙否認。

「眼角高得很哪！只來這麼一陣子。」她揶揄地說：「看不起我們也算了，可是有一件事你一定得幫忙，」

她鄭重其事地頓了頓：「我和阿青也商量過，本打算寫信求你。」

我問她是什麼事。

「將來等學成十八歲中學畢業後，我們打算送他去美國讀醫科，你一定得寫封好的介紹信推薦啊。」

我啼笑皆非，不知該否拒絕她。就算答應下來，十幾年後，世事又會起什麼變化呢?!

「在法國沒前途，法國人沒有好的職業給外國人做。就算大學畢業，也找不到工。所以很多同鄉的子女都只讀幾年書便幫父母開餐館。而且學了法文，到別處都不通用。」她頓了頓說：「女孩子還罷，讀幾年書，隨便做點手工，大了嫁人。我兩個大的女兒阿芳、阿萍現在放學後做點零工，各人一個月也可以賺四五百法朗呢！只是這個寶貝——」她指指站在她兩腿間的兒子，「這是陳家的後代，我們將來的靠山，我們想培養他讀醫科。哦！」她逗逗他的圓頰說：「學成將來做醫生賺很多很多錢給媽媽用，替媽媽爭口氣。」

她這個心願我聽來很熟悉。我想起了，她少時不是立志做醫生嗎？

「我將來要讀醫科，回鄉服務。我們鄉下連一個醫生也沒有。誰病了，要別人抬着走半天山路到鎮上醫院。很多急病的，未到醫院已死在半途。」秀蘭說時大眼睛內閃着堅定的決心。

「你別做夢了。女孩子哪裏有資格！」我比她大三歲的姐姐說。

「爲什麼沒有？女孩子低人一等嗎？」秀蘭悻悻地說。眸子忽閃忽閃地亮得怕人。

「誰給你交學費？姑丈才不會呢！」姐姐嗤着鼻說。

「我不管。只要我成績好，不怕拿不到獎學金。」

……

「嘻嘻！」裏間傳來清脆的女孩子們的笑聲。阿英……我陡地像被什麼東西刺了一下，不由自主地站起來。我看看窗外已是萬家燈火了，便向她告辭。

她再三挽留我。又忽忽地把小兒抱進裏間，跑出來一定要送我下樓。

門外，雪花像吹散的蒲公英，輕盈無聲地飄着。她帶我走出陰暗的小馬路。寬闊的街道上，汽車「嗤嗤」地疾馳駛過，行人路上蓋了一層薄薄的白雪。在路燈下，路面印着一個個深色的鞋印。

「這裏常有的士經過！」她很熟悉似地，站在十字街道旁，想了想，又向我懇求着說：

「你將來一定要幫學成啊！在美

國學校報名，是不是像報考香港官立學校，排很長很長的隊啊？我們鄉下人進不了名校，全靠你了！

「的士！的士！」她的手大力地揮動。一輛計程車在我們跟前慢下來。司機降下靠近我們的玻璃窗。

秀蘭搶着過去開了後座的車門。

「墨絲兒、墨絲兒（法文 Monsieur 先生）……」她大聲嚷，嘴張着——

「……」司機大概在問我們去什麼地方。

秀蘭一隻手仍拉着車門，她張着嘴，呆呆地掉轉頭看我，眸子內露出爲難、羞愧的神色。

一下子，我也怔住了。幸而我的外衣口袋內有一張酒店的卡片。我便趕緊遞給司機。

我跳進車，也未和秀蘭道聲再見，車卻已開動。

我向站在路旁的一團黑影揮手，她的一隻手舉在半空，一動不動地。

彷彿有很多很多片雪花，輕輕地降在她的頭上、肩上。只一會兒功夫，影子消失在燦白的燈影雪光中。我想着這次的訪問，不禁萬分感慨起人事的變化，秀蘭的生活太苦了。我但願下一代，阿英、阿芳、阿萍——隨便做點手工，大了嫁人——不，她們比秀蘭少時有較好的學習機會，希望她們將來不再是秀蘭的複製品。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

外國文訊

首獲榮譽獎的新西蘭小說

馬利

圖書館管理員出身的新西蘭作家莫里斯（Maurice）以創作第一部小說《大節日》（The Big Season）進入文壇，爾後，成爲職業作家。《普盧姆》（Plumb）是莫里斯的第十五部作品。這部小說以第一人稱敘述，從一個老年人的回憶開始，他曾當過律師、牧師，一個有十二個孩子的父親。他對社會上的種種事物都愛提出疑問，在被解除牧師身份之前，他在教堂與權威者在神學問題上發生激烈的爭辯，一個煽動性的罪名落在他身上，遂至被囚入牢中。十二個孩子分別都和他爭執過。他坦明地說：「我不是一個破壞者，而是一個改革者。我拒絕承認被確定的定義永遠都是正確的」。在他遲暮的時光，仍然自謂不了解生命的意義。故事留下問題給讀者思索。

莫里斯以這部小說獲得七九年四月頒發的七八年度詹姆斯紀念獎（James Tait Black Memorial Award £1000）。他是第一個新西蘭作家獲得這項榮譽。這是一項頒發給傳記體裁創作傑出作品的國際文學獎。

望北斗

和子

那是八年前一個初秋的傍晚。這年的天氣似乎格外冷得早，還剛入秋就顯着仲冬的樣子。那肆無忌憚地穿過一切可穿越的空間並發着哨子般尖銳的聲音的風，捲起街道上的黃葉、垃圾，它們在風中舞着捲着，好像是一些看不見的魅魍精靈在張牙舞爪。街道上冷冷清清、僅有幾個行色匆匆的路人。一個個都盡力把脖子緊縮在衣領裏，步子飄忽地急走着。我在開完了那例行欲罷不能的「班後會」(註)。覺着肚中的飢火，風的凜冽的威脅，也正埋首疾步走着。忽然聽到「和！」一個親切，又似久違了的聲音。我愕然了。因爲自從離開學校以後，這些年來，就沒有人這樣叫我。甚至連媽媽也總是一本正經地直呼我的全名。這叫聲一下子把我拉回到那很遙遠的日子。是誰這樣叫我呢？我急切地打量着那滿頭的白髮、乾癟的臉、和一雙與這一切顯得異常地不相稱的圓、黑生動的眼睛。「呵！董老師。」我緊緊握住她那乾瘦的手。老師也爲這意外的重逢、高興得光是笑咪咪地看

着我。我覺得自己是從頭到脚給猛地震動了一下。因爲這幾年處身於這瘋狂的旋渦中過日子，我不願意記憶，有時甚至有意忘却的一切，都一閃湧現了。雖然老師現在站在我面前顯得瘦弱、矮小，但我却仍感到自己心中充滿着昔日的敬畏……

我清楚地記起十七年前的自己。剪着短到耳根、有着厚厚齊眉的「劉海」的「啤啤裝」，背着新書包、一個怯生生獃頭獃腦的一年級新生正被姐姐帶着來到教室門口。我第一次見到做我班主任的董老師，高大肥碩、圓臉上一雙漆黑洞察一切的眼睛。她問了我的名字後，拉着我的手柔聲說「和，這裏的小朋友都是你的同學。你和他們在一起會很好的。好啦，現在讓姐姐回去吧！」我覺得她的手又厚又溫暖。

董老師既是我們的班主任，又是我們的語文老師。所以每個星期六的早上，董老師都有一節「週會課」。「週會課」通常是班主任用來總結班上一週事務，對學生進行訓導諸如此類內容，而使得它在學校生活中對學生來說是最枯燥，最可厭的一課。但董老師的「週會課」却可說是我做學生以來所見的唯一例外。董老師通常在「週會課」的開頭用最短的時間總結，宣佈了一切班務事宜。其餘的時間呢，在她和我們之間有一個不成文的約法。就是如果我們在這一週內一切都做得好，她就給我們講故事。因此我們這幾十個孩子整週內都極其自覺、虔誠地盡力做好一切，並且也互相告誡督促着。然後就數着日子爲着那一天早上的到來好享受到聽故事的樂趣。要是在那一週內有那麼一個頑皮鬼一時冒失闖了禍，結果到「週會課」時間，祇能眼巴巴聽不到故事。

那時大家都眞正感受到懲罰的滋味，同時那個「禍根」也自知惡作劇的後果，下次再也不會忘記了。董老師講的不是什麼小白兔，狐狸或公主、王子的故事。老師講的是《武松打虎》、《魯智深拳打鎭關西》……。武松的耿直、勇猛、魯智深的好打不平，栩栩如生的形象，成了我們四十個小心靈裏的英雄。在那些日子裏，我們幾乎聽完了《水滸》裏全部有關這兩個好漢的故事。

我還記得自己在第一次聽完故事後，特意去問董老師，這些故事是在哪裏有的？老師當時告訴我，那是一本名叫《水滸》的小說裏面的，那裏面還有許多好漢的故事，以後你認識更多的字就可以自己讀它了。世界上還有許許多多有趣的書，都可以成爲你們的好朋友。我那時還不認識「滸」字，但我自此拚命記住它。到後來，

我懂了多些字的日子，我急不及待地從家中書橱上取下來閱讀的第一本小說就是《水滸》。而且日後我盡管不知多少次重讀它，仍然感到第一次聽到它和第一次讀到它時一樣趣味盎然；而且我也確實如老師講的那樣與書結下了不解之緣。我們全班四十個孩子都深深眷戀着老師，她也是以同樣慈愛對待我們中的每一個人。但是在那時候，我們從沒有聽到老師提到自己的家庭和孩子，即使到她家去也從未見到任何人，於是我們這些孩子也就認爲她是什麼人也沒有的了。

我又想起了另一件事，當一切暴力橫行的日子裏我總是異常敏感地不由自主地想起它。那一回由於我們班成績優異，結果有好幾間學校的老師都來觀摩董老師的教課。同學們出於要爲董老師爭光，都自覺地由始至終坐得筆直，甚至連平日最愛搞小動作的同學也是如此。唯獨一個女孩子例外。這個女孩子平日是班裏成績最好的，但這節課她却不知是爲着表現一下自己還是怎的；一會兒無緣無故地伏在桌子上，一會兒又東張西望、左顧右盼。下課後，幾個坐在她旁邊已多次暗示規勸過她的同學就憋不住地跳起來質問她。誰知這女孩子竟還是嘻皮笑臉若無其事。這下子激起了已圍攏在她四週的男女同學們的氣憤。吵着吵着，不知是誰人引領在先，刹那間大家統統湧上去把她團團圍住。有用拳頭打的、有用手擰的、也有扯她衣服頭髮的。頓時教室裏亂作一團，只聽見她的哭聲和進行教訓着她的孩子們的得意的嚷叫聲。眞是演變成「集體暴力」行爲。我本來是木然站在一旁觀看的，而在這種狂熱、激昂情緒傳染下，不知怎的竟也擠進去擰了她一下。我不知自己爲什麼要擰她，但擰了竟覺着爲自己有此胆量而窃喜。正在鬧哄哄的時候，忽然聽到有人大叫「孩子們！住手！」，原來董老師不知什麼時候進來了。我們在她任教幾年中還是第一次看見她如此聲色俱厲。因爲她平素總是安詳鎮定的。她要求我們做什麼，也從用不着叱責，我們也樂於服從。這一下子孩子們都駭住了，包括那個正掙扎着慟哭着的女孩子。教室裏沒有一點聲音，空氣也凝住了。「孩子們！」老師回復了較和緩的聲調。「你們爲什麼要打她？是爲了她做錯了事！今天你們都守紀律，這很好，以後還要堅持。但往常，你們中有誰做得不好時，我有打過你們嗎？你們打她，試想別人也這樣打你，你會感覺怎樣？況且，你們是人，不是一羣小野獸。」這時有幾個孩子慚愧得哭了。我低着頭，看着自己的手。羞愧呵，憋得通

紅了的我的臉。爲着我那伸了出去的手，爲着剛才那個女同學的痛楚，我的眼淚滴在我的手上……

升上了三年級，也是我在董老師教導下的最後一年。有一次上課時，我覺得自己已經都懂了，就無心聽下去了。我從小就喜歡拿筆塗塗抹抹，於是我就動手在課本背面給董老師畫起全身肖像來。當然老師那雙黑而有神采的眼睛，還有那薄薄綫條稜角分明的嘴唇，這些充分顯示着她聰穎的特徵是我這個笨拙低劣的「畫家」畫不出來的。但是我那些稚氣生硬的綫條還是把老師那頭燙過的頭髮、大圓臉盤和高大肥碩的身軀這些給畫下來了。我正自欣賞着，並補上最後幾筆，替老師穿的那件衣服畫上一些小花圖案。「和，你在做什麼？」原來老師已經安排大家抄生字，來到我身邊。要立刻遮上已來不及了，老師拿過我的課本，「那你現在抄生字吧！」轉身走回講台。我忐忑不安。下課後，老師把我叫到教務處。老師看着那畫像問「是畫我嗎？」我低頭不語，因爲實在無可置辯了，我自知闖下了大禍。誰知老師停了一下，笑了。「畫得還不錯呀。你喜歡畫畫，但不該在課本上。做這個時間畫，更不該畫在課本上。做一個畫家也要懂許多方面的知識的，不單只是畫。以後你會知道的。現在拿回課本清潔好它，愛護它。」我當然是忙不迭點頭。

第二天上課。老師在課堂上給我們唸了「枯藤、老樹、昏鴉；小橋，流水，人家。古道西風瘦馬，夕陽西下……。」這不是課本的課文。唸完後，她仔細地逐字逐句加以解釋說明。然後問大家這像不像是一幅畫，大家七嘴八舌地都說「像」。老師告訴我們，在我國古代詩歌裏面往往有「畫」，而中國山水畫其實也就是詩的意思的表現。這些你們長大，懂多了就更會體會到。最後，她還特意提問我是否懂。我忘其所以，我迷失在「美」的一個世界裏面了。我趕忙中站起來幾乎連點頭也忘記。同學們笑了，爲了我的窘態。老師也笑了，是欣慰的笑，她了解她的學生。後來在這一學年結束時，由於我家要搬遷到另一個地方去，我就轉學了，但我却從沒忘記過董老師，如此過了十七個年頭，想不到在這樣日子裏却見到了她。

「老師，你還認得出我。」我吶吶說。我看着她那原來黑而厚的頭髮過早地全白了，她那消瘦孱弱的身體，說眞的，若不是她叫我，我是很難在街上把她認出來。老師微笑說：「只要是我教過的學生，我都能認出來。只是現在有些人，我認得他們，他們却不願意認識我罷了。」就在前些日

子，我碰到過一個舊同學。從那個同學處我知道了這些日子裏老師的情況，也知道了那時我們年紀小還不了解的事。董老師的婚姻是由父母作主的，嫁給了一個小商人。結婚沒幾年，新社會誕生了，他們兩人性格很合不來，結果宣告離婚，那是我離開她以後不久的事。他們沒有孩子，以後老師也沒再結婚。她把全部精神和愛都奉獻給了像我們一樣的孩子們。但想不到那時的「運動」一來，她的婚姻竟成了她各種莫須有的罪名中首要的一條，甚至她不再婚，也成了「假離婚」、「留戀剝削生活」等等罪名。那同學告訴我：她立即被關進了『牛欄』，接受『批鬥』。我知道這意味着什麼，我當時隨即回想起「教室暴行」那一幕。此刻看着她，我更清晰地想起「你們是人！不是一羣小野獸。」老師，你能馴馭我們這一羣純真無邪的孩子，但當你受着那木棍、皮鞭的雨點般的敲打，你又怎能使那些禽獸想到自己還有一張人皮，你又怎能想到事隔十多年人間竟有這麼一羣野獸白日當道。我難過得只能打量着她，急切地問：「老師，你身體怎樣？現在去哪裏？」她告訴我正在回家的路上。聽到她可以「回家」，我心略安，給「回家」這總好些吧。她說自己身體還好，但她眼睛裏還有話，我明白。她問到我的工作，緊跟着問到我父母。我感到喉嚨的哽塞。當時，我父母都被「隔離」，家裏只剩下我一個人。我此刻如此急着趕回去的家，並非有誰倚門盼望我回去的家。家，只是空陡四壁、冷不舉火的家。我想快快回去，只是想一個人呆着，思索一下，有時甚至還可背人流流淚。不過我也僅是笑笑說「他們也都還好。」老師憑她洞察了解的能力，默默點點頭。良久才說：「那若見他們時，替我問候他們吧。」回想起那些日子裏，親朋至友在碰見時，還敢和還願意打個招呼的，都是首先彼此關切問對方好。其實大家都「不好」，然而口裏都是「還好（你放心）！」這是虛僞嗎？是數衍嗎？不是。這是最美、最高尚、最眞誠的感情。比之太平盛世人們在安定歡樂生活中披肝瀝胆、推心置腹還要高貴。大家都正在旋渦滾滾之中，那有暇停下來傾訴，且誰又願意訴說自己的不幸去加重對方已夠沉重的肉體、精神的負担呢。我們緊握雙手久久相對。老師又問我：「和，還有畫畫？」我苦笑了。我陪着老師走到路口，我還要送，老師却堅決把我攔住了。分手時她緊握住我的手：「和，別洩氣，總有一天……。」我懷疑地說「老師，你眞是如此相信？」「是的，我相信。」我搖搖頭，

「我不敢相信。」老師停住了，更關切地看着我：「和，你似有太多的隱憂，你還年青。」臨別她緊緊捏住我的手，告訴了我她的地址囑咐我去看她，我應允了。看着她漸去漸遠的背影，我久久呆立。但誰知道後來厄運接踵而來，家庭的，個人的種種苦難，我未暇去探望她。

終於在那麼一個人人願意唱歌，個個都想痛飲一杯美酒的大好日子裏，我按址去看董老師。到達門前，我想像着再見到她的喜悅情景。一個婦女給我開了門，我迫不及待地問道：「董老師在家嗎？」她奇怪地看着我：「她不在……」「不在？我是找董志貞老師呀。她搬家？」「不，她被送回鄉下……」「哪裏？」「她！她回去後第二年就去世了。」「什麼時候？」「七三年我是她的鄰居，再詳細我也不清楚了。」我木然謝過她，退出。

「七三年！」是最後見她面以後的第二年。怎麼死的？爲什麼會死？折磨，勞累就夠了。這正是那時代的流行病（致命的流行病）。我呆立着。「她死了！」「她死了！」一個聲音在我耳邊，在我心中喊着。我不能相信！「她死了！」我環視着在路燈下喧嘩跳躍的小孩子，我不能相信！「她死了！」她相信這一天會來，但這一天來了，她却不在了。「她死了！」一個如此教誨過我的人死了。我抬頭仰望星空，今夜星空璀燦！我彷彿見到老師那雙黑漆明亮的眼睛凝視着我，是因爲那黑天鵝絨似的夜空，還是因爲那顆顆明亮的星，我不知道。我却忽然想起老師曾講過北斗星，「孩子們，在有星的夜晚，不能辨別方向時，它就是你們依附的對象。孩子們，信賴它吧！那時候它將是指引你們走出迷途的引路人。」我向夜空眺望，平日我總是立刻能把它識別的，不知怎的，今夜我却找不着「北斗星」；在那個方位，只見一片迷濛。可能是我的盈眶酸淚，遮了我的視綫。

一九七九年七月

註：「班後會」是下班後的政治學習的集會。在內地的工廠生產單位是例有的制度。

重要更正

上期（七卷二月號）《三十年後》篇中，第二十六頁下欄第七行，首字「不」字，乃「又」字的誤植。合亟更正。並向作者、讀者致歉。

——編輯室

抉擇

寒凝

止不住的淚水從倩茹的眼睛簌簌流淌。望着鏡子，梨花帶雨，她簡直不相信鏡子裏的就是她。

紅腫了的眼睛，蠟黃的臉龐，凌亂的頭髮，麻木的表情，是悲哀？是氣憤？是絕望？是怨恨？她不知道。

幾天裏，她消瘦了多少？她簡直難以相信，結婚七載，夜夜相對的伴侶會說：「是的，我需要的是黛綠，她比你强，我要的是她！」

倩茹心碎了，咆哮着：「你，你走，我永遠不要見你！」米高離家了，一去不返！

偌大的，陳設雅潔的客廳靜悄悄的。貝兒快放學，該去接了。

殺蟲水和安眠藥放在長長的餐枱上。凝視着它們，倩茹想像着一場悲劇的上演：把殺蟲水溶合安眠藥，再混和橙汁，放進雪柜裏雪凍，貝兒回來後，和貝兒分享，那末不需多少時間，人們就會發現一大一小的屍體。這一大一小也就可以擺脫人間的痛苦。

這是爲情抑或是爲了仇恨？倩茹感到頭昏腦脹，淚水又簌簌流下。……

昏沉沉地躺在軟綿綿的沙發上，倩茹索性閉上眼睛，可是，一場場惡夢又展現在眼前——

是那一個下午，送了貝兒上學後，倩茹打算收拾一下家務，忽然門鈴響了。

倩茹從透視鏡裏，看到一位戴着太陽眼鏡的女子。

倩茹把門開了，進來的女子除下了太陽眼鏡，一雙撫媚的眼睛，令倩茹爲之一顫。

「請問你是那一位？」倩茹一面斟茶，一面招呼。

「我叫黛綠，是陳先生的秘書。」黛綠坐在長長的沙發椅上，雙脚翹起，從黑油油的手袋裏取出打火機及一包香烟，點燃了一支，毫不客氣地抽起來。

「啊！是莊小姐嗎？我也聽米高提過，你很有本事哩！」

黛綠冷漠地瞥了倩茹一眼，繼續說：「那麼，你又知不知道我和米高陳的關係？」

「關係？什麼關係？」冷不防黛綠會說出這樣一句話，倩茹感到驚訝，有點失措。

「陳太，你我都不是三歲小孩了，畫公仔何必畫出腸呢！」

聽到這句話，倩茹彷如晴天霹靂，渾身抽搐，神情由麻木轉而憤怒，眼眶紅了，淚水幾乎奪眶而出。她强忍着，沉默不語。

這邊，黛綠却一直用冷漠的目光望着她。

倩茹抵受不了，終於咆哮了：「你——你有什麼資格跟我說這番話？」並且下了逐客令。

黛綠把香烟放進烟灰缸裏，弄熄了火，提起皮包，悻悻然走了。

大廳裏沒有半點聲音。偶爾，壁上的掛鐘發出叮噹的訊號，才劃破這死寂。不知過了多少個時辰，倩茹才從迷惘中驚醒過來。

「不會的。——完全是沒有可能的！」倩茹惘然地嘀咕着。

是的，每天深夜，米高回家，總要在倩茹的雲鬢上輕輕一吻，親昵地表示他回來了，才進浴室。偶爾因有應酬，不能回家睡覺，例必打電話告訴她。

「難道不回家，就是和黛綠……」當這個念頭剛冒出來，倩茹立刻自言自語地說：「不，爲什麼不信任自己的丈夫，不要庸人自擾呀！」

倩茹是中文大學的畢業生，婚後不久，生下一個小寶貝——貝兒，養得白白胖胖。有一位體貼入微的丈夫，又有一個可愛的兒子，假日，陪伴丈夫兒子遊車河兜風，到淺水灣飲下午茶，到香港仔珍寶舫吃海鮮，看電影，逛百貨公司。……

倩茹享受着這溫馨的一切，彷彿跌進蜜堆裏，那裏有心思繼續攻讀碩士文憑！一心一意地做一個賢淑主婦，一晃便七年，如今，貝兒已經五歲，

是幼兒高班學生啦！

今晚，倩茹燒了幾道拿手的餸菜：有酸甜五花柳魚、魚肉釀苦瓜、芥蘭花炒吊片，還有一條利尿去濕的苡米馬蹄粉腸湯。這些美味餸菜，都是米高和貝兒喜愛的。

「叮叮！車到！車到！」貝兒踩着單車，天眞爛漫地在大廳裏兜圈子。

望着古銅色的掛鐘，秒針慢慢地移動着。「爲什麼米高還不回來？」倩茹想起了黛綠的話，渾身乏力，像癱瘓了般躺在沙發椅上。

米高終於回來了。

同桌吃飯，晚晚都有說有笑。可是，今晚的氣氛却有點別扭。

——下午黛綠的話是眞是假？質問米高一下？

——倘若是中傷的話，豈非傷了他？

倩茹垂下了頭。默默地扒着飯，偶爾挾上一點魚肉，剔去骨，送到貝兒的碗裏。

「怎樣了？怎麼變成苦瓜乾的臉？」米高似乎有點不滿。

倩茹把頭抬起，四目相對，像閃電般的接觸，彼此間似乎有很多的隔膜。

——米高什麼時候起變成這樣道貌岸然？爲什麼我會感到你是僞君子？

——是黛綠的話在作怪嗎？

倩茹慢慢地扒着飯，滿腹狐疑。

「倩茹爲什麼這樣憔悴，爲什麼沒有吸引我的地方？」米高也自想着，索性把視綫轉移到兒子方面。

「我今晚有應酬，你早點睡吧！」

「今晚，你不去應酬，可以嗎？」

「呀！你眞是天眞，做生意，就是要應酬嘛！不去，生意會送上門嗎？」歇了一歇，他繼續說：「親愛的，聽我說，早點睡吧！」

飯後，又是倩茹和貝兒的世界。

「媽媽，這個字眞難寫，你可以教我嗎？」貝兒很有禮貌地仿效大人的語調。

「哪！看着，一撇一劃，慢慢來。」倩茹執着貝兒嫩滑的小手，很有耐性地教着。

突然，黛綠那囂張漠視的神態又出現了。這一陣子，米高很晚才回來，是爲了生意應酬，抑或像黛綠說的？

「我知你是學校的高材生，如果和我結婚，就要放棄繼續攻讀碩士的機會，損失很大。但我保証婚後一定令你幸福快樂，我一定要做一個好丈夫。」米高邊說邊撥弄倩茹的秀髮，撫摸着她的纖纖玉手。

「我也答應你，我要做一個賢妻！」倩茹依偎在米高的肩旁，漲紅了臉，

羞怯地說。

綿綿細語，面對如茵綠草，充滿着詩情畫意，那甜蜜的回憶，一次又一次，是多麼難忘啊！

「媽媽！媽媽！我不玩了，我要睡！」貝兒纏繞在倩茹身邊。倩茹俯下身子，一手抱起貝兒，凝望着貝兒鮮嫩的娃娃臉，烏溜溜的大眼睛，親了他幾下。

貝兒睡着了，家裏顯得更靜。

「倘若米高能夠早點回來，這寂靜就可以打破，可是……」倩茹的眼眶紅了。

「要你請一個女傭，你就是不肯，眞不知你想的是什麼。」耳邊響起了米高的聲音。

倩茹不是不同意請女傭，可是想到女傭上工後，她閑不着。

「我想回學校教書，你同意嗎？」

米高極力反對。他希望倩茹溫柔體貼，好像籠鳥一樣依傍他。倩茹爲了貝兒，也屈服了。

深夜，米高回家。

又是輕輕的一個額頭吻。倩茹半瞇着眼睛，一陣濃烈的酒味將她從矇矓中催醒過來。

「現在幾點？怎麼這樣晚才回來？」倩茹看看床頭櫃上的鬧鐘，時間是凌晨兩點。

米高似乎有幾分醉意，沒聲沒氣地，脫下了西裝外衣就往床上拋，輕浮的脚步使身子S形地走進了浴室。

倩茹支起身子，掀開睡暖了的被窩，準備把米高的西裝掛進衣柜裏。

噗的一聲，一個黑色的皮包從衣袋丟了出來。倩茹彎腰把它檢起，驀地裏，發現當中夾了一張彩照。「怎麼？黛綠的話是眞的？」

照片上，米高親密地攬着黛綠的腰肢——這那裏是上司與下屬的關係？

抵受不了這突如其來的秘密，倩茹禁不住搥打衾枕，放聲大哭。

號啕聲，驅走了米高的酒意，他半裹着毛巾就走進睡房來。看到地上的照片，他忽然露出了一綫狡詐的目光。

「傻女，有什麼值得你這樣傷心？是不是爲了這張照片？」他挨近倩茹的身旁，撫摸着她的肩膀，帶着半哄的語調。……

他繼續說：「社會不同了，現在是社交開放的，特別是在商場上，男女同事一起拍照很平常呀！」

倩茹那裏聽得進耳？她掙扎着，甩開米高的擁抱，哭得更傷心了。

一個溫馨，美滿的家突然闖進了第三者，應該怎辦？怎辦？

倩茹一向宛似平靜無波的池塘一

樣的生活，現在像是堤壩突缺了口，倏地狂暴的翻騰起來，她號啕大哭，激動地質問道：「社會？開放？也會有個限度呀？怎麼會像你那樣？你以爲我是三歲小孩嗎？」

「那末，你可以不聽我的解釋！」米高淡淡地說。他拿了毛巾，要給倩茹拭眼淚。

淚水仍然在倩茹清秀的臉龐上流淌。

「黛綠今天下午來過。」倩茹終於爆發了這句簡單的話。

「呵！」米高驚愕地問：「眞來過了？」但很快又回復平靜的語調：「她說了些什麼？」

「畫公仔何必畫出腸呢！」不知什麼緣故，倩茹竟學着黛綠的口吻。事實上，這句話是太深刻了。

冷不防倩茹會這樣說，米高酒意全消了，面孔在驟變着：冷俊的臉忽而微笑，忽而繃得緊緊的；透過金絲眼鏡框，一對不大不小的眼睛時時流露着狡詐的目光，緊緊地盯着倩茹。

米高變了。雖然，那狡詐的目光在時間上是那麼的短促，但對倩茹來說，無疑是宣判：「我不再愛你。」

「我知你不會騙我。黛綠說什麼，我亦不想追問。總之……」米高冷冷地說。

激動中的倩茹漸漸平靜下來。這個六年來一起生活的伴侶，今天晚上怎麼變得這樣醜惡了！即使怎樣追問下去，米高也會若無其事。這傷心的眼淚是白白浪費的。

「把黛綠的電話、地址給我，我要解決這件事。」

萬萬料不到倩茹這樣快有主意，這回米高倒着急了。

「你就是不聽我解釋？我是你的丈夫呀！」

「我要黛綠的地址、電話，正是要清楚地知道這是怎麼回事。」倩茹繼續說，眼眶又紅了。是的，她是多麼希望事情就像米高說的那麼簡單！可是，黛綠的神態，還有她的那一番話，她知道希望是渺茫的。

貝兒給吵醒了。他揉揉惺忪的眼睛，穿上印了粉紅色兔子圖案的毛巾拖鞋，輕輕地推開睡房的門，躡躡脚，來到這對年輕夫婦的睡房，學着大人的口吻：「爸爸，媽媽，乖乖，不要吵呀！」

貝兒的出現，使這對年輕的夫婦沉默了。倩茹一把摟着貝兒，親暱着。

這晚，這對年輕夫婦是同床異夢，各懷心事。

米高想什麼？倩茹不知道。

倩茹却想了很多很多：

「婚後，你眞的打算做個純粹的賢妻良母？閑得住啦？」是鄰位同學

林珊凌在問。

「就這樣做了陳太，未免辜負了青春。哎！還浪費十年寒窗呀！」同系不同級的李潔儀佻皮地說。

「對，潔儀說得對。倘若是我，結婚後，也要出來工作，一方面是不會埋掉自己的知識才華，一方面是把學到的知識貢獻給社會。」是死黨、素有理想主義分子雅號的顧映霞堅決的語氣。

「不，只要米高同意，我也要到社會上工作，我也不願意做社會的寄生蟲。」倩茹溫柔地說。

那一年，倩茹結婚的前夕，約了她們在中大的校園內談心。樹蔭下，坐在如茵的綠草上，是她們這班不知天高地厚的黃毛丫頭吐露心事，各抒志願的好時刻。顧映霞最反對的是倩茹過份地遷就米高。

正當倩茹陶醉在蜜意婚姻生活，同學、朋友各赴前程：升學的升學、工作的工作，也有的結婚了。生活圈子不同，交往少了，彼此都疏離了。

顧映霞到倫大攻讀社會工作及兒童心理學的前夕，特別贈送了一本易卜生的名著《傀儡家庭》及魯迅著的《娜拉走後怎麼辦》給她。閑時，她也會拿來翻翻看看，緬懷過去的友情。

「顧映霞不是經常鼓勵我要到社會上工作嗎？」

「看來，米高和黛綠的關係並不尋常，要查個清清楚楚。」

「萬一，米高和黛綠……」倩茹不敢想像下去。

理智與感情交織在一起，脆弱與堅強在鬥爭中。

整個長夜，倩茹沒有瞌過眼。

天亮，米高如常上班。

這天是破例的，倩茹沒有煮早餐，米高也吃不到可口的早餐。

「電話不給你，是不想你給人家譏笑。你打電話到公司，別人就知道你不信任我。我還有面子嗎？」米高恍如機關槍似地一番辯駁。

「面子？我怎會給別人譏笑？難道你和黛綠的事，背後無人窃窃私議？」

想不到倩茹反唇倒舌，米高氣急敗壞地說：「你清楚知道後，對你又有什麼好處？」

「因爲我是你的妻子，所以我有權要處理這件事。」

倩茹的倔强，米高幾乎完全難於招架。他帶着質問的語氣說：「你——是不是不喜歡這個家？」

經過了多天的思潮起伏，暫時是理智戰勝了感情的倩茹一字一句地說：「米高，你變了。你要我維持這個家庭的秩序，但是你却破壞這個秩序。我信任你，你却欺騙我。你想想，

這個公平嗎？」

「世界上根本沒有公平的事……」米高衝口而出，急忙又停止了往下說。

是的，做生意，根本就沒有「公平」二字，商場如戰場，君不見商業間諜滿天飛。黛綠是他的秘書，論交際手腕、心理戰術，確是他的得力助手。談到愛情，倘若拿黛綠與倩茹比較，黛綠猶如一杯威士忌，可以令人興奮熱烈；倩茹猶如一杯葡萄酒，醇淡得幾乎全無刺激。

「唉！太醇了！」米高不禁長嘆一聲。

貝兒坐在圓圓的坐墊上，托着腮，仰起頭，呆呆地望着倩茹和米高。天眞爛漫的他給這對貌合神離的年輕夫婦弄得發獃了。

倩茹立了決心，一定要事情早日明朗化。望着可愛的兒子，倩茹倏地感到心酸：「倘若他沒有父親……」

「或許，米高可以辭退黛綠吧！」倩茹沉默地想着。

「米高，你可否辭退黛綠？」倩茹帶着忐忑的心情問。

「怎麼？」他瞪了眼，繼續說：「黛綠在公司又沒有犯錯，幹嘛要開除她？」

「那末，你和他的關係……」

「什麼關係？」

「你要她，還是要我？」強忍着的淚水又簌簌淌下。

「是的，我需要的是黛綠，她比你強，我要的是她！」

倩茹心碎了，咆哮着：「你，你走，我永遠不要見你！」

「米高，我憎恨你，我永遠憎恨你。」

倩茹躺在軟綿綿的沙發上。牆壁上的掛燈——一對獅子頭張開了大口，像是要吞噬她。這個七年來，溫馨、美滿的小世界，怎麼一下子變得這樣冷酷？這樣黑暗？

難道溫馨、美滿只是表面？冷酷和黑暗才是眞實的。

四壁作粉紅色的睡房裏，還掛着結婚照。「對！」倩茹一骨碌起身，跑進睡房裏，扯下相架，狠狠地砸落地面，拈出曾經是最心愛、最回味無窮的照片，一瓣一瓣地撕，直至它成爲無數片的紙碎。

——結婚証書有什麼用？

——爲什麼米高會變心？

——我生存有什麼意義？

——對！就這樣！

倩茹從梳粧台裏找到了醫生開給她的安眠藥，接着到街上買殺蟲水。

——不！我不能這樣傻。

——米高對不起我，但我不能對

不起許多人。爸爸、媽媽撫我育我；姐姐呵護我；顧映霞勉勵我；貝兒需要我；還有……

——米高變了，是那麼的虛僞；黛綠是……值得嗎？

「12345432 1！」音樂門鈴響了，驚醒了思維混亂的倩茹。

——是米高回來？

——不，這麼多天，電話也沒有一個回來，不會是他。不要幻想！

倩茹暗暗地告誡自己。

「陳太，快開門呀！貝兒在門外站了很久呀！」是鄰家女傭張姨的嗓子。

倩茹急忙把門開了，看到揹着書包的貝兒呆呆地站在門口。

道謝過張姨，兩母子回到靜悄悄的大廳裏。

「媽媽，你今天爲什麼不到學校接我？」貝兒像唸書般，很清楚地問。

倩茹俯下身子，凝視着貝兒那紅潤的蘋果臉，心潮起伏。

——十月懷胎，瓜熟蒂落。一個小生命經過五年的哺育，現正像幼芽般，在慢慢成長。可是，你却想扼殺他，你是多麼的狠毒?!

倩茹的面頰淌着淚。她能夠告訴什麼給貝兒？

「媽媽，你又哭啦！不要哭呀！乖乖！」貝兒嫩滑的小手，輕輕地按到倩茹的眼簾，輕輕地給倩茹揩拭眼淚。

「告訴媽媽，你是怎樣回家的？」

「我等了很久，全校同學都走了，你還不來，老師便說順道送我回家。到了樓下，我跟老師說再見，我就跟着大人進入電梯……」貝兒帶着成年人般的語氣，一字一句地說。

「怎麼，爸爸又不回家？」貝兒又問。

貝兒十分懂事，倩茹感到安慰。

晚上，貝兒睡着了。

倩茹翻看了顧映霞給她的信：「倩茹，不要埋沒了你的才華！」是遠方的鼓勵，却是那麼親近。

倩茹又輕輕地翻開了易卜生的名著《傀儡家庭》。過去，她看着看着，就會想起顧映霞，是緬懷昔日的友情；今天，她是要知道，爲什麼娜拉要出走，要離開傀儡的家庭？

——是的，我不外是這個小世界的傀儡，是這個世界的點綴品！

天亮了，倩茹若有所悟，仍在沉思。

撥了公司的電話號碼，通過黛綠，米高接聽了。倩茹平淡地說：「我決定了，和你上律師樓，辦離婚手續，貝兒歸我。」

掛斷了電話，一切是異樣的寂靜。

英國著名的畫家克蘭克（一八四五——一九一五）
爲《灰姑娘》繪製的插圖

《仙履奇緣》的奇緣

枕書

灰姑娘（Cinderella）的故事，在西方是家喻戶曉、婦孺皆知的。中年以上的讀者，想必還記得二十多年前，華路·狄斯尼（Disney W.E. 一九〇一——一九六六）將這一美麗的童話編製成的動畫（卡通）片，到處都受歡迎，這固然由於狄斯尼的魅力，但這故事本身的深入人心，無遠毋屆，未嘗不是重要原因。

灰姑娘之所以得名，既不是由於

她整天灰溜溜地沒精打采，更不是她喜歡灰的顏色，完全是因爲這孤苦伶仃的少女整天都得無休止地從事繁重的家務，時刻都在和烟灰、煤灰……等各式各樣的灰塵打交道，英文Cinderella這字由Cinder（灰塵）和Ella（女子名）複合而成，亦即Little cinder girl之謂也。

在日常現實生活中，灰姑娘很多，她們的故事也說不盡。在中國，當然也有我們自己的灰姑娘，民間廣泛流傳的兒歌《小白菜》（注意！不是指清末那個葛畢氏），便是無數中國灰姑娘的血淚譜寫成的，人們只要一聽見那低沉的：「小白菜呀，黃又黃，三歲兩歲，沒有娘……」，眼前便自然而然地浮出一個灰姑娘式的瘦弱的黃毛丫頭的影子，所不同的是，《小白菜》通篇都是在哭訴，而《灰姑娘》則以大團圓告終。

有人認爲，灰姑娘的引人入勝，關鍵在於那隻關係重大的水晶鞋，和東西方都有的許多悲歡離合的故事中的「香羅帕」如出一轍，如沒有這一成爲表記的信物，後來的大團圓的結局便無法登場。狄斯尼的動畫片在香港被譯作《仙履奇緣》，大抵就是爲了畫龍點睛地突出那舉足輕重的仙履。

《仙履奇緣》的故事，眞的是百分之百的歐洲產物嗎？

且慢！

中國唐朝的段成式在《酉陽雜俎》中，記有如下的一個故事：

「南人相傳，秦漢前有洞主吳民，土人呼爲『吳洞』，娶兩妻，一妻卒，有女名葉限，少慧，善鈎金，父愛之。末歲父卒，爲後母所苦，常令樵險汲深。時嘗得一鱗，二寸餘，赬鰭金目，遂層養於盆水，日日長，易數器，大不能受，乃投於後池中，女所得餘食，輒沉以食之。女至，池魚必露首枕岸，他人至，不復出。其母知之，也何之，魚未嘗見也。因詐女曰：汝無勞乎？吾爲爾新其襦，乃易其弊衣，復令汲於他泉，計里數百也。母陰衣其女衣，袖利刀，行向池呼魚，魚即出首，因斫殺之，魚已長丈餘，膳其肉，味倍常魚。藏其骨於巒埭（山名）之下。逾日，女至向池，不復見魚矣。乃哭於野。忽有人披髮黃衣，自天而降，慰女曰：汝無哭，汝母殺汝魚矣。骨在糞下，汝歸，可取魚骨藏於室，所須，第祈之，當隨汝也。女用其言，金玉衣食，隨欲而具。及洞節（當地的節日），母往，令女守庭果，女何母行遠，亦往。衣翠紡上衣，躡金履，母所生女認之，謂母曰：此甚似姊也。母亦疑之。女覺，遽返。遺一履。爲洞人所得。母歸，但見女抱庭樹眠，亦不之慮。其洞隣泄島，島中有國名「陀

汗」，兵强。王数十岛，水界数千里。洞人遂货其履於陀汗國。國主得之，命其左右履之，足小者，履減一寸，乃令一國婦人履之，竟無一稱者。其輕如毛，履石無聲。陀汗王意其洞人以非道得之，遂禁錮而拷掠之，竟不知所從來，乃以是履賚之道旁，即過歷人家捕之，若有女履者，捕之以告。陀汗王怪之，乃搜其室，得葉限，令履之而信。葉限因衣翠紡衣，躡履而進，色若天人也，始具事於王，載魚骨與葉限俱還國，其母及女即爲飛石擊死。洞人哀之，埋於石坑，命曰：「懊女塚」。洞人以爲祟祀，求女必應。陀汗王至國，以葉限爲上婢，一年，王貪求，祈於魚骨，寶玉無限，逾年不復應。王乃葬魚骨於海岸，用珠百斛藏之，以金爲際，至徵卒叛時，將發以瞻軍，一夕爲海潮所淪。成式舊家人李士元所說。士元本邕州洞中人，多記得南中怪事。」（《酉陽雜俎》續集卷一）

這個出現在一千多年前的中國人筆下的神話，與西方的「灰姑娘」是多麼的相似！

撇開其中最重要的表徵，導致後來的美滿姻緣的信物——仙履不談，且看故事中的主人公，同樣都是飽受後娘虐待的少女；而這兩位姑娘，又同樣都是那樣的溫存、善良和美麗；他們對待小動物，同樣都是那樣的仁慈；並且都因此獲得了可以隨心所欲地要什麼就有什麼的酬報；最後終於取得了階級社會中婦女所能取得的最高的榮譽——「第一夫人」的身份。

產生這兩個故事的地點，在地理上相隔是那樣的遙遠，而故事的情節、表達的方式，卻是那樣的相似。這是值得深思和耐人尋味的。

稽溯這兩個故事的淵源是文學史，交通史和民俗學研究者的任務，這裏只想指出：段成式說，這是他的一位名叫李士元的舊家人告訴他的。而李士元是當時的邕州（今廣西）人，李士元一開頭便交代了這故事的來歷是「南人相傳」，中國兩粵和國外文化交流的歷史，肇始之早、內容之富、過從之密……，史不絕書。何況段成式的年代正是我海運事業空前繁榮、特別是與阿拉伯人民交往極其密切的唐朝，至於葉限與灰姑娘二者之間，何者居先，何者在後，此中的脈絡究竟如何，非區區此文所能盡，這裏不想多談；不過，有一點似乎值得提出來：據法國出名的童話作家伯羅（Perrault一六二八——一七〇三）說，灰姑娘故事中那隻關係重大的水晶鞋，本應爲「裘履」（法文Vair），只因粗心的英譯者在將這故事譯成英文時，將法文Vair看成了Verre（玻璃），以致那隻灰姑娘賴以一步登天的「裘履」在英文中便成了晶瑩皎潔、

光彩奪目但硬綳綳、冷冰冰的水晶鞋！細心的讀者不難看出，在中國唐代的葉限的故事中，仙履「其輕如毛、履石無聲」已說明了它只能是輕而軟裘製履，不大可能是着地作金石聲的水晶鞋。從這點看來，段成式《酉陽雜俎》所記的這個故事比今天廣泛流傳於英美的《Cinderella》似更接近這故事的本來面目，如果它們二者之間，果有什麼淵源的話。

那隻關係重大的仙履，還有一點要交代一下：

據西方文學史家考証：灰姑娘的故事，最初可能出現在東方，因爲古埃及的民間故事中便已有灰姑娘的形影。公元十六世紀時，它正式出現於德國，在出名的《格林童話》中德國人稱這位女主角爲Aschenbrödel（或Aschenputtel）。

《格林童話》的編撰人是雅可布·格林（一七八五——一八六三）和威廉·格林（一七八六——一八五九）哥兒倆，他們經過多年的辛勤勞動，將民間歷代相傳的童話、故事收集起來，編成這一百餘年來飲譽不衰的童話集。當初格林兄弟（他們都是有成就的語言學家）這樣做的目的是想對日耳曼人的民間文學進行一些探討，藉以証明這些人民大衆喜見樂聞的故事，多半是古老的宗教傳說、來自歐洲以及東方的神話的衍生物或翻版，拿今天流行的名詞術語來說，他們進行的工作是比較文學的研究，也許由於他們出生得太早，他們那些可貴的學術見解在當年並沒有引起人們的注意，而他爲了這目的而編成的《格林童話》反而成了備受歡迎的世界文學名著，失之東隅，收之桑榆，誠斯之謂也。

《格林童話》中的灰姑娘的故事情節和英文Cinderella頗多不同，主要處有：

一次，父親給後娘生的兩女兒買來漂亮衣服和昂貴的首飾，給灰姑娘的是他在回家的路上無意中碰斷的一根樹枝，灰姑娘把樹枝插在母親墳上，用自己的淚水來澆灌它長成爲一株美麗的樹，樹上棲息着一隻白色的小鳥，灰姑娘能夠隨心所欲，要什麼就有什麼，全靠這小鳥。

《格林童話》中，國王的舞會連續舉行了三天，灰姑娘三次都參加了，王子三次不讓她走，灰姑娘都沒法脫了身，王子三次找她找不到，第三次，王子叫人事先在樓梯上塗滿柏油，急忙中，灰姑娘的一隻鞋被柏油黏住了，這隻鞋是純金做成的。

在試穿金履時，灰姑娘的兩個異母妹妹都試穿過，結果大的脚趾頭太大，後娘叫她把脚趾削下來；小的脚跟太大，後娘叫她把脚跟削掉一點，

這兩次弄虛作假都沒有達到目的，儘管兩個妹妹的脚都給利刃削得鮮血直流。替王子識破這拙劣的騙局的，却是棲息在灰姑娘種在她母親墳上的那株樹上的小鳥。

最後，王子與灰姑娘舉行婚禮時，後母生的兩個妹妹也趕了來，想奉承巴結一番。新夫婦到教堂中去時兩個妹一個在左，一個在右，小鳥又飛來把她們二人的眼睛各啄掉一隻。

《格林童話》中的灰姑娘便是在這樣一種善有善報、惡有惡報的嚴肅氣氛中收場的。

《格林童話》中的灰姑娘與中國葉限相似處有：在德國人的童話中，王子來找時，灰姑娘和平常一樣，穿着灰衣服，躺在灰裏，而中國的葉限回家後，後娘只見她「抱庭樹眠」。後母的女兒，在《格林童話》中瞎了一隻眼，在中國，則「爲飛石擊死」。這些地方與英美現在流行的Cinderella有所不同，可能正是這些地方比較接近這童話的原型。

由於上文曾提到的伯羅等人的努力，灰姑娘的故事，在十七世紀也開始在法國流行。仙履之成爲水晶鞋，便是在由法國傳往英國的時候。

英國的神話學家考克斯（COX一八二七——一九〇二），畢生致力搜集各式各樣的灰姑娘的故事，編有《灰姑娘故事集》一書，共收這一類型的故事三百十八種。

看來，中國唐朝段成式《酉陽雜俎》中的《葉限》的故事，應予補入。

大馬華文文藝起熱潮 《寫作人》第二期出版

米一葦

馬來西亞寫作人（華文）協會編輯的文藝季刊《寫作人》第二期出版了。第二期增加了九版，共有八十八版。同時內容也比第一期較爲豐富。

第二期共有八篇小說（包括兩篇翻譯小說），一個廣播劇，八篇散文和十五位詩人的創作。此外，《文藝廣場》和《文壇動態》專欄容納了多篇短小精悍的佳作。本期主要篇目有林瓊的《文豪連士升》，揚直繩的《陶淵明的生平及其思想發展》，潘友來的《年紅的兒童文學心靈》和看看的《雪萊與「眞人」》等等。

馬來西亞寫作人（華文）協會於七八年七月間在其首都吉隆坡成立。目前該會擁有會員四百餘名。建會宗旨在：團結該國以華文寫作的文藝工作者，推動華文文學活動和促進與該國其他語文源流文藝的交流。

該會除出版季刊外，正籌備出版叢書。並分在各地舉行文藝座談會，使各地會友聚首討論當前該國文學課題和交流創作經驗。

《寫作人》售價馬幣二元。郵購處：29, Jalan SS 3/66, Sungai Way - Subang, Selanger, Malaysia。

外國文訊

女爲悅己者容

——美國的化粧品行業

錢歌川

早在二十年前，我就聽到一句俏皮話，說美國有兩筆最大的開支，一筆是用來 face the powder ，一筆是用來 powder the face 。前者照字面解爲「面對火藥」，意指製造軍火的開支，後者照字面解爲「面上撲粉」，意指製造化粧品的費用，現在美蘇軍備競賽，在製造軍火上，開支的龐大，自不待言，這裏就把它撇開不談罷。現在想談的，是美國製造化粧品的費用，和那種龐大興旺的行業。

有人問這行業爲什麼老是繁榮的呢？答案是因爲臉上總是有新的皺紋出現呀！

這是一種把戲。這是一種賭博。這是一種事業。這是性感的，好色的，和縱欲的。這是閃閃有光，富於魅力，守口如瓶，堅强不屈的，信仰、希望、和化學的領域，一般稱爲化粧品行業。

這是兩千多年前就開始了的一種玩意，當埃及淫亂的

女王克婁巴特拉，盜取了她祭司的香水、香粉、和胭脂，來爲她自己作並非宗教儀式之用，於是這些化粧品的製造，便成爲半神話、半夢幻，而又完全是一種經濟現象的，億萬元的行業了。

在任何不景氣的時候，無論市面怎樣蕭條，而化粧品的生意，總是興旺繁榮的。人們要買美容品、美化膏、和各種化粧用品，是始終不變的，在繁榮時代也好，在艱苦時代也好，都是一樣。

美國人不分男女老少，都要用化粧品，每年花在這上面的金錢，數量驚人。一九七七年就已經達到了七十億美元，一九七八年又增加了十億，預測到一九八一年的時候，會超過一百億美元呢。

婦女離開廚房進入社會工作的愈來愈多了。這些工作婦女，就是化粧品最大的主顧。坐在家裏的主婦們，她們不必要塗脂抹粉，但要出外上班，就非化粧一番不可。雖不一定濃粧艷抹，但總得用上一些去皺膏、潤膚膏、底粉、清潔劑和胭脂、口紅之類的化粧品。美國有一千多家大大小小的化粧品製造廠，所製造出來的化粧品，市面上有十萬種以上，每天還在增加新的產品，難道這還不夠供你選擇嗎？

從來沒有任何生意比化粧品的銷場更好的了，而且欣欣向榮，前途無量。這到底有些什麼重大的因素呢？經濟學專家和商業分析家指出一些經濟學和統計學的因素，而心理學者和社會學者，又有另外一套的說法。

最有勢力的一個因素，就是上面提到的，婦女出外工作的人數激增，她們變成了化粧品行業的主要支柱，因爲對於外出工作的女人，化粧品比奢侈品更爲重要。最近一個名叫「城市協會」的研究所，預測明年將會有四千四百萬婦女出來工作，人數比前一年增加了四百萬。這樣一來，又有不少的化粧品可以銷售了。

孩子們都成年了，二十五歲到四十四歲這個年齡的女人，是化粧品和香水最大的消費者，在美國的人口中，增長率最大的，就是這個年齡的人。單只二十五歲到三十四歲的年輕男女，現在就有三千三百萬人。當他們開始在鏡中找到第一道皺紋，或第一根白髮時，化粧品行業就等在那裏來給他們安慰。

男人用的化粧品市場，正在日漸擴大，近年來男人也大量地採用香水了。美國有二千四百萬黑人，當他們達到成熟年齡的時候，也要變成化粧品的大量消費者。

社會學者都同意這些因素，同心協力對化粧品製造者

造成景氣，不過他們也指出，如果不是湊巧和七十年代的「自我陶醉」的現象暗合的話，任何一家公司都不可能達到現在這樣的繁榮。

美國的成年人，不問是黑人白人，或女人男人，都在經濟上或社會上，達到了縱欲浪潮的頂峯，起初是一種趨勢，後來却變成了遍及全國的現象。專家們認爲，不但龐大的人數都達到了購買化粧品的年齡，不但這些人都有錢來買化粧品，而且有一種强力而蔓延的推動力，促使千千萬萬的青年男女去購買化粧品，進美容院去打扮他們的姿色。

以前只消化五角錢就可買到一支口紅，現在就得花上六塊錢了。一支口紅的售價，在一塊錢當中，原料成本只有八分錢，員工薪金及製造者的利潤等要佔三角一分，外殼包裝佔一角一分，推銷及誇大廣告費佔一角錢，零售商的利潤佔四角錢。近年來潤膚膏大行其道，造成化粧品市場的興旺，二盎司潤膚膏的售價，高達七十元，但高價反而促進它的暢銷。

人們渴求自我滿足，設計家利用這種心理，而製造出各種各樣的香水來。香水是化粧品行業中發展得最快的一部分。在過去幾年中，大家衝鋒陷陣地爭奪製造香水的專家，造出新奇迷人的香水，簡直使得全國現金收入記錄機響個不停。

現在美國的香水每一盎司高達一百元。男用香水比女用香水便宜，女人採用也一樣好，只是少花點錢罷了。但有些女人受心理作用的支配，一定不肯採用男式的。

在化粧品大銷特銷的時代，心理學家認爲，購買者不只是用來撫慰她們的皮膚和感覺，而實際上是用來撫慰她們的自滿那種心理狀態。一個美麗的女郎在電視廣告中說，「這是很昂貴的，但它合乎我的身價。」以採用貴價錢的東西，來表示自己身價的高貴，當然是求自我滿足的一種現象。

製造化粧品的前途如此光明，無怪乎每年都有新的廠商，進入化粧品的競賽場，不顧事實証明，那頂端的十家大公司，要佔全國售出的化粧品的半數，整個生意的百分之六十五。這些成功的公司，到底是怎樣爬到頂端的呢？

雷佛龍化粧品公司總經理伍拉德，提出「品質」和「特性」兩大要點。他說，「在雷佛龍的出品中，莫不注重特性，使人一看便知，所以獲得顧主的信任。」雷佛龍是美國第一家設有研究所的化粧品公司，足見他們精益求精，改進品質，來從事擴展的。

另外一家愛斯蒂．羅德公司，因創辦人是女性，她以熟知女性的需要，而獲得今日的成功。她說婦女的需要並不是一成不變的，經營這種事業的人，就得走在時代的前頭，並要力求品質的優良，才能和別人競爭。

表面的成功並不一定是內容的眞相。在這事業上一些著名的廠商，近年都遇到困難，許多小公司反而一帆風順，生意興隆。有些專家說，圖存的一個辦法，就是保持原來的小規模，不要擴大，忠實地應付老主顧的需要就夠了。讓那些大公司彼此之間去鈎心鬥角，激烈競爭，正所謂把戲人人會變，各有巧妙不同而已。

一家化粧品公司在廣告文中說，「化粧品並不能改變你的生活。你用化粧品只能使你看來更像你自己，更好看些罷了。」又有人說，他們賣給婦女們的就是希望。

美容事業由來已久，在公元二百年的時候，有位名叫加倫的希臘醫生，曾調製出一種稱爲「冷霜」的混合劑。中國在秦漢以前，婦女早就採用脂粉螺黛種種不同的化粧品了。

現在的美國婦女，可以在各種不同的心情下，化粧成各種不同的面貌，在各個不同的場合，噴上不同的香水，在臉上塗脂抹粉，以配合任何奇思怪想。

《戰國策》上老早就有「女爲悅己者容」的說法，在男性當權的社會上，女人都是爲男人而打扮的，但現在女性解放了，對於女人更重要的，是自求滿足於她本身的美，而不需要用她的美去吸引男人，雖則潛意識中去「爲悅己者容」，是免不了的。愛斯蒂．羅德說，「如果你覺得自己美的話，你就會變得美起來的。」這就比希望實惠多了。

海洋文藝

第七卷　第三期

一九八〇年三月十日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中環威靈頓街廿八號四樓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28, WELLINGTON STREET.

3/F. CENTRAL. HONG KONG.

TEL: H-227574

發行：利源書報社

九龍砵蘭街十八——二十六號

仁俊大厦壹樓A座

印刷：大新印刷公司

香港上環西街四十七號地下

定價港幣二元五角H. K. $ 2.50

頭像練習（水墨）　趙澄襄作

3 1761 11927025 4

（刻木色套） 曲夜

119
no.3
80:Mar.)
NADA_HK